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申報用)

- 一、公司名稱：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的目的：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 (一)已發行股份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 元整。
 - (二)已發行股數：62,667,000 股。
 - (三)已發行金額：新台幣626,670,000 元。
 - (四)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 (五)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 (七)首次辦理公開發行目的：提升公司信用評等，健全內部管理，延攬優秀人才，促進產業升級並凝聚員工向心力。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費用等)：約新台幣200萬。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 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 九、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亦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七 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 立 資 本	10,000,000	1.60%
現 金 增 資	616,670,000	98.40%
合 計	626,67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
- (二)分送方式：依公開發行公司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索取公開說明書方法：親臨本公司索取或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檔案。
(<http://newmops.t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第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網址：<http://www.firstbank.com.tw>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0號12樓 電話：(02)2348-1111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3樓 電話：(02)2311-183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宜慧會計師、龔雙雄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02)254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彥亨	姓名：黃育賢
職稱：研究發展處副總經理	職稱：財務部 協理/財務長
電話：(03) 354-1009	電話：(03) 354-1009
電子郵件信箱： yenhan@persee.com.tw	電子郵件信箱： more.huang@persee.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persee.com.tw>

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 828,870,000 元		公司地址：桃園縣蘆竹鄉海湖北路 295 號		電話：03-354-1009	
設立日期：78 年 10 月 23 日			網址：http://www.persee.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不適用	
董事長 陳敏雄		發言人：陳彥亨		代理發言人：黃育賢	
負責人：總經理 陳國金		職稱：研究發展處副總經理		職稱：財務部 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		電話：02-2311-1838		網址： http://www.chinatrust.com.tw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 100 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3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545-8888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林宜慈會計師、裴雙維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0 年 10 月 7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0 年 10 月 7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7.14% (100 年 10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9.68% (100 年 10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46.82% (100 年 10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陳敏雄	6.94%	董事	黃育賢	0.13%
董事	陳彥亨	24.57%	董事	周瑞雄	0.08%
董事	陳國山	5.42%	監察人	陳秋紅	9.60%
			監察人	許再銘	0.08%
工廠地址：桃園縣蘆竹鄉海湖北路 295 號			電話：03-354-1009		
主要產品：特用化學品、回收再生產品 市場結構：內銷 83% % 外銷 37 %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2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2~4 頁
去 (99) 年度	營業收入：1,881,344 仟元 稅前純益：25,888 仟元 每股盈餘 (稅後)：0.52 元				第 45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 行 條 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 100 年 12 月 7 日			刊印目的：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內文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償信情事，應列明 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
(四)其他重要事項.....	4
三、公司組織.....	5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
(五)發起人資料.....	11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資本及股份.....	19
(一)股份種類.....	19
(二)股本形成經過.....	19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4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4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4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	25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5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情形.....	25
八、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5
九、併購辦理情形.....	25
十、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5
貳、營運概況.....	26
一、公司之經營.....	26
(一)業務內容.....	2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38

(四)環保支出資訊.....	39
(五)勞資關係.....	39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40
(一)自有資產.....	40
(二)租賃資產.....	40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1
三、轉投資事業.....	41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1
(二)綜合持股比例.....	42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2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2
四、重要契約.....	43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4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	43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劃應記載事項.....	43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3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3
肆、財務概況.....	4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4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4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45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45
(四)財務分析.....	47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者).....	49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50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請)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50
(二)最近一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0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50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應記載事項.....	50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0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50
(三)期後事項.....	50
(四)其他.....	50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51
(一)財務狀況.....	51
(二)經營結果.....	52
(三)現金流量.....	5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3
(六)其他重要事項.....	53
伍、特別記載事項.....	54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4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54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54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54
二、委託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5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5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54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覆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52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54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54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54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54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54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4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情形.....	54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59
一、重要決議.....	59
二、公司章程.....	68
三、98年會計師查核報告.....	71
四、99年會計師查核報告.....	99
五、100年上半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昶昕個別.....	142
六、99年會計師查核報告-昶昕合併.....	188
七、100年上半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昶昕合併.....	235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縣蘆竹鄉南興村忠孝西路 185 號 2 樓

電話：(03)354-1009

蘆竹廠：桃園縣蘆竹鄉海湖村海湖 186 之 8 號

電話：(03)354-1009

海湖一廠：桃園縣蘆竹鄉海湖村海湖北路 295 號

電話：(03)354-1009

含銅廢液處理廠：桃園縣蘆竹鄉海湖村海湖 186 之 29 號

電話：(03)354-4421

大園廠：桃園縣大園鄉北港村大工路 23 號

電話：(03)386-8231~5

大園一廠：桃園縣大園鄉北港村大工路 19 號

電話：(03)386-0601、3840561~3

(三)公司沿革：

年/月

重 要 記 事

-
- 78.10 昶昕公司成立,資本額新台幣1仟萬元。
79.01 昶昕鹼性蝕銅液(ES-580)研發成功正式推出。
80.04 昶昕單液型剝錫/鉛液(TLS-402C)開發成功。
83.08 現金增資新台幣4仟萬元,股本為新台幣5仟萬元。
85.10 昶昕污水處理劑 PAC 量產。
86.07 昶昕通過 ISO-9002 認證。
86.09 昶昕公司廢棄物處理廠操作許可證核發。
87.02 昶昕公司廢棄物清除許可證核發。
87.07 昶昕通過 ISO-14001 認證。
88.06 昶昕化學錫試驗線之成立。
89.02 昶昕內層蝕刻液研發成功推出。
90.01 現金增資新台幣2仟4佰萬元,期末股本為新台幣7仟4佰萬元。
91.05 昶昕通過 ISO-9001 認證。
91.08 “廢剝錫鉛液選擇性電解回收”專利。
92.03 昶昕廢剝錫液再利用案核准。
92.07 現金增資新台幣2仟6佰萬元,期末股本為新台幣1億元。
93.09 昶昕含銅污泥再利用案核准。
93.11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廢剝錫鉛液回收再利用產品開發計畫。
94.04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廢剝錫液回收再利用產品開發計畫。

- 94.08 現金增資新台幣1億2仟萬元,期末股本為新台幣2億2仟萬元。
- 95.01 昶昕含銅污泥再利用通案核准。
- 95.02 昶昕大圓一廠建廠完成。
- 95.04 主導性新產品廢銅錫液回收再利用產品開發計畫結案。
- 96.06 昶昕廢氧化鋅觸媒/廢氧化銅氧化鋅觸媒試驗計畫案核准。
- 96.06 獲經濟部工業局遴選為年度建制14001及 OHSAS18001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示範廠商。
- 97.06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廢氧化鋅觸媒/廢氧化銅氧化鋅觸媒再利用個案核准。
- 97.09 現金增資新台幣3仟萬元,期末股本為新台幣2億5仟萬元。
- 97.12 現金增資新台幣7仟萬元,期末股本為新台幣3億2仟萬元。
- 98.01 電子級銅鹽產品量產上市。
- 98.06 現金增資新台幣 4 仟萬元,期末股本為新台幣 3 億 6 仟萬元。
- 99.01 主導性新產品環保再生型銅鹽。
- 99.01 現金增資新台幣 4 仟萬元,期末股本為新台幣 4 億元。
- 100.09 現金增資新台幣 1 億 6 仟萬元,每股溢價 11 元以每股 21 元增資認購發行,期末股本為新台幣 5 億 6 仟萬元。
- 100.10 現金增資新台幣 6 仟 6 佰 67 萬元,每股溢價 24 元以每股 35 元增資認購發行,期末股本為新台幣 6 億 2 仟 6 佰 67 萬元。
- 100.12 送件申請辦理公開發行。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多年來為維持營業狀況之成長與新增軟硬體建設產生相對應的投資與週轉之資金需求，而資金主要來源為盈餘轉增資及銀行借貸，其中銀行負債狀況合理，且雙方關係良好，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不大。

本公司 99 年度及 98 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 14,345 仟元及 17,119 仟元，佔該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0.76%及 1.49%，顯示利息費用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另本公司將持續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聯絡管道，隨時掌握目前利率變化，並視金融利率變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匯率：

本公司主要使用貨幣為台幣、人民幣與美金，每種幣值本公司都各有收與付的需求，除於業務報價時，將匯率因素所可能產生之影響一併考慮，以規避匯率變動可能產生之風險，亦

隨時收集匯率相關資訊，加強與銀行間，就外匯相關避險策略進行規劃與諮商，掌握匯率可能走勢，作必要避險處理作業，降低立即性匯率可能風險。

本公司 99 年度兌換損失為 6,661 仟元,98 年度兌換利益為 890 仟元,分別佔各該年度營業收入 0.35%及 0.08%，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採取措施如下：

- a. 隨時收集匯率相關資訊，加強與銀行間之外匯相關避險策略諮商與規劃，以掌握匯率走勢

b. 客戶貨款及供應商購料款儘量採同一幣別，運用應收應付款項自然避險之方式，以規避匯率變動之影響。

c. 在業務報價時，將匯率變動所可能產生之影響因素一併考慮，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所營業務性質，主要產品為金屬鹽類，若國際金屬價格上漲，雖影響原料來源價格上漲，惟相對出售價格亦上漲，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並不大。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操作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已依相關規定訂定作業辦法，並依各相關規定確實執行。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擁有研發團隊，致力於產品之開發更新及符合客製化需求，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投入研究發展，預計 100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金額 35,000 仟元。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作業辦理，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與法規變動狀況，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提出因應方案，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三十多年來遭遇過許多次的科技變化，得到許多經驗，秉持著(1)長期關注產業與最新科技的發展與變化；(2)建立資料庫隨時調整產品線，因此長期以來科技上的創新與轉變一直是本公司的優勢，是本公司正向的提升競爭力因子。

產業變化的部分除了類似科技變化的因應對策之外，本公司長期擴展不同產業鏈的業務，以多角化的經營模式稀釋單一產業變化所可能造成的衝擊。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企業形象良好，採取永續經營原則發展，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管理產生危機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重大進行中之擴充廠房計劃。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供應商與客戶過度集中之風險情形。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形。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形。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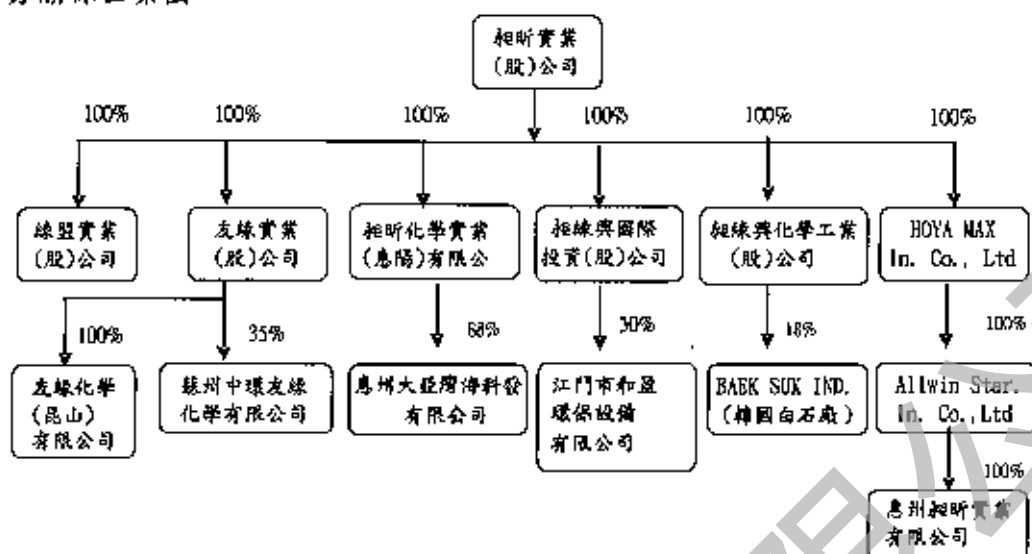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輔助總經理制定發展策略, 執行企業政策, 督導各營運部門日常與專案作業之處理。 (1). 環工部: 廠區環保相關規劃、偵測與執行, 主管機關規定之申報作業處理。 (2). 資訊/文管: PC、網管、電話傳真系統之設定、規劃與維護, 作業系統管理, 資安管控等。
稽核室	公司內稽內控制度規劃與執行, 並提供預防改善方案, 定期向董事會提報內稽內控執行結果與改善進度。
行政管理處	(1). 財務部: 帳務、稅務處理, 每月營運結算, 年度預算相關公告申報事宜, 資金作業、匯兌處理。 (2). 管理部: 廠區總務、廠務、人力資源、保安、考勤、工安等作業規劃與執行。 (3). 採購部: 國內外原、物料、固定資產、耗材等採購相關事宜。 (4). 業務部: 出貨、入庫單開立, 開立報價單、對帳、客戶主檔維護, 發票開立等相關作業。
營業銷售處	公司特化產品、回收產品、循環再生產品等之行銷、推廣與銷售, 產業市場訊息收集、分析與研判回饋。
製造生產處	含銅廢液、剩錫廢液、含銅污泥回收再利用處理, 硫酸銅、氫化銅、氧化銅再精煉處理等。
研究發展處	新產品之開發及新產製技術之研究, 產品品質之確保與管理。

(二)關係企業圖及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與實際投資金額：

1. 簡易關係企業圖



2. 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與實際投資金額

100 年 10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股；

%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持股 比例	股數	實際 投資金額	持股 比例	股數	實際 投資金額
相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	\$ 41,745	-	-	-
相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3,879,950	16,305	-	-	-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52,000,000	516,648	-	-	-
相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7,860,000	109,643	-	-	-
綠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1,500,000	12,737	-	-	-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子公司	100	-	USD2,000	-	-	-
BAEK SUX IND. CO., LTD.	子公司以成本法衡量 之被投資公司	17.86	20,000	2,029	-	-	-
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87.69	-	RMB 5,700	-	-	-
江門市和盛環保設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30	-	USD 65	-	-	-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100	-	467,176	-	-	-
蘇州中環友緣化學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35	-	14,688	-	-	-
ALLWIN 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100	-	USD 2,000	-	-	-
惠州相昕實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100	-	USD 2,000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00年10月31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職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證照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務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陳國金	83.03.19	8,700,000	10.69%	-	-	-	-	-	-	台灣大學化工系 和研公司創辦人	友聚公司董事 弘亮公司監察人 韓國白石公司董事長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陳彥亨 陳國金	父子 兄弟	-
副總經理	郭春煌	98.11.02	35,679	0.06%	-	-	-	-	-	-	日本東京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榮泰、美和公司總經理	韓國白石公司理事	-	-	-	-
副總經理	陳彥亨	91.04.01	15,400,000	24.57%	-	-	-	-	-	-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TPCA協會講師	-	總經理	陳國金	父子	-
副總經理	陳國金	63.03.19	6,700,000	10.69%	-	-	-	-	-	-	中國市政專科學校 和研大陸事業發展創辦人 台北大學國際財金碩士	-	總經理	陳國金	兄弟	-
財務部經理/ 財務長	黃育賢	100.07.05	80,000	0.13%	-	-	-	-	-	-	建興會計師事務所 大中國區財務經理 和研實業財務長兼 代理發言人	-	-	-	-	-
文書中心 協理	呂淑卿	89.05.08	50,000	0.08%	-	-	-	-	-	-	雲林科技大學二級金管專業 中國探針上海分公司經理	-	-	-	-	-
稽核室 稽核長	周峰瑛	100.03.17	50,000	0.08%	-	-	-	-	-	-	銘傳大學會計統計系 李鴻水建設經理特別助理 內部稽核組(CIR/QA)	-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凡擔任且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務及負責之職務。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00年10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任時持有股數		配稱、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職(學歷)	目前擔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及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董事長	陳敏雄	100.10.7	103.10.6	102.10.5	4,351,000	6.94%	4,351,000	6.94%	-	-	-	-	初中畢業 台灣公司技術專員	本公司董事長	兄弟:陳國金、陳國山、陳國空 陳國金、 陳國空、 兄弟:陳敏雄、 兄弟:陳敏雄、
董事	陳彦亨	100.10.7	103.10.6	100.10.7	15,400,000	24.57%	15,400,000	24.57%	-	-	-	-	清華大學化學博士 TPCA協會講師	本公司研發技術處副總經理	父子:陳國金
董事	陳國山	100.10.7	103.10.6	102.10.5	3,400,000	5.43%	3,400,000	5.43%	1,600,000	2.55%	-	-	乾華工業畢業 華南塑膠(股)公司 董事	本公司副總經理 陳國興化學工業(股)董事長 友隆公司董事 星隆公司董事 陳國山公司董事	兄弟:陳國金、陳敏雄、陳國空 陳敏雄、 兄弟:陳敏雄、 兄弟:陳敏雄、
董事	黃育賢	100.10.7	103.10.6	100.10.7	80,000	0.13%	80,000	0.13%	-	-	-	-	台北大學國際金融碩士 建興會計師經理、 大中國巨財經理 嘉新實業財務長兼 代理發言人	本公司財務部副經理/財務長	
董事	周瑞城	100.10.7	103.10.6	100.10.7	50,000	0.08%	50,000	0.08%	-	-	-	-	銘傳大學會計統計系 本編本編總經理特別助理 內部稽核師(CIA/QIL)	本公司稽核室經理/稽核長	
監察人	許科雄	100.10.7	103.10.6	100.10.7	50,000	0.08%	50,000	0.08%	-	-	-	-	基隆高中畢業 建興會計師、志達特務助理 和興公司董事長	子公司和興興業公司業務經理	
監察人	陳敏雄	100.10.7	103.10.6	100.10.7	6,020,000	9.61%	6,020,000	9.61%	-	-	-	-	允士商業專 外貿公司財務主管	和興實業(股)董事長 星隆公司董事長 和興公司監察人 陳國山公司監察人	兄弟:陳敏雄、陳國山、陳國空 陳國金、 陳國金、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 年 10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註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 年 10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興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20%)、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30%)、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91%)、國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0.07%)、基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03%)、國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0.044%)

註一：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二：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敏雄				V					V		V		V		無
陳彥亨				V					V		V		V		無
陳國山				V					V		V		V		無
黃育賢				V			V	V	V		V		V		無
周嫦娥				V			V	V	V		V		V		無
陳秋紅				V					V		V		V		無
許再銘				V			V	V	V		V		V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百分之五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級所列入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 發起人：不適用。

(六) 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99 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G 等七項總額佔 稅後 純益之比率	有領取 自公司 以外 轉投資 事業 酬金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 之酬金 (C)	業務執行 費用 (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 佔稅後 純益之比 率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E)	退職退 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 股憑證 (H)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董事長	陳敏雄	-	-	-	-	-	2,795	-	-	-	-	13.44%	13.97%	-	
董事	陳國發 (註 1)	-	-	-	-	-	-	-	-	-	-	-	-	-	
董事	陳國山	-	-	-	-	-	-	-	-	-	-	-	-	-	
董事	陳彥宇 (註 2)	-	-	-	-	-	-	-	-	-	-	-	-	-	
董事	周瑞娥 (註 3)	-	-	-	-	-	-	-	-	-	-	-	-	-	
董事	黃育賢 (註 4)	-	-	-	-	-	-	-	-	-	-	-	-	-	

註 1:100 年 10 月 6 日解任；註 2&3&4:100 年 10 月 7 日新任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 董事酬金額區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陳敏雄、陳國發 陳國山	陳敏雄、陳國發 陳國山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0 人	0 人	3 人	3 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2) 99 年度支付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 三項總額佔稅後 純益之比率	有無領取 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 資事業酬 金
		報酬 (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監察人	鍾秋蓉 (註 1)	-	-	-	-	-	-	-	-
監察人	陳秋紅 (註 2)	-	-	-	-	-	-	-	-
監察人	許再銘 (註 3)	-	-	-	-	-	-	-	-

註 1:100 年 10 月 6 日聘任，任職期間無酬金與盈餘分配酬勞等。

註 2&3:100 年 10 月 7 日聘任，且 99 年期間無酬金與盈餘分配酬勞等。

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每個 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0 人	0 人	0 人	0 人

註：新、舊任監察人任職期間無酬金與盈餘分配酬勞等。

(3) 99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特支費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D 四項總額佔 稅後純益 之比率%		取得員工認 股 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等 獎勵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	陳國金															
副總經理	陳國堂	1,767	1,767	-	-	1,763	1,763-	-	-	-	-	16.98%	17.64%	-	-	-
副總經理	郭春煌															
副總經理	陳彥亨 (註1)															

註 1: 陳彥亨於 99 年 12 月 21 日升任副總經理。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陳國金、陳國堂、 郭春煌	陳國金、陳國堂、 郭春煌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4) 最近年度盈餘分配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A). 最近兩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與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酬金類別/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1,624	1,624	2,795	2,795
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5.80%	5.80%	13.44%	13.97%
監察人酬金總額	0	0	0	0
監察人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0.00%	0.00%	0.00%	0.00%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2,122	2,122	3,530	3,530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總額	7.58%	7.58%	16.98%	17.64%

- (B). 本公司董監事大都無具領公司薪資與獎金，部分董事兼任公司管理部門主管，其薪資與獎金等受核基準概依人力資源部門，依據產業受薪等級水平參酌公司內部拉薪程序辦理，並無特別調整及個異性給酬情事發生。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	通	62,667	37,333	100,000	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亦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二)最近五年度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核充股款者	其他
78.10	10,000	1,000	10,000,000	1,000	10,000,000	設立股本 10,000,000	-	註 1
83.08	10,000	5,000	50,000,000	5,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	註 2
90.01	10,000	7,400	74,000,000	7,400	74,000,000	現金增資 24,000,000	-	註 3
92.07	1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26,000,000	-	註 4
94.08	10,000	22,000	220,000,000	22,000	220,0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000	-	註 5
97.09	10,000	25,000	250,000,000	25,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	註 6
97.12	10,000	32,000	320,000,000	32,000	320,00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	註 7
98.06	10,000	36,000	360,000,000	36,000	36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	註 8
99.01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	註 9
100.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6,000,000	560,000,000	現金增資 160,000,000	-	註 10
100.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2,667,000	626,670,000	現金增資 66,670,000	-	註 11

- 註1 78.10.23 78建三戊字第345884號
 註2 83.08.17 建三字第423201號
 註3 90.01.03 經(89)中字第89679842號
 註4 92.07.28 經投中字第09232431340號
 註5 94.08.16 經投中字第09432660580號
 註6 97.09.01 經投中字第09732963790號
 註7 97.12.15 經投中字第09734151890號
 註8 98.06.18 經投中字第09832461630號
 註9 99.01.21 經投中字第09931592780號
 註10 100.09.28 經投商字第10001225340號
 註11 100.10.18 經投商字第10001240470號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100年10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1	-	136	-	137
持有股數(股)	-	6,000,000	-	56,667,000	-	62,667,000
持 股 比 例	-	9.57%	-	90.43%	-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拾元;100年10月3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0	0	0.00%
1,000 至 5,000	46	161,321	0.26%
5,001 至 10,000	22	198,965	0.32%
10,001 至 15,000	13	177,463	0.28%
15,001 至 20,000	10	198,393	0.32%
20,001 至 30,000	11	302,286	0.48%
30,001 至 50,000	17	766,572	1.22%
50,001 至 100,000	5	387,000	0.62%
1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13	60,475,000	96.50%
合 計	137	62,667,000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0年10月31日

股東名稱\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陳彥亨	15,400,000	24.67%
陳國金	6,700,000	10.68%
陳國堂	6,700,000	10.68%
陳秋紅	6,020,000	9.61%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9.57%
陳國發	6,000,000	7.98%
陳敏雄	4,351,000	6.84%
陳國山	3,400,000	5.43%
鍾秋蓉	1,700,000	2.71%
楊阿笋	1,600,000	2.55%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截至10月31日		備註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	陳彥亨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650,000	14,400,000	100.10.07新任董事
董事	陳國金	670,000	670,000	670,000	670,000	3,130,000	-	100.10.07新任董事
董事	陳敏雄	435,000	435,100	435,000	435,100	2,033,000	-	
董事	陳國山	340,000	340,000	340,000	340,000	1,588,000	-	
董事	陳國發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2,336,000	-	
監察人	鍾秋蓉	170,000	170,000	170,000	170,000	794,000	-	
監察人	陳秋紅	602,000	602,000	602,000	602,000	2,812,000	-	100.10.07新任監察人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填列下表。

日期	認購人姓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格
100/9/8	陳彥亨	與陳國金為父子關係，與陳敏雄為伯姪關係，陳國山、陳國發等為叔姪關係，與陳秋紅為姑姪關係。	14,400,000	21元/股
100/10/7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無	6,000,000	35元/股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98 年度		99年度		當年度截至10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敏雄	435,100	-	435,100	-	-	-
董事	陳彥亨	100,000	-	100,000	-	14,400,000	-
董事	陳國山	340,000	-	340,000	-	-	-
董事/財務長	黃育賢	-	-	-	-	80,000	-
董事/稽核長	周輝敏	-	-	-	-	50,000	-
董事	陳國發	500,000	-	500,000	-	-	-
監察人	許再銘	-	-	-	-	50,000	-
監察人	陳秋紅	602,000	-	602,000	-	-	-
監察人	鍾秋蓉	170,000	-	170,000	-	-	-
總經理	陳國金	670,000	-	670,000	-	-	-
副總經理	郭春雄	-	-	-	-	35,679	-
副總經理	陳國堂	670,000	-	670,000	-	-	-
文管中心 協理	呂淑卿	-	-	-	-	50,000	-

(2)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無。

(3)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10%之股東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0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運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陳彥亨	15,400,000	24.57%	-	-	-	-	陳國金	一親等	
陳國金	6,700,000	10.69%	-	-	-	-	陳彥亨 陳敏雄 陳國山 陳國堂 陳國發 陳秋紅	一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陳國堂	6,700,000	10.69%	-	-	-	-	陳敏雄 陳國山 陳國金 陳國發 陳秋紅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陳秋紅	6,020,000	9.81%	-	-	-	-	陳敏雄 陳國山 陳國金 陳國發 陳國堂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陳國發	5,000,000	7.98%	1,700,000	2.71%	-	-	陳敏雄 陳國山 陳國金 陳國堂 陳秋紅 鍾秋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配偶	
陳敏雄	4,351,000	6.94%	-	-	-	-	陳秋紅 陳國山 陳國金 陳國發 陳國堂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陳國山	3,400,000	5.43%	1,600,000	2.55%	-	-	陳敏雄 陳國發 陳國金 陳國堂 陳秋紅 楊阿笋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配偶	
鍾秋蓉	1,700,000	2.71%	5,000,000	7.98%	-	-	陳國發	配偶	
楊阿笋	1,600,000	2.55%	3,400,000	6.43%	-	-	陳國山	配偶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0.58	19.96	21.59
	分 配 後	20.58	19.96	21.59
	每 股 盈 餘	0.81	0.52	1.55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	-	-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公司股利政策：本公司正處於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證券市場、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

目前執行狀況：公司歷年營利結果經董事會審議不作分配，並交由股東會決議通過執行。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後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分配項目為：

- 一、員工紅利：1%~5%，
- 二、董監酬勞：1%~3%，
- 三、其餘為股東股利。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擬不發放員工紅利、董監酬勞、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故並無差異。

3.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無。

4. 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 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公報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且本公司 99 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不分配，故本公司 99 年之每股盈餘已充分反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對獲利之影響。

5.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J101060	廢(污)水處理業
J101080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J101090	廢棄物清理業
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CA01110	鑄銅業
CA01990	其他非鐵金屬基本工業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各項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項目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上半年度	
	營業收入	%	營業收入	%	營業收入	%
蝕銅液	74,616	6.50%	84,398	4.49%	42,201	3.48%
剝錫液	85,982	7.49%	87,641	4.66%	37,325	3.08%
回收產品	943,396	82.19%	1,663,357	88.41%	1,115,897	92.13%
其他	43,878	3.82%	45,948	2.44%	15,787	1.31%
合計	1,147,872	100.00%	1,881,344	100.00%	1,211,21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A. 特用化學品

- ①蝕銅液
- ②剝錫液
- ③棕化液
- ④化學銅液
- ⑤銅錫光澤劑
- ⑥乾膜顯影劑
- ⑦剝膜劑

B. 創新綠色技術服務

- ①精密控制設備
- ②客製化綠色化學品
- ③銅產品精煉化服務
- ④廢水處理

C. 資源循環再生服務

- ①金屬再生資源

D. 綠色再生資源材料供應

- ①硫酸銅
- ②碳酸銅
- ③氧化銅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項目

- A. 高純度用途綠色再生資源材料
- B. Ad-blue 柴油顯像轉化產品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昶昕集團除了生產特化品供應電子業使用之外，亦買回客戶使用本公司產品之後，所產生之含銅、錫、鎳等特用化學廢水，藉由對其回收，產製成供農、林、漁、牧、礦、工業等相關產業需求用途之銅鹽產品，透過逐步利用回收製程的進步來達到可以從回收廢水中創造出價值的目標，並回饋客戶。

下游的部分本公司所回收標的物，主要是針對公司提供特用化學品的客戶，其產製後所產生含貴重金屬之化學廢液，本公司予以回收，成為公司主要原物料，因其乃出自我方提供之的的配方化學品，在十分了解自己產品的狀況下，我們的回收不但針對金屬的部分，也同時再利用非金屬的部分，將金屬部分做成各式金屬錠或金屬化合物，也將其餘部分萃取出來再配置成藥水，除了可以降低廢水處理費用之外更可以將非金屬的部分也創造出價值。金屬與銅鹽的供應，項目上包括硫酸銅、碳酸銅以及氧化銅等等，每月產銷約達 2,000 公噸。

目前資源回收產業上市櫃公司有金益鼎、佳龍、可靈衛等，然其再生處理方式皆各自不同，惟獨本公司能將其萃取出貴重金屬後之廢棄物質，給予無污染之再生產製，本公司在所處產業鏈居領導位置，在資源有限，愛護地球

永續環境發展理念,公司處重要關鍵位置,尤其世界工廠的中國大陸於2011年初因環保議題的重視而對產業採取逐步開放政策,無疑本公司未來在該區域的階段發展,將扮演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

下游市場分析-PCB 產業市場

A. 預估 2011 年全球 PCB 產值 534 億美元,年增率由 2010 年之 22% 下降至 6%

根據 Prismark 資料顯示,因 2008 下半年電子產業旺季不旺,產品通路以去化庫存為要,致 2008 年全球 PCB 產值約 481 億美元,略與 2007 年相當。2009 年因全球景氣仍低迷,低價產品成為主流,全球 PCB 產值衰退 14%,至 412 億美元。2010 年受惠於電子產品需求增溫,預估全球 PCB 產值為 468 億美元,其中工業醫療用板、IC 載板及消費性電子用板成長逾 15%,其次汽車、通訊及 PC 用板,分別成長 14%、11%及 11%。預計 2014 年全球 PCB 產值將達 532 億美元,由於產業已趨成熟,2010~2014 年 CAGR 僅為 3.2%。

B. 2011 年中國廢液回收精煉銅預估產值超過 11.5 億美元,2014 年將成長至 14.4 億美元

中國大陸目前為全球最大 PCB 生產國,2007 年中國政府陸續頒佈環保法規、稅制調整及勞動合同法等,出口導向業者受創較深,部份小廠退出市場,產業秩序重整。2008 年中國 PCB 產值衰退 3.8%至 115 億美元。2009 年中國 PCB 產值 102 億美元,年減率 12%,低於全球衰退幅度,主要係實施家電下鄉等政策刺激內需,抵銷部分出口衰退所致。2010 年中國 PCB 產值為 169 億美元,佔全球比重約 36%,由於中國為全球最大電子組裝基地,且國內電子產品需求仍高,預計至 2014 年中國 PCB 產值將成長至 222 億美元,2010~2014 年 CAGR 達 7%,高於全球平均成長率。以出貨面積來看,中國 2010 年 PCB 總生產量 YoY 成長 15.5%達 1,832 百萬平方公尺,至 2014 年將成長至 2,289 百萬平方公尺。每生產百萬平方公尺之 PCB 將產生 700 噸之廢液,每噸廢液又可精煉出 0.1 噸之純銅,若以 LME 銅價每噸 9 仟美元計算,2010 年中國廢液回收精煉銅預估產值約為 11.5 億美元,至 2014 年將達 14.4 億美元。

C. 預計 2011 年台灣 PCB 產值將超過 100 億美元以上, YoY 成長 14.6%

根據 TRI 資料顯示,2009 年台灣 PCB 產值 85.1 億美元,年減率 13.4%,其中,IC 載板產值減半為主要衰退原因;預估 2010 年台灣 PCB 產值成長 14.6%至 97.5 億美元,乃全球景氣回溫,且新興市場對電子產品需求增加所致。另 2009 年台股硬板、軟板及 IC 載板海外生產比重各為 47.89%、56.73%及 10.03%,整體 PCB 海外生產比重 42.39%;再者,中國(含香港)佔我國 PCB 出口比重約 7 成為最,其餘國家比重均不及 1 成。

D. PCB 產業廢棄物再利用符合環保減排之趨勢

PCB 產業之原物料與廢棄物再利用符合環保減排之世界趨勢,

且為中國十二五規劃之環保節能新興產業鼓勵項目；PCB產業屬高污染行業，中國政府近年對廢液、廢水排放等環保標準管控嚴格，進而提高企業經營成本，PCB大廠紛紛尋求專業廠商代為處理廢液，提高廢液再利用比率並減少排放量，且出售回收金屬可提升整體獲利，市場需求廣大。目前台灣電子廢棄物處理業者多經營固態廢棄物處理，昶昕為國內主要PCB廢液處理廠商，市佔率超過八成，近年業務已擴展至在中國大陸境內之台系PCB大廠。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產業上游：

A. 電路板的製作過程

電路板使用銅作為導電材料，製作過程中大多採用先電鍍再蝕刻的方式使電路成型。一般而言，可概分為減成法(subtractive process)及加成法(additive process)，前者是以銅箔基板為基材經印刷或壓模、曝光、顯影等程序在基材上形成一線路圖案再將板面上線路部份以外的銅箔蝕刻掉，最後剝除覆蓋在線路上的感光性乾膜阻劑或油墨，以形成電子線路的方法；而後者則採未壓銅膜的基板，以化學銅沈積的方法，在基板上欲形成線路的部份進行銅沈積，以形成導體線路。減成法又可細分為為全板鍍銅法(pannel plating)及線路鍍銅法(pattern plating)，另外還有上述兩種製造方法折衷改良的局部加成法(partial additive)。目前電路板製造上仍多以減成法為主。無論那種製造方式，蝕刻皆是其製造流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尤其是減成法最為重要。

B. PCB 蝕刻液一般分成酸性與鹼性兩類，視不同情況使用

蝕刻液一般可以分成酸性蝕刻液與鹼性蝕刻液兩類，酸性蝕刻液會攻擊以錫或錫鉛為主的抗蝕刻金屬阻劑層，對乾膜攻擊力較低；反之，鹼性蝕刻液則會攻擊乾膜，對金屬阻劑的攻擊力較低，所以目前酸性及鹼性蝕刻液在電路板製程上的選用大致上十分清楚：有乾膜的流程，如內層蝕刻走酸性蝕刻，有金屬阻劑的製程，如外層蝕刻則走鹼性蝕刻。

C. 清理、處理及回收有害事業廢棄物皆先需政府核發之證照

電子廢棄物回收清理業之原料來源為電子產業在產製過程中所產出之事業廢棄物，多屬於有害事業廢棄物，主要包括：廢酸、易燃性廢液、合金屬污泥、廢金屬等，經廠商收集分類處理後，產生有價值之廢銅原料、廢鋁原料、廢金屬及貴金屬(金、銀、鈦、鉑)原料，再提供給下游產業做為原物料，業者需具有回收通路、分解處理、提煉等專業技術、能力及執照。現行國內事業廢棄物清理及回收再利用作業乃依據「廢棄物清理法」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法」辦理，廢棄物清理機構則依分類分級核發證照。甲級清理機構可同時從事一般事業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之清(處)理業務，乙級清理機構僅限於一般事業廢物。目前國內經許可之甲級廢棄物清理機構有 23 家，乙級廢棄物清理機構計 6 家，昶昕實業為甲級廢棄物清理及回收機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特用化學品

(A)發展趨勢：特用化學品的發展非常的客製化，隨著客戶端產品的走向研發，基本上產品走向線路細緻化、微小化。要求上環保化、無毒化。

(B)競爭情形：本公司採用 Total solution 的方式提供客戶整體、全面性的服務，也同時架構出獨特的不可取代性，這個部分本公司長期擁有 75%以上的市佔率。

B. 綠色製程服務

(A)發展趨勢：綠色服務的真諦包括高可回收率、領先法規化、無毒性以及即時性，因此本公司長期以此趨勢研發。

(B)競爭情形：由於本公司之綠色服務源起於自身的產品，長期跟隨市場產品化所產出的客製化規格，目標為同時符合法規以及客戶的需求。

C. 再利用產品

(A)發展趨勢：本公司再利用流程可以產出大量的原物料，由於再利用的標的物是本公司產品使用後的廢水，因此其原物料基本上均為本公司原本就必須購買的產品，因此本公司致力於將這些再生品提升至電子級，並使用於製造本公司的高端產品。

(B)競爭情形：再生原物料大多數可以由本公司自行使用，僅品質規格符合即可進入自產自銷的循環，毋需外購。

D. 金屬產品

(A)發展趨勢：策略上本公司朝向精緻化與多樣化發展，所謂精緻化，是以將金屬產品的純度再提升，增加產值。另多樣化，則為提供符合不同產業的產品以分散銷貨對象，減少風險。

(B)競爭情形：基本上供不應求。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以自有的研發團隊、技服團隊以及運輸車隊來開發、生產、運輸及銷售特化品供應電子業使用，再自客戶製程產生之含銅、錫、鋅等之廢液回收透過電解或化學再處理，幾無污染殘留之工法，產出銅鹽產品或回製特用化學品，研發、生產皆為化工領域較高層次技術。

(2).研究發展規劃：

本公司所執行再利用之項目其來源主要為本公司銷售之特用化學品經蝕刻製程使用後之資源物質，因此開發之各式蝕刻金屬用藥水除了因應日新月異之電子產品製程規格之外，其再利用的簡易化也十分重要；因此本公司特用化學品(藥水類)的開發必須隨時跟上電子產業的脈動，再利用流程的持續進步也十分重要。

再生產品部分，除了產品純化技術之外，客戶使用上的便利性創新，更加重要；例如電子業所使用的電鍍銅流程，電鍍的過程中電鍍液的銅含量會持續下降，必須補充銅，以往以磷銅球補充，然而因為磷銅球溶解時間太長，因此本公司以可以高速溶解的碳酸銅粉產品取代，致使水平電鍍等耗銅量較大的流程可以得到即時的銅離子補充。在再生產品部分本公司的研發著重於純化技術的提升、純化成本的下降以及方便客戶使用之高階產品開發。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 10 月 31 日止
博碩士	3	2	3
大學(專)	8	8	8
高中級以下	1	1	1
合計	12	11	12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營業收入	佔營業總額 比例(%)
95	25,194	1,283,543	1.96%
96	17,143	1,813,523	0.95%
97	15,370	1,751,701	0.88%
98	9,216	1,147,872	0.80%
99	24,738	1,881,344	1.31%

(5). 最近五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 以二次銅源生產電子級產品之純化技術
- b. 電子級銅化合物
- c. 新型電子液用去膜加速劑
- d. 超細線路蝕刻用蝕刻液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4-1. 大陸事業發展

項目	說明	短期規劃	長期目標
(1). 再生銅鹽產品	大陸首創之創新事業	回收銅鹽產品2萬噸/年	仿效台灣迴圈營運模式,與台商上市櫃公司合作。
(2). 回用藥水	策略性創新事業	新液銷售12,000噸/月	
(3). 特化品貿易	特殊競爭力	與再生銅鹽同步成長	速建世界通路

4-2. 台灣佈局與創新事業發展

項目	說明	短期規劃	長期目標
(1). 再生銅鹽純化	以技術力支援回收包括大陸之再生銅進行純化。	每年2,400噸電子級產品產出	搶攻市場占有率
(2). Ad-blue	柴油車必添加之新油品	卡位台灣、進攻新加坡與中國	每年五萬噸
(3). 城市銅礦	將台灣、大陸之回收銅集中、分類、純化與銷售。	申請政府認證	形成台灣的廢銅成品後加工煉中廠。
(4). 貿易-日韓等通路	將所規劃之項目銷售至世界通路。	每年一億五千萬營收	銷售城市銅礦衍生產品至世界通路。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銷售區域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792,006	69.00%	1,180,314	62.74%
外銷	亞洲	133,444	11.63%	369,249	19.63%
	歐洲	15,124	1.32%	26,331	1.40%
	美洲	7,631	0.66%	72,653	3.86%
	大洋洲	188,348	16.41%	232,797	12.37%
	非洲	11,319	0.99%	-	0.00%
合計		1,147,872	100.00%	1,881,344	100.00%

(2)主要商品之市場佔有率

蝕銅液市佔率約 75%；剝錫液市佔率約 80%；回收產品市佔率約 65%，顯見本公司在特用化學品及回收產品上具有領導地位。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目前市場供需狀況仍屬供不應求，係因相關產業對處理事業廢棄物愈來愈重視，加上環保法規愈趨完整及申請證照耗時冗長(處理廠由設置至建廠完成，取得操作許可，平均約需耗時三年以上，且業務開展又須簽訂合約後始得運作，故正常營運又需一個年度)，由此可見，在未來 3-5 年內市場仍需供不應求之狀況。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競爭利基

- a. 與客戶特用化學及含銅廢液之互益迴圈合作關係。
- b. 國內少數用有甲級廢棄物處理及甲級廢棄物回收再生許可執照。
- c. 與客戶端長期合作與信賴關係，延伸中國大陸對產業開放，未來公司具特殊有利因素。

(B)有利因素

- a. 研究開發高附加價值之電子級與特用化學品
- b. 產品客製化，業務經營穩健。
- c. 建立長期及垂直整合的專業服務。

(C)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環保法規及公權力不張：

目前環保清除處理之公司，仍存有非法及無照經營之情況，公權力不張及罰則太輕，使得合法經營之業者，競爭力因而受到影響，讓合法公司的生存空間受到擠壓。

因應對策：

加強環保法規之宣揚，提高全民環保意識，結合合法同業力量促使政府加強非法處理機構之稽查，以保護合法業者之權益。

b. 取得或變更操作許可證需時過長，影響業務拓展：

公司在增加處理設備或是處理量時，須重新做申請，費時又費力，直接影響了公司的商機。

因應對策：

強化業務與行政單位之協調，使得取照之時間縮短，以利爭取時效。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I. 特用化學品

A. 蝕刻液：

電路板使用銅作為導電材料，製作過程中大多採用先電鍍再蝕刻的方式使電路成型。一般而言，可概分為減成法(subtractive process)及加成法(additive process)，前者是以銅箔基板為基材經印刷或壓模、曝光、顯影等程序在基材上形成一線路圖案再將板面上線路部份以外的銅箔蝕刻掉，最後剝除覆蓋在線路上的感光性乾膜阻劑或油墨，以形成電子線路的方法；而後者則採用未壓銅膜的基板，以化學銅沈積的方法，在基板上欲形成線路的部份進行銅沈積，以形成導體線路。減成法又可細分為全板鍍銅法(pannel plating)及線路鍍銅法(pattern plating)，另外還有上述兩種製造方法折衷改良的局部加成法(partial additive)。

目前電路板製造上還是多以減成法為主。無論那種製造方式，蝕刻皆是其製造流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尤其是減成法最為重要，針對線路鍍銅法其製造流程參見於下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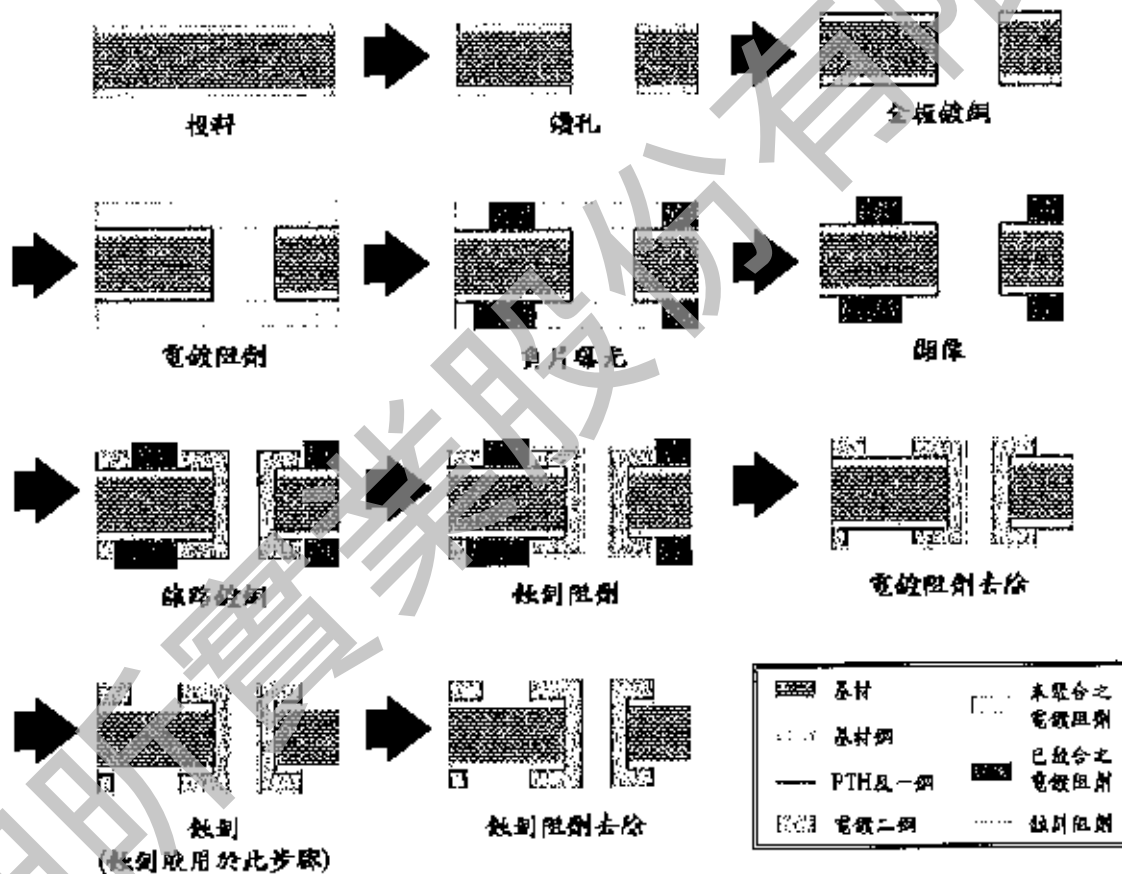


圖1. 常見的電路板線路製作流程：(Pattern process)

蝕刻液一般可以分成酸性蝕刻液與鹼性蝕刻液兩類，酸性蝕刻液會攻擊以錫或錫鉛為主的抗蝕刻金屬阻劑層，對乾膜攻擊力較低；反之，鹼性蝕刻液則會攻擊乾膜，對金屬阻劑的攻擊力

較低，所以目前酸性及鹼性蝕刻液在電路板製程上的選用大致上十分清楚：有乾膜的流程，如內層蝕刻走酸性蝕刻，有金屬阻劑的製程，如外層蝕刻則走鹼性蝕刻。

B. 剝錫液：同上流程，蝕刻線路成形後利用蝕刻阻劑剝除劑將蝕刻阻劑剝除掉，形成線路。

C. 微蝕藥水：

對金屬銅而言，雙氧水是一種極佳的蝕刻藥液，但由於其本身的性質不夠安定，容易分解而影響蝕刻的效果，故一般均與硫酸並用，並在其中加入適量的安定劑與促進劑，以維持並提升蝕刻液的性能。硫酸—雙氧水法因為以下數點特色而被國外電路板業者採用：

- a. 無刺激性的氣味
- b. 無銅錯合劑
- c. 無銨離子
- d. 回收容易
- e. 廢水處理容易

但此蝕刻液最大的問題為雙氧水的安定問題，尤其在開始蝕刻之後雙氧水中的銅離子開始增加，雙氧水的分解速度更是會大幅提升，其次是蝕銅量偏低，目前在台灣大多用於清除銅面之氧化物。

表面處理的蝕刻液還有很多種類，包括超粗化、棕化、黑化以及 SPS 等等，由於其功能大多用在改變銅面的狀態（SPS 也用在 SAP 製程的蝕刻但是比例不算高）。

II. 控制器：本公司銷售可以控制本公司特化產品添加控制之設備。

III. 硫酸銅：藍色結晶粉或粒子，能風化，除結晶水後呈白色，於 100°C 失去水份，溶於水及乙醇。係稀硫酸與銅或氧化銅共同作用後，濃縮溶液，結晶而得。

用途：用製印刷墨、電池、巴黎綠、乳酪膠、媒染劑、殺蟲劑、試藥、木材防腐劑、防水劑（無水體）、塗料之顏料、皮革鞣料、游泳池水澄清劑、金屬之著色劑、醫藥品等。

IV. 碳酸銅：深綠色粉。加熱分解。溶於酸類，不溶於水。係碳酸鈉加於硫酸銅液，生沉澱，濾取烘乾而得。

用途：用於煙火術、電鍍青銅於銅、油漆顏料、殺蟲劑、中碳毒之解毒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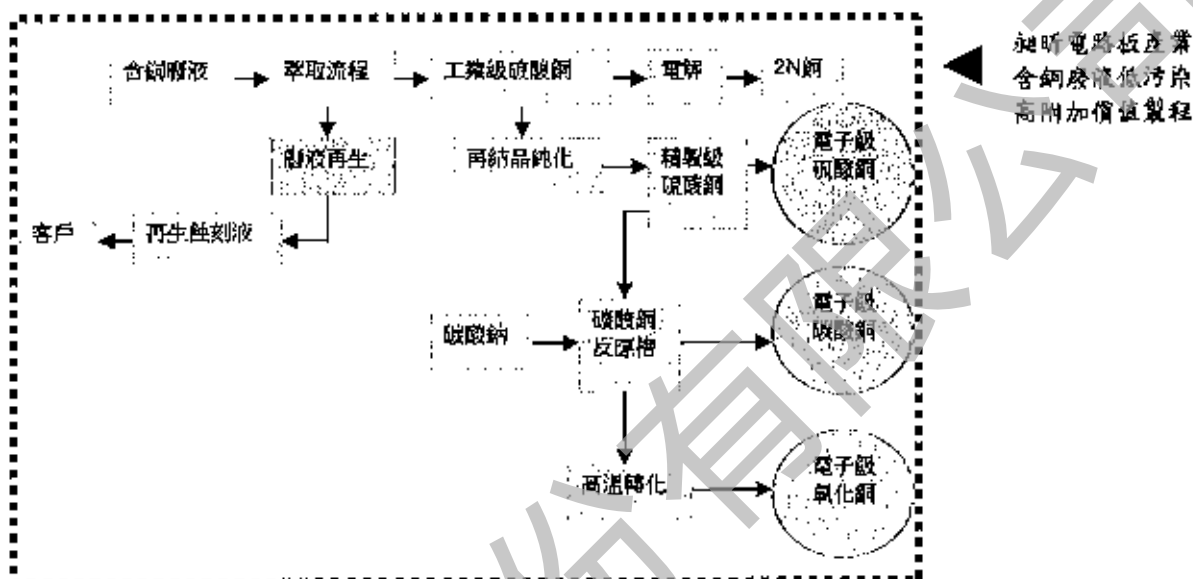
V. 氧化銅：棕黑色無定形粉。溶於酸類，不溶於水。

用途：銅產品加工用或用於製人造絲、陶瓷、釉及搪瓷、電池、石油除硫劑、殺蟲劑、供製氫、催化劑、綠色玻璃等。

VI. 電子級銅鹽：本公司逐步建置電子級/電鍍級金屬鹽專屬製程設備等。業已建置完成並銷售包括南亞、華通等印刷電路板業使用者以及通路貿易商。各類電子級銅鹽應用範圍如下：

- A. 硫酸銅：銅含量的 25%，溶解度高，搭配磷銅球可以補充電鍍槽中銅的損失，基本上於建浴時使用較多。
- B. 氧化銅：水平填孔電鍍時由於銅的耗損較快，因此需要高含銅量的銅鹽補充銅離子，氧化銅為一般的選擇，銅含量約 78%。
- C. 碳酸銅：新一代的銅鹽選擇，用於取代氧化銅。其優點：(a)溶解速度快；(b)操作成本低；(c)搭配光澤劑效果好。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請參考下圖)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公司營運銷售主要以銅鹽產品所佔比率較大，而前端原料主要為PCB版廠搬錫搬銅後的含銅廢液，目前該原料來自於國內各大上市櫃公司PCB版廠，分散而穩定的供貨關係，並無過度集中某部分供應商等採購因造成之營運風險。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項 目	98 年度	99 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收入淨額	1,147,872	1,881,344	733,472
營業毛利(損)	149,971	207,564	57,593
毛利(損)率(%)	13.07%	11.03%	(15.6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毛利率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故不擬分析。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10%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金額
1	F 公司	64,966	10%	非關係人	F 公司	181,267	15%	非關係人	104,615
2	昶緣興	90,468	14%	關係人	昶緣興	68,056	6%	關係人	64,584
3	其他	487,164	76%	-	其他	964,154	79%	-	671,214
	進貨淨額	642,598	100%	-	進貨淨額	1,213,477	100%	-	840,413

增減變動原因：公司主要原材料為 PCB 板廠指錫、銻銅等合金銅箔，其計價主要與 LME 價格有關，因此其採購金額與比率直接受其影響，為供應商之合作關係，並未因此受改變而發生顯著營運影響。

(2)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上半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銷售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銷售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金額
1	昶緣興	196,003	17%	關係人	昶緣興	205,320	11%	關係人	154,164
2	庚公司	167,973	15%	非關係人	庚公司	-	0%	非關係人	-
3	其他	783,896	68%	-	其他	1,676,024	89%	-	1,057,046
	銷售淨額	1,147,872	100%	-	銷售淨額	1,881,344	100%	-	1,211,210

增減變動原因：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銅鹽產品，其計價主要與 LME 價格有關，因此銷售金額與比率直接受其影響，然與客戶之合作關係，並未因此受改變而發生顯著營運影響。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公秉；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上半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特用化學品	36,000	36,101	161,480	42,000	41,664	172,364	21,000	19,628	95,855
回收產品	22,000	21,922	993,045	23,000	23,845	1,694,545	12,000	11,962	921,304
其他	-	-	-	-	6,920	45,949	-	3,704	33,558
合 計	58,000	58,023	1,154,524	65,000	72,429	1,912,858	33,000	35,294	1,050,717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公秉；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上半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特用化學品	35,885	160,192	19	406	41,584	172,039	-	-
回收產品	12,845	588,597	7,981	354,799	12,294	964,167	11,115	699,190
其他	-	43,217	-	661	6,918	44,108	2	1,840
合 計	48,730	792,006	8,000	355,866	60,796	1,180,314	11,117	701,03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 10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133	129	126
	間接人員	61	56	61
	行政管理	93	108	123
	合 計	287	293	310
平 均 年 歲		29.26	27.16	27.41
平 均 年 資		5.09	4.78	4.2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35%	0.34%	0.32%
	碩 士	2.52%	2.14%	3.38%
	大 專	21.22%	23.57%	25.43%
	高 中	53.23%	54.64%	52.21%
	高 中 以 下	22.68%	19.31%	18.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甲級廢棄物處理許可證：97 桃廢處字第 0009-9 號(府環廢字第 0970022466 號)

甲級廢棄物清除許可證：100 桃廢清字第 0040-15 號(府環事字第 1000007769 號)

(2) 污染防治費用繳納情形：悉遵規定辦理。

2. 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備有完善的員工福利措施，主要項目如下：

- (1) 實施員工分紅及營運績效獎金制度。
- (2) 本公司員工除依法參加勞保及全民健保外，並享有團體意外險及壽險之福利，保費全額由公司給付。
- (3) 提供幹部免費手機及每月定額行動電話費用補助。
- (4) 員工不定期聚餐、年終晚會聚餐及摸彩活動。
- (5) 每年定期舉辦國內外團體旅遊活動。
- (6) 提供生育補助、婚喪禮金補助、年節禮券及生日禮券。
- (7) 提供便利團膳用餐環境。
- (8) 提供免費制服及車位。

2. 進修及訓練：

- (1) 全額提供員工內部及外部在職訓練。
- (2) 提供在職進修獎學金。

3. 退休制度：

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入中央信託局。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勞、資雙方協議以勞動基準法為準則，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且本公司一向重視同仁意見，員工可透過員工信箱、口頭或電子郵件隨時溝通意見，在經營管理上採行人性化管理，故勞、資雙方關係融洽，未有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情形。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且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預估未來應無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虞。

(2) 因應對策：不適用。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 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 10%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 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 月	原始成 本	重估 增值	未折減 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 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 受限制之其他情 事
							本公司使 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大園北港 段 89 地號	M2	23,167	94.12	284,543	-	284,543	大園一廠	-	-	-	兆豐銀行長期 融資擔保設定
蘆竹海湖 段 0064-0831 及 0064-0829 地號	M2	3,725	96.10	84,526	-	84,526	海湖一廠	-	-	-	第一銀行長期 融資擔保設定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 租賃資產

1. 資本租賃（達實收資本額 10%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無。

2. 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伍佰萬元以上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 各生產工廠現況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平方米 M2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海湖一廠	1,458	20	特用化學品	正常
含銅廢液處理廠	1,944	36	回收產品	正常
蘆竹廠	1,296	25	回收產品	正常
大園廠	9,720	59	回收產品	正常
大園一廠	6,480	46	回收產品	正常

2. 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公噸/公秉；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品	98 年度				99 年度			
主要產品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特用化學品	36,000	36,101	100.00%	161,480	42,000	41,664	99.20%	172,364
回收產品	22,000	21,922	99.65%	993,045	23,000	23,845	100.00%	1,694,545
其他	-	-	-	-	-	6,920	-	45,949
合計	58,000	58,023	100.00%	1,154,524	65,000	72,429	100.00%	1,912,858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00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註)	主要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市價	會計 處理 方式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 公司 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和研化學實業 (惠陽)有限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 之加工製造、買賣及 回收處理業務	41,745	50,101	-	100	50,101	-	權益法	(36,259)	-	-
和康興國際投 資股份有限公司	進行控股業務	16,305	13,666	3,879,950	100	13,666	-	權益法	88	-	-
友盛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化學原料批發、買 賣、基本化學工業、 石油化工原料裝置	16,648	36,199	2,000,000	100	36,199	-	權益法	16,837	-	-
和康興化學工 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 之加工製造、買賣及 回收處理業務	109,643	111,245	7,860,000	100	111,245	-	權益法	1,571	-	-
德盛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廢棄物、廢水回收處 理及化學品之買賣 等業務	12,737	12,435	-	100	12,435	-	權益法	(302)	-	-
HOYA MAK INTERNATIONAL CO., LTD.	經營控股業務	2,895	2,895	-	100	2,895	-	權益法	-	-	-
和康興工業(惠 州)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 高科技化學品及從 事同類商品的批發 進出口業務(制氮類)	32,899	27,914	-	100	27,914	-	權益法	(58)	-	-

	間)										
惠州大亞灣海 科發實業有限 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 之加工製造、買賣及 回收處理業務。	RMB15,700	RMB3,104	-	87.69	RMB3,104	-	權益法	(RMB1,219)	-	-
江門市和盈環 保設備科技有 限公司	各種 PCB 設備、PCB 廢渣再生循環利用 及回收系統、各種 金屬廢水處理回收 及資源再生設備	USD 65	HKD 43	-	30	HKD 43	-	權益法	(HKD 6)	-	-
友緣化學（昆 山）有限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 之加工製造、買賣及 回收處理業務	467,176	487,391	-	100	487,391	-	權益法	17,584	-	-
蘇州中環友緣 化學有限公司	回收、利用廢物經 過液浸及含有有色金 屬的工業廢渣生產 硫酸銅、銅鹽系列產 品；銷售自產產品並 提供相關技術服務	14,688	12,364	-	35	12,364	-	權益法	649	-	-
ALLWIN 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經營紅殼業務	USD 100	USD 100	-	100	USD 100	-	權益法	-	-	-

註：係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 綜合持股比例：

100年6月30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旭軒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和盈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79,950	100	-	-	3,879,950	100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和盈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860,000	100	-	-	7,860,000	100
綠豐實業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	100	-	-	-	100
和盈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業有限公司	-	87.69	-	-	-	87.69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限公司	-	30	-	-	-	30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蘇州中環友緣化學有限公司	-	35	-	-	-	35
ALLWIN 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	100	-	-	-	100

註：係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之情形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	第一銀行(一)	96.02.13~106.02.13	長期借款	120期每月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第一銀行(二)	99.10.28~102.10.04	長期借款	38期每月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第一銀行(三)	100.01.19~103.01.19	長期借款	36期每月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兆豐銀行(一)	95.02.15~102.02.15	長期借款	11期每半年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兆豐銀行(二)	96.03.01~102.02.15	長期借款	11期每半年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兆豐銀行(三)	97.02.29~102.02.15	長期借款	10期每半年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兆豐銀行(四)	97.06.30~102.02.15	長期借款	10期每半年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兆豐銀行(五)	97.08.25~102.02.15	長期借款	9期每半年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兆豐銀行(六)	97.12.09~102.02.15	長期借款	9期每半年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兆豐銀行(七)	94.12.08~101.12.08	長期借款	11期每半年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兆豐銀行(八)	97.06.30~104.06.30	長期借款	11期每半年平均本息攤還
借款	台灣中小企銀	95.01.23~101.01.15	長期借款	每季15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借款	板信商業銀行	99.05.25~101.05.25	長期借款	每月25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借款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98.05.15~108.05.15	長期借款	每月15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借款	台中銀行	100.03.15~103.03.15	長期借款	每月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借款	第一商銀	100.06.30~100.11.25	短期借款	-
借款	板信商業銀行	100.06.30~101.05.25	短期借款	-
借款	高雄銀行	100.06.30~100.11.05	短期借款	-
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0.06.30~100.12.25	短期借款	-
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0.06.30~100.10.28	短期借款	-
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0.06.30~100.12.12	短期借款	-
借款	玉山銀行	100.06.30~100.10.28	短期借款	-
借款	第一商銀	100.06.30~100.12.14	短期借款	-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不適用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6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502,203	528,208	689,147	707,613	729,519	822,349
基金及投資		35,739	95,969	98,495	53,278	72,469	229,181
固定資產		766,942	962,746	985,469	938,918	918,452	907,880
無形資產		0	0	0	0	18,302	18,302
其他資產		22,145	26,402	14,077	25,503	25,648	62,956
資產總額		1,327,029	1,613,325	1,787,188	1,725,312	1,764,390	2,040,6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38,093	800,156	849,106	765,973	810,218	1,033,131
	分配後	638,093	800,156	849,106	765,973	810,218	1,033,131
長期負債		222,930	241,869	253,579	209,266	135,362	122,912
其他負債		23,808	17,980	6,831	8,922	20,154	21,21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4,831	1,060,005	1,109,516	984,161	965,734	1,177,257
	分配後	884,831	1,060,005	1,109,516	984,161	965,734	1,177,257
股本		220,000	220,000	320,000	360,000	400,000	400,000
資本公積		255	255	255	255	255	255
其他(累積換算調整數)		0	2,917	8,266	3,743	460	3,1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1,943	330,148	349,151	377,153	397,941	450,960
	分配後	221,943	330,148	349,151	377,153	397,941	450,96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42,198	553,320	677,672	741,151	798,656	863,411
	分配後	442,198	553,320	677,672	741,151	798,656	863,411
負債及淨值總額		1,327,029	1,613,325	1,787,188	1,725,312	1,764,390	2,040,668

資料來源：除 95 年係經長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外，餘各期報表係經勤業眾信會計師聯合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料。

2.最近五年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6 月
銷貨收入總額	1,313,220	1,835,489	1,777,839	1,166,049	1,918,527	1,228,131
減 銷貨退回及折讓	-29,677	-21,967	-26,138	-18,177	-37,183	-16,921
營業收入淨額	1,283,543	1,813,522	1,751,701	1,147,872	1,881,344	1,211,210
營業成本	1,059,230	1,501,257	1,571,802	997,901	1,673,780	1,051,319
營業毛利	224,313	312,265	179,899	149,971	207,564	159,891
已實現營業毛利	224,313	312,265	179,899	149,971	207,564	159,891
營業費用	125,165	148,315	138,761	107,114	167,401	94,944
營業損益	99,148	163,950	41,138	42,857	40,163	62,94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882	3,088	6,196	8,441	13,246	16,93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118	32,789	26,332	20,396	27,521	8,9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2,912	134,249	21,002	30,902	25,888	70,919
所得稅費用	11,997	26,044	2,000	2,900	5,100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80,915	108,205	19,002	28,002	20,788	62,01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 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80,915	108,205	19,002	28,002	20,788	62,019
每 股 盈 餘(元)	3.68	4.92	0.81	0.81	0.52	1.55

資料來源：除 95 年係經長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外，餘各期報表係經勤業眾信會計師聯合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料。

(二)影響財務報表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重要事項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95	長橋會計師事務所	唐如又	無保留意見	—
9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慈	無保留意見	—
9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慈	無保留意見	--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慈、龔雙雄	無保留意見	—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慈、龔雙雄	無保留意見	--

2. 最近五年度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公司及前後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年度	公司說明	前任會計師說明	繼任會計師說明
95	為公司國際化與未來公開發行準備，以較具規模、資源相對完整之大型會計師事務所考量，選擇由全球四大之一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應公司申請公開發行及上市之需求	因應公司申請公開發行及上市之需求

(四)財務分析：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6 月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68%	65.70%	62.08%	57.04%	54.73%	57.69%
	長期資金占 固定資產比率	86.72%	82.60%	94.50%	101.22%	101.69%	108.6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8.70%	66.01%	81.16%	92.38%	90.04%	79.6%
	速動比率	47.65%	47.03%	37.38%	45.59%	53.23%	49.91%
	利息保障倍數	772.69%	964.23%	206.68%	280.51%	280.47%	1135.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95	7.16	7.54	6.24	8.73	8.15
	平均收現日數	46	51	48	59	42	45
	存貨週轉率(次)*	5.96	8.73	5.8	2.68	5.15	6.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	4.24	4.44	3.72	7.17	7.28
	平均銷貨日數	61	42	63	136	73	5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67	1.88	1.78	1.22	2.05	2.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7	1.12	0.98	0.67	1.07	1.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1%	8.15%	1.99%	2.33%	1.81%	3.53%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15%	21.74%	3.09%	3.95%	2.70%	7.46%
	占實收資本比率(%)	45.07%	74.52%	12.86%	11.9%	10.04%	15.74%
		42.23%	61.02%	6.56%	8.58%	6.47%	17.73%
	純益率(%)	6.30%	5.97%	1.08%	2.44%	1.10%	5.12%
	每股盈餘(元)	3.678	4.918	806	813	0.52	1.5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96%	35.26%	-16.30%	-1.68%	24.01%	5.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n	95.87%	41.76%	52.97%	73.85%	63.96%
槓桿度	營業槓桿度	178.16%	164.42%	360.28%	365.58%	381.32%	194.37%
	財務槓桿度	116.19%	110.47%	191.78%	166.51%	155.56%	112.21%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 20%者)

一、財務結構：99 年較 98 年之變動均未超過 20%，變動屬合理範圍內。

二、償債能力：99 年較 98 年之變動均未超過 20%，變動屬合理範圍內。

三、經營能力：

1. 平均收款日數(應收款項週轉率)：99 年較 98 年平均收款日數縮短 17 天，主要因 98 年逢全球金融風暴，應收風險提高，99 年景氣回春，收款日數下降。

2. 存貨週轉率：原因同 1，98 年全球金融風暴，99 年經濟復甦，週轉率提高。

3. 平均銷貨日數：原因同 1，平均銷貨日數恢復至較正常之 73 天水平。

4. 固定資產週轉率：原因同 1，週轉率由 1.22 次，提高為 2.05 次。

5. 總資產週轉率：原因同 1，週轉率由 0.67 次，提高為 1.07 次。

四、獲利能力：99 年獲利能力較 98 年為低，主要是 98 年逢遇全球金融風暴，公司進行人力與費用精節專案，99 年預期景氣回春，積極投入資本支出規劃及人力資源佈建，致營業成本較 98 年高出逾 2%，另營業費用亦有提高，使 99 年營收雖較 98 年高度成長，獲利結果相較卻是降低，其主要敗於 100 年逐漸顯現。

五、現金流量：99 年度較 98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5,945 仟元。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99年淨現金流入194,511仟元,較98年淨流出19,207仟元已大幅改善。存貨減少60,617仟元,應付帳款增加55,485仟元,應付費用增加15,317仟元,應付票據增加10,088仟元,呆帳損失10,724仟元。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99年相較98年有較大資本支出與對大陸投資,故產生約74,616仟元淨流出。
 - 購置固定資產增27,140仟元。
 - 增加投資昶昕(惠陽)USD900仟元,其當年度認列營運虧損TWD3,893仟元。
-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償還長期借款及現金增資,使99年產生淨現金流出82,439仟元。
 - 償還長期借款130,443仟元。
 - 現金增資40,000仟元。

六.損耗度:99年較98年之變動均未超過20%,變動屬合理範圍內。

資料來源:除95年係經長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外,餘各期報表係經勤業眾信會計師聯合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料。

1.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1、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應收帳款淨額		206,589	135,081	71,508	52.93%	99 年營收較 98 年增加 63.89%，月均營收約 156,778 仟元，當年度收款天數約 42 天，款期末應收帳款淨額尚屬合理。
其他流動資產		31,720	40,551	(8,831)	-21.78%	其他應收款提列呆帳準備 8,983 仟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9,829	50,638	19,191	37.90%	增加投資昶昕(惠陽)USD900 仟元，其當年度認列營運虧損 TWD3,893 仟元。
應付票據		43,429	33,341	10,088	30.25%	99 年營收較 98 年增加 63.90%，故因採購而發生之應付票據餘額增幅尚屬合理。
應付帳款		222,861	167,376	55,485	33.15%	99 年營收較 98 年增加 63.90%，故因採購而發生之應付帳款餘額增幅尚屬合理。
應付費用		66,068	50,751	15,317	30.18%	99 年營收較 98 年增加 63.90%，故因營運而發生之應付費用餘額增幅尚屬合理。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452	0	18,452	100%	依據精算報告提列。
營業收入淨額		1,881,344	1,147,872	733,472	63.90%	98 年遇全球金融風暴，營運受影響，99 年景氣回復歷年正常營運水平。

2、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881,344	1,147,872	733,472	63.90%	98 年遇全球金融風暴,營運受影響,99 年景氣回復歷年正常營運水平。
營業成本		(1,673,780)	(997,901)	(675,879)	67.73%	98 年遇全球金融風暴,營運受影響,99 年景氣回復歷年正常營運水平,營業成本絕對金額同步上揚。
營業費用		167,401	107,114	60,287	47.24%	98 年遇全球金融風暴,營運受影響,99 年景氣回復歷年正常營運水平,營業費用絕對金額上升但所佔營收比率由 10%降低為 9%。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 (一)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財務報表：
1. 98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69 頁至第 96 頁。
 2. 99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97 頁至第 139 頁。
 3. 100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140 頁至第 184 頁。
-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已逾年度開始八個月者，應加列申報年度上半年之合併財務報告：
1. 99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85 頁至第 232 頁。
 2. 100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233 頁至第 286 頁。
-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應記載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無。
- (三)期後事項：無。
-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差額	
	98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707,613	729,519	21,906	3.10%
固定資產	938,918	918,452	(20,466)	-2.18%
其他資產	25,503	25,648	145	0.57%
資產總額	1,725,312	1,764,390	39,078	2.26%
流動負債	765,973	810,218	44,245	5.78%
其他負債	8,922	20,154	11,232	125.89%
負債總額	984,161	965,734	(18,427)	-1.87%
股本	360,000	400,000	40,000	11.11%
資本公積	255	255	0	0.00%
保留盈餘	377,153	397,941	20,788	5.51%
股東權益總額	741,151	798,656	57,505	7.7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波動超過 20%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其他負債較 98 年增加 11,232 仟元，主要為補提列退休金負債 18,302 仟元。

(2). 股本較 98 年為 99 年增加，主係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二) 經營結果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差額	
	98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
銷貨收入總額	1,166,049	1,918,527	752,478	64.5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177)	(37,183)	(19,006)	104.56%
營業收入淨額	1,147,872	1,881,344	697,118	58.87%
營業成本	997,901	1,673,780	675,879	67.73%
營業毛利	149,971	207,564	57,593	38.40%
營業費用	107,114	167,401	60,287	56.28%
營業淨利	42,857	40,163	(2,694)	-6.29%
營業外收入	8,441	13,246	4,805	56.92%
營業外支出	20,396	27,521	7,125	34.9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0,902	25,888	(5,014)	-16.23%
所得稅費用	2,900	5,100	2,200	75.86%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28,002	20,788	(7,214)	-25.76%
本期淨利	28,002	20,788	(7,214)	-25.7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波動超過 20%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98 年全球金融風暴，營收基期較低，99 年返復正常營運環境。
 成本：99 年因應景氣回春，市場需求規劃持續投入設備改良與人力佈建，製造成本較 98 年上升約 1.5%，98 年存貨跌價損失回升約 500 萬，相較 99 年成本影響數為 0.5%，綜上，99 年成本較 98 年上升營收之 2%
 毛利：因成本上升而下降 2%

(2). 99 年認列呆帳 8,983 仟元及因應業務擴充，及新產品開發，使營業費用較 98 年增加幅度較大。

(三) 現金流量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19,207)	194,511	213,718	-1112.71%
投資活動	(13,868)	(74,616)	(60,748)	438.04%
融資活動	44,586	(82,439)	(127,025)	-284.9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波動超過 10%以上者)：

(1). 99 年營業活動較 98 年淨流入差為 213,718 仟元，為應收增加 68,689 仟元與存貨降低 60,617 仟元及應付減少 81,588 仟元加計折舊與攤折 84,964 仟元等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 98 年明顯轉佳。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較 98 年多流出約 60,748 仟元，主要為進行資本支出購置固定資產所流出。

(3).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 82,439 仟元，主要為償還短借 31,960 仟元及長借借入 45,000 仟元及償長借 130,000 仟元，另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等造成兩期比主要差異。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現金流量不足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101 年)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59,753	206,439	(370,000)	96,192	-	300,000
分析說明：(1). 101年度公司預期規劃投入對大陸投資的新台幣2億, 台灣廠區進行資本支出需求約8,000萬元, 另進行償債約3,000萬, 並估計發放100年盈餘分配約6,000萬, 故非營業產生之現金流出估計約有3億7,000萬。 (2). 預期101年第三季~第四季進行上市規劃, 預期現金增資約7,000萬, 預期認購價格約45~50元/股, 預計自入資金約新台幣3億元, 現金流量應屬適切可行。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事。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業務投資相關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 由相關執行部門遵行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 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 係以投資控股為主並無其他營運活動, 故尚無產生巨額獲利或損失之情事。

3.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未來一年(101 年)投資計畫有：

(1). 大陸投資佈局：預計投入約新台幣 2 億發展大陸資源回收再生產業。

(2). 台灣資本投資：預計投入新台幣 8 仟萬元進行產能提升設備投資。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

年度	缺失項目	改進情形
97	(1).客戶訂單未留存一聯於會計單位備查。	已改善
98	(1).員工離職時，「離職/留職停薪人員會辦單」部分相關單位未確實會簽。	已改善
99	(1).「職務代理人清冊」未及時隨公司人事異動及組織調整更新。	已改善

2. 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發現重大異常與缺失。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5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公司應作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委託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54 頁。

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商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6 頁。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二、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記載事項：不適用。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0年9月5日

本公司民國 99 年 07 月 01 日至 100 年 06 月 30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首次辦理公開發行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四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0 年 9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敏雄



簽章

總經理：陳國金



簽章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五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五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龔 雙 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二 日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以普通股 62,667,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新台幣 626,670,000 元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情事。

此致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 宜 慧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六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召開地點：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19號會議室

召開日期：中華民國100年4月22日 下午二時

主席：陳敏雄

出席：陳敏雄、陳國山、陳國發三位董事

列席者姓名及職稱：陳國金總經理、陳秋紅協理

紀錄之姓名：陳秋紅

壹、報告事項：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二、九十九年監察人審查報告。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案。

說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包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送監察人審查竣事，提請承認。

決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未因應公司擴增需求，稅後盈餘除按公司章程規定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餘暫緩分配，提請公決。

決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為業務上之需要，擬增加資本，提請討論。原定資本總額

說明：1.本公司原定資本總額新台幣(以下同)400,000,000元，分為40,000,000股，每股10元，全額發行。本次為業務上之需要，擬增加資本600,000,000元，分為6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分次發行。

2.本次有關發行新股之辦法，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

3.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舊股相同。

決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修正公司章程案。

說明：為配合前項現金增資之需要，擬修正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三。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申請公開發行及登錄興櫃案，提請討論。

說明：1.配合公司未來規劃上市程序，擬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股票公開發行，申請股票公開發行之相關事宜，擬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配合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辦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請詳附件四。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訂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請詳附件五。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詳附件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提升董事會之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八項、「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2條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請詳附件七。

二、本規範董事會同意後施行，並提報股東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請詳附件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詳附件九。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擬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討論案。

說明：一、鑒於本公司營業範圍逐年擴張，可能發生本公司選任之董事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類同之他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情形；惟由於其參與經營對公司多角化、國際化之發展有益，應無限制之必要。

二、茲依公司法第二0九條之規定，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出具本公司辦理公開發行所需99「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討論。

說明：詳參附件，報告人：周嫦娥 經理。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簽署相關文件，並代表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逕行辦理本出資額轉受讓案相關該等事宜。

第十三案：擬訂於100年6月6日於本公司位於桃園縣大園鄉新工路19號會議室
召開民國100年股東常會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永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召開地點：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19號會議室

召開日期：中華民國100年8月8日上午十時

主席：陳敏雄

出席：陳敏雄、陳國山、陳國發三位董事

列席者姓名及職稱：陳國金總經理、陳秋紅協理

紀錄之姓名：陳秋紅

肆. 報告事項：無

伍. 承認事項：無

陸.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訂本公司「員工分紅/認股管理辦法」，敬請核備實施。

說明：本公司配合實務作業需要，擬案定「員工分紅/認股管理辦法」詳附件一

決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聘任公司新任稽核主管及財務會計主管案。

說明：因應本公司業務需要擬聘任周嫦娥小姐為本公司稽核主管，黃育賢先生為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提請核備聘任案。

決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現金增資台灣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500,000,000元。

說明：1. 擬現金增資台灣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500,000,000元。

2.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將由原來新台幣20,000,000元增加至520,000,000元，本公司持股100%

3. 相關增資作業，因當地法令規定或其他相關作業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必要之手續。

4. 是否可行，請核議。

決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召開民國100年股東常會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召開地點：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19號會議室

召開日期：中華民國100年9月5日下午2時

主席：陳敏雄

出席：陳敏雄、陳國山、陳國發三位董事

列席者姓名及職稱：陳國金總經理、陳秋紅協理

紀錄之姓名：陳秋紅

柒. 報告事項：無

捌. 承認事項：無

玖. 討論事項：

第一案.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說明：為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667,000股, 擬定增資發行新股辦法如下：

1. 發行新股6,667,000股, 每股溢價以新台幣35元發行, 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發行新股股款計233,345,000元整。
2. 新股中依法保留百分之十由員工認購, 餘由原股東按原持有股份比率認購之, 逾期未認購者或已認購而未依期限繳款者, 視為棄權, 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3. 認股除權基準日訂於民國100年9月23日。
4. 股東及員工繳款期限至民國100年9月30日止。
5. 特定人繳款期限自民國100年10月3日至10月7日。
6.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100年10月8日, 本次增資未盡事宜或增資基準日若有異動時, 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或調整基準日。
7.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8. 是否可行, 呈請討論 公決。

決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出具本公司辦理公開發行所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提請討論。

說明：詳參附件, 報告人: 周嫦娥稽核長

決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壹拾. 臨時動議：無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第股東常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間：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6 日上午 11 時

地點：本公司會議室

主席：陳敏雄董事長

一、主席宣佈開會：本日股東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為 40,000,000 股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 40,000,000 股之 100%。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99 年度營業報告。

(二) 99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四、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99 年度財務報表承認案。

說明：本公司 99 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均經監察人審核完竣，茲依規定檢具本公司 99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等，詳如附件，敬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敬請承認。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39,144,984
加：99 年度稅後淨利	20,788,054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2,078,805
可供分配盈餘	357,854,23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57,854,233
附註：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配發董監事酬勞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本公司為業務上之需要，擬增加資本，提請討論。

說 明：1.本公司原定資本總額新台幣(以下同)400,000,000 元，分為 40,000,000 股，每股 10 元，全額發行。本次為業務上之需要，擬增加資本 600,000,00 元，分為 60,000,000 股，每股 10 元，分次發行。

2.本次有關發行新股之辦法，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

3.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舊股相同。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修正公司章程案。

說 明：為配合前項現金增資之需要，擬修正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節錄本)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7 日上午 10 時
- 二、地點：本公司會議室。
- 三、出席：出席股東代表已發行股份 54,475,0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股 56,000,000 股之 97.28%。
- 四、主席：陳敏雄
- 五、報告事項：主席報告出席股東名額及其代表股份均達法定數額已合法成立宣佈開會。

六、討論事項：

(一)案由：選舉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明：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業已屆滿，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請本會選任董事 5 名及監察人 2 名，任期 3 年自即日起至民國 103 年 10 月 6 日止。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陳敏雄（當選權數 81,275,000 權）。

陳彥亨（當選權數 77,000,000 權）。

陳國山（當選權數 47,100,000 權）。

周煒娥（當選權數 33,500,000 權）。

黃育賢（當選權數 33,500,000 權）。

監察人當選名單如下：

許再銘（當選權數 61,310,000 權）。

陳秋紅（當選權數 48,190,000 權）。

七、臨時動議：無。

八、議畢散會。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AMIA CO., LTD
-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2、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 3、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 4、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5、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6、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8、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 9、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10、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11、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 12、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3、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 14、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15、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16、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 17、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 18、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 19、J101060 廢(污)水處理業
- 20、J101080 廢棄物資源回收業
- 21、J101090 廢棄物清理業
- 22、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23、CA01110 煉銅業
- 24、CA01990 其他非金屬基本工業
- 25、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26、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27、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得因業務需要對外保證。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 第五條：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定為新台幣壹拾億元，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中得保留新台幣參仟萬元，計參佰萬股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 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為之。

第六條：(刪除)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於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惟須向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辦理登錄。

第八條：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停止過戶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五條規定辦理。另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依法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
-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二條之一：撤銷股票公開發行為提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及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一人時，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本章程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至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董事席次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兩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名單中選舉之。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認定、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進行之事項之辦法，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舉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該制度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 第十六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之開會通知得以書面、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為之。
- 第十七條：全體董事或監察人之報酬，依其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為其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

第五章 經理人

- 第十八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總經理秉承董事會決議及董事長之授命，綜理公司業務，並於職權範圍內對外代表本公司。總經理為履行其職責，應列席公司董事會，但董事會另有決議，不在此限。

第六章 會計

- 第十九條：本公司應於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第二十條：(刪除)
-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後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分配項目為：
一、員工紅利：1%-5%。
二、董監酬勞：1%-3%。
三、其餘為股東股利。
- 第二十一條之一：本公司正處於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證券市場、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對外轉投資總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以上，並授權董事會執行。

第二十三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九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二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八月二十四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七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五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林 宜 慧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五 月 二 十 一 日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幣 別

現金	384,435,769	22	\$	384,435,769	22	\$	384,435,769	22
短期存款 (附註十二、十九、二十及二十一)	33,341,059	2		192,931,062	11		192,931,062	11
應付票據	109,840,638	7		107,640,398	6		107,640,398	6
應付帳款—非關聯人 (附註十九)	57,534,774	3		35,387,369	2		35,387,369	2
應付所得稅	2,519,207	-		-	-		-	-
應付薪資	57,062,661	3		51,454,557	3		51,454,557	3
其他應付非關聯人 (附註十九)	14,264,600	1		14,264,600	1		14,264,600	1
一年至一年零壹週期內到期應付帳款 (附註十三、十九、二十及二十一)	106,518,831	6		61,311,852	3		61,311,852	3
其他應收負債	414,882	-		573,395	-		573,395	-
流動負債合計	765,972,481	44		849,103,974	48		849,103,974	48

長期負債	209,266,135	12		253,779,542	14		253,779,542	14
------	-------------	----	--	-------------	----	--	-------------	----

其他負債	5,000,000	1		230,374	-		230,374	-
流動負債合計	3,923,675	-		6,611,102	-		6,611,102	-
負債合計	8,923,675	-		6,831,482	-		6,831,482	-
負債合計	984,161,291	57		1,109,516,996	62		1,109,516,996	62

股本	360,000,000	21		320,000,000	18		320,000,000	18
資本公積—合資者增資	254,906	-		254,906	-		254,906	-
保留盈餘	35,207,807	2		33,307,572	2		33,307,572	2
未分配盈餘	341,945,209	20		315,843,198	18		315,843,198	18
流動負債合計	3,743,071	-		8,266,238	-		8,266,238	-
股東權益合計	741,150,993	43		677,671,914	38		677,671,914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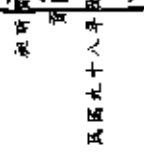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1,223,112,284 100

\$ 1,287,188,912 100



主辦會計：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幣 別

現金	39,016,153	2	\$	27,504,833	2	\$	27,504,833	2
短期存款 (附註十二、十九、二十及二十一)	1,734,044	-		3,050,582	-		3,050,582	-
應付票據	44,577,718	2		7,618,431	-		7,618,431	-
應付帳款—非關聯人 (附註十九)	131,557,405	8		145,501,958	8		145,501,958	8
應付薪資	3,521,789	2		32,333,043	2		32,333,043	2
其他應付非關聯人 (附註十九)	16,811,718	1		16,981,109	1		16,981,109	1
一年至一年零壹週期內到期應付帳款 (附註十三、十九、二十及二十一)	16,484,847	-		430,603	-		430,603	-
其他應收負債	355,120,233	21		364,624,329	21		364,624,329	21
流動負債合計	7,211,987	-		8,576,328	-		8,576,328	-
長期負債	12,233,258	1		13,424,823	1		13,424,823	1
其他負債	79,349,963	5		67,016,877	4		67,016,877	4
流動負債合計	22,534	-		61,941	-		61,941	-
負債合計	707,613,649	41		689,147,040	39		689,147,040	39

股本	2,639,869	-		2,639,869	-		2,639,869	-
資本公積—合資者增資	50,638,260	3		95,855,411	5		95,855,411	5
保留盈餘	53,778,129	3		98,455,200	5		98,455,200	5
未分配盈餘	451,882,367	26		451,882,367	25		451,882,367	25
應付票據	199,746,786	12		205,597,188	11		205,597,188	11
應付帳款	324,670,355	19		902,976,106	17		902,976,106	17
其他應付非關聯人 (附註十九)	361,584,344	21		386,818,544	22		386,818,544	22
應付薪資	1,337,883,873	78		1,347,274,207	75		1,347,274,207	75
其他應收負債	407,507,643	(24)		369,049,540	(21)		369,049,540	(21)
流動負債合計	8,541,381	-		7,344,468	-		7,344,468	-
股東權益合計	958,917,611	54		985,469,135	55		985,469,135	55

股本	14,479,948	1		11,117,828	1		11,117,828	1
資本公積—合資者增資	1,997,391	-		2,959,607	-		2,959,607	-
保留盈餘	9,025,556	1		-	-		-	-
未分配盈餘	25,502,893	2		14,077,453	1		14,077,453	1
流動負債合計	1,223,112,284	100		1,287,188,912	100		1,287,188,91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1,223,112,284	100		1,287,188,912	100		1,287,188,912	100
-----------	---------------	-----	--	---------------	-----	--	---------------	-----



經理人：



負責人：

附之附註係本國特報之一部分。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銷貨收入	\$ 1,166,049,397	102	\$ 1,777,838,912	10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177,766)	(2)	(26,138,294)	(1)
營業收入淨額	1,147,871,631	100	1,751,700,61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七及十九）	(997,900,545)	(87)	(1,571,802,062)	(90)
營業毛利	149,971,086	13	179,898,556	1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				
推銷費用	58,172,033	5	81,288,012	5
管理及總務費用	39,726,201	4	42,102,315	2
研究發展費用	9,215,727	1	15,370,440	1
營業費用合計	107,113,961	10	138,760,767	8
營業淨利	42,857,125	3	41,137,789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650,291	-	901,978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五）	165,962	-	-	-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十）	986,819	-	-	-
兌換利益—淨額	890,468	-	2,060,192	-
租金收入（附註十九）	1,500,676	-	1,092,114	-
什項收入（附註十九）	4,246,546	1	2,141,622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440,762	1	6,195,906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7,118,658	2	19,687,434	1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五）	-	-	165,790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十）	488,241	-	4,607,137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1,072,415	-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	-	44,100	-
什項支出	2,788,742	-	754,469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0,395,641	2	26,331,34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稅前淨利	\$ 30,902,246	2	\$ 21,002,350	1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六)	(2,900,000)	-	(2,000,000)	-
本期淨利	\$ 28,002,246	2	\$ 19,002,350	1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附註十八)	\$ 897	\$ 813	\$ 891	\$ 80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	原轉換算四整數	合計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220,000,000	\$ 254,906	\$ 22,437,076	\$307,661,344	\$ 2,918,430	\$553,319,756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0,820,496	(10,820,496)	-	-
現金增資	100,000,000	-	-	-	-	100,000,000
九十七年度溢利	-	-	-	19,002,350	-	19,002,350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5,349,808	5,349,808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20,000,000	254,906	33,307,572	315,843,198	8,266,238	677,671,914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900,235	(1,900,235)	-	-
現金增資	40,000,000	-	-	-	-	40,000,000
九十八年度溢利	-	-	-	28,002,246	-	28,002,246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4,523,167)	(4,523,167)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0,000,000	\$ 254,906	\$ 35,207,807	\$241,945,209	\$ 3,743,071	\$741,150,993

說明：左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會計師：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8,002,246	\$ 19,002,350
壞帳損失	18,853	2,254,319
折舊費用	83,033,759	77,375,166
攤銷費用	962,216	1,244,92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5,000,000)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88,241	4,607,13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072,415
處分投資損(益)－淨額	(986,819)	44,1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65,962)	165,790
金融資產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48,750)	176,809
遞延所得稅	322,777	(10,929,22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6,909,287)	91,505,503
應收帳款	42,736,959	(4,521,271)
存 貨	16,504,096	(220,066,155)
預付款項	1,344,341	(367,909)
其他應收款	(15,884,653)	(13,805,518)
其他流動資產	39,407	(49,467)
應付票據	(159,590,003)	10,028,386
應付帳款	24,347,695	(46,831,931)
應付費用	5,608,094	(12,466,568)
應付所得稅	2,519,207	(24,307,192)
其他流動負債	(138,513)	(12,520,7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96,096)	(138,389,1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822,25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26,7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26,125	-
減少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378,042	-
購入固定資產	(36,482,235)	(60,207,34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1,407,619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預付設備款增加	\$ -	(\$ 42,371,454)
受限制資產增加	(21,338,642)	(40,481,669)
遞延費用增加	-	(1,510,46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362,120)	6,589,8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178,830)	(138,468,99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86,952)	144,145,065
舉借長期借款	107,000,000	19,474,023
償還長期借款	(106,106,428)	(31,125,491)
現金增資	4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14,264,600
股東往來增加(減少)	4,779,626	(11,779,62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586,246	234,978,571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1,511,320	(41,879,5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504,833	69,384,3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016,153	\$ 27,504,83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9,760,301	\$ 18,866,330
支付所得稅	\$ 58,016	\$ 41,820,91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06,518,831	\$ 61,311,85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八十三年一月一日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本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287 人及 27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商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又原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及商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八至二十五年；運輸設備，三至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39,538	\$ 1,035,22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827,326	24,426,890
銀行定期存款	1,049,289	2,042,723
	<u>\$39,016,153</u>	<u>\$27,504,833</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保本型連動債	\$ 1,734,044	\$ 3,050,582

於九十八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165,962 元；於九十七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為 165,790 元。

六、應收票據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44,566,002	\$ 7,656,715
減：備抵呆帳	(38,284)	(38,284)
	<u>\$ 44,527,718</u>	<u>\$ 7,618,431</u>

七、應收帳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32,993,360	\$ 147,040,885
減：備抵呆帳	(1,435,955)	(1,536,927)
	<u>\$ 131,557,405</u>	<u>\$ 145,503,95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3,523,789</u>	<u>\$ 32,333,048</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九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年初餘額	\$ 38,284	\$ 1,536,927	\$ 2,188,229		\$ 922,218	\$ 1,853,038	\$ -		
減：本年度淨銷	-	(119,825)	-		-	(1,266,135)	-		
加(減)：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	18,853	-		(883,934)	950,024	2,188,229		
年度餘額	\$ 38,284	\$ 1,435,955	\$ 2,188,229		\$ 38,284	\$ 1,536,927	\$ 2,188,229		

八、存 貨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 46,451,861	\$ 64,404,835
製 成 品	308,325,411	301,322,604
商 品 存 貨	342,961	896,890
	<u>\$ 355,120,233</u>	<u>\$ 366,624,329</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9,500,000 元及 14,500,000 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97,900,545 仟元及 1,571,802,002 仟元。

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5,000,000 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u>\$2,639,869</u>	<u>\$2,639,869</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被投資公司	帳列金額	股權%	帳列金額	股權%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 33,933,846	100	\$ 34,911,129	100
昶緣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43,736,601	48.78
香港昶緣興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u>16,704,414</u>	100	<u>17,207,681</u>	100
	<u>\$ 50,638,260</u>		<u>\$ 95,855,411</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 20,690	(\$ 5,017,963)
昶緣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774,897)	52,147
香港昶緣興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u>265,966</u>	<u>358,679</u>
	<u>(\$ 488,241)</u>	<u>(\$ 4,607,137)</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長期股權投資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處分昶緣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991,944 元。

十一、固定資產

	九	十	八	年	度	
	土	地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應 本						
年初餘額	\$ 451,882,367	\$ 205,597,188	\$ 302,976,106	\$ 386,818,546	\$ 7,244,468	\$ 1,354,518,675
本年度增加	-	890,100	23,299,723	8,060,747	4,231,665	36,482,235
本年度處分	-	(6,740,502)	(4,540,246)	(33,294,908)	-	(44,575,656)
重分類	-	-	2,914,752	-	(2,934,752)	-
年底餘額	451,882,367	199,746,786	324,670,311	361,584,385	8,541,381	1,346,425,254
累計折舊	-	38,591,752	131,327,958	199,129,830	-	369,049,540
年初餘額	-	10,470,363	37,358,905	35,204,491	-	83,033,759
折舊費用	-	(6,740,502)	(4,540,246)	(33,294,908)	-	(44,575,656)
本年度處分	-	-	-	-	-	-
年底餘額	-	42,321,613	164,146,617	201,039,411	-	407,507,643
年底淨額	\$ 451,882,367	\$ 157,425,173	\$ 160,523,718	\$ 160,544,972	\$ 8,541,381	\$ 938,917,611

	九	十	七	年	度	
	土	地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應 本						
年初餘額	\$ 451,882,367	\$ 167,976,950	\$ 234,510,967	\$ 411,181,844	\$ 52,375,305	\$ 1,317,927,433
本年度增加	-	7,252,788	16,856,709	36,097,850	42,371,454	102,578,801
本年度處分	-	-	(57,514,162)	(8,473,397)	-	(65,987,559)
重分類	-	30,367,450	109,122,592	(51,987,751)	(87,502,291)	-
年底餘額	451,882,367	205,597,188	302,976,106	386,818,546	7,244,468	1,354,518,675
累計折舊	-	28,434,147	126,047,771	200,699,981	-	355,181,899
年初餘額	-	10,157,605	26,048,208	41,169,353	-	77,375,166
折舊費用	-	-	(57,514,162)	(5,990,363)	-	(63,507,525)
本年度處分	-	-	36,746,141	(36,746,141)	-	-
年底餘額	-	38,591,752	131,327,958	199,129,830	-	369,049,540
年底淨額	\$ 451,882,367	\$ 167,005,436	\$ 171,648,148	\$ 187,688,716	\$ 7,244,468	\$ 985,469,135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726,420
利息資本化利率	-	3.25%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

十二、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九十八 年 1.675%~3.25%，九十七年 1.805%~3.398%	\$384,455,789	\$385,542,741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二十及二十一。

十三、長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49,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6年2月13日至106年2月13日，自96年2月13日起，每月13日償還，分120期本息平均攤還。

\$ 36,483,491

\$ 41,153,104

兆豐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9,880,000元。借款期間自95年2月15日至102年2月15日，每月扣息。自97年2月15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11期攤還。

12,600,000

16,200,000

兆豐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8,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6年3月1日至102年2月15日，每月扣息，自97年2月15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11期攤還。

3,678,182

4,729,090

兆豐銀行(三)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8,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7年2月29日至102年2月15日，每月扣息，自97年8月15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10期攤還。

12,600,000

16,200,000

兆豐銀行(四)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9,385,875元。借款期間自97年6月30日至102年2月15日，自97年8月15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10期攤還。

6,545,000

8,41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兆豐銀行(五)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5,400,000元。借款期間自97年8月25日至102年2月15日，每月扣息，自98年2月15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9期攤還。

\$ 4,200,000

\$ 5,400,000

兆豐銀行(六)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0,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7年12月9日至102年2月15日，每月扣息，自98年2月15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9期攤還。

7,777,777

10,000,000

兆豐銀行(七)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98,800,000元。借款期間自94年12月8日至101年12月8日，自96年12月8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11期攤還。

108,420,000

144,560,000

兆豐銀行(八)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33,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7年6月30日至104年6月30日，每月扣息。自99年6月30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11期攤還。

33,000,000

33,000,000

華南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5,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6年2月9日至99年2月9日，自96年2月9日起，每月9日攤還本息。

873,109

6,037,059

(換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玉山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0,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5年3月15日至98年3月15日，自95年3月15日起，每月攤還本息。

\$ - \$ 860,826

玉山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0,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5年3月15日至98年3月15日，自95年3月15日起，每月攤還本息。

3,416,315

台灣企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30,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5年1月23日至101年1月15日，每三個月為一期，於當月15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13,280,000

19,920,000

板信商業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5,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6年4月14日至98年4月14日，按月付息。自96年5月14日起，按月攤還本息。

5,000,000

板信商業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30,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8年5月12日至100年5月12日，於當月12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21,2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光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30,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8年9月12日至100年9月12日，於當月12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 26,250,000

\$

台灣企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2,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8年4月15日至100年4月15日，於當月15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8,0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10,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8年5月15日至108年5月15日，於當月15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9,484,998

一銀租賃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25,000,000元。借款期間自98年2月17日至99年8月17日，於當月17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11,342,409

315,784,966

314,891,39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6,518,831)

(61,311,852)

\$ 209,266,135

\$ 253,579,542

上述長期借款利率區間為2.105%~4.11%。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二十及二十一。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263,749 元及 6,128,586 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50,000 元及 2,400,000 元。

十五、股東權益

股本

本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額定股本分別為 360,000,000 元及 320,000,000 元，分別計 36,000 股及 32,000 股，每股面額 10,000 元，均為普通股。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但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1%。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九十八年度預計不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六、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7,715,562	\$ 5,240,58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08,683)	(3,984,080)
暫時性差異	(1,313,262)	1,880,764
減：五年免稅	(2,680,268)	-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2,561,780)	(6,437,8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1,710,212</u>	<u>9,738,446</u>
當期所得稅	2,561,781	6,437,85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313,262	(1,880,764)
投資抵減	(831,966)	(9,048,461)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158,519)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u>	<u>6,481,724</u>
所得稅費用（約）	<u>\$ 2,900,000</u>	<u>\$ 2,000,000</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異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900,000	\$ 3,625,0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5,612	140,475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7,871	63,830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429,348	547,057
投資抵減	9,880,427	9,048,461
	<u>\$12,233,258</u>	<u>\$13,424,823</u>
<u>非 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投資未實現投資損失	(\$ 2,986,907)	(\$ 3,855,695)
外幣換算調整數	(935,768)	(2,755,413)
	<u>(\$ 3,922,675)</u>	<u>(\$ 6,611,108)</u>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扣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1,542,552	\$ 464,904	九十九
		4,674,872	4,674,872	一〇〇
		2,867,996	2,867,996	一〇一
		1,872,655	1,872,655	一〇二
		1,484,132	-	一〇二
	機器設備	<u>\$12,442,207</u>	<u>\$ 9,880,427</u>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六年度。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70,104,040 元及 70,469,966 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1.24%（預計）及 22.31%。

本公司已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

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7,310,352	\$ 40,177,267	\$ 117,487,619	\$ 111,258,331	\$ 56,399,639	\$ 167,657,970
退休金	3,625,191	3,361,288	6,986,479	5,423,434	3,103,152	8,528,586
伙食費	5,006,191	2,288,558	7,294,749	6,985,141	-	6,985,141
福利金	37,400	2,643,602	2,681,002	-	-	-
員工保險費	6,372,338	75,550	6,447,888	7,575,319	4,346,017	11,921,336
其他用人費用	121,621	56,826	178,457	651,244	41,652	692,896
	<u>\$ 92,473,103</u>	<u>\$ 48,603,091</u>	<u>\$ 141,076,194</u>	<u>\$ 121,893,469</u>	<u>\$ 63,892,460</u>	<u>\$ 185,785,929</u>
折舊費用	<u>\$ 71,096,942</u>	<u>\$ 11,936,817</u>	<u>\$ 83,033,759</u>	<u>\$ 64,227,710</u>	<u>\$ 13,147,456</u>	<u>\$ 77,375,166</u>
攤銷費用	<u>\$ 559,248</u>	<u>\$ 402,988</u>	<u>\$ 962,236</u>	<u>\$ 104,000</u>	<u>\$ 940,921</u>	<u>\$ 1,244,921</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損益表所列示之稅前基本每股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純益，係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淨利分別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4,455 股及 23,584 股而得。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陳敏雄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國山	本公司之董事
陳國堂	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陳國發	本公司之董事
鍾秋蓉	本公司之監察人
陳秋紅	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陳國金	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陳張雲嬌	本公司之董事長配偶
昶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昶緣興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友緣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緣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與該公司之董事具二等親之關係
緣盟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緣盟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與該公司之董事具二等親之關係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昶昕惠陽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緣昆山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與該公司之董事具二等親之關係
香港昶緣興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昶緣興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諾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諾瓦公司)	實質關係人
呈亮資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呈亮公司)	實質關係人
金易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金易揚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與該公司之董事具二等親之關係
韓國白石產業株式會社 (以下簡稱韓國白石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昶緣興公司	\$ 90,468,472	14	\$ 61,599,458	4
友緣公司	23,732,071	3	44,773,208	3
韓國白石公司	18,161,223	3	-	-
緣盟公司	25,050,565	4	26,353,203	2
	<u>\$157,412,331</u>	<u>24</u>	<u>\$132,725,869</u>	<u>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金 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昶緣興公司	\$ 194,774,035	17	\$ 220,396,052	13
友緣公司	3,352,553	-	6,533,600	-
昶昕惠陽公司	609,793	-	2,579,488	-
韓國白石公司	147,825	-	31,279,807	2
友緣昆山公司	-	-	21,702,894	1
諾瓦公司	1,945,012	-	-	-
緣盟公司	-	-	7,000,000	-
	<u>\$ 200,829,218</u>	<u>17</u>	<u>\$ 289,491,841</u>	<u>16</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3. 營業外收入

清運服務收入等 (帳列什項收入)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和緣興公司	\$ 1,228,860	29	\$ 428,260	20
和昕惠陽公司	-	-	261,843	12
呈亮公司	-	-	355,000	17
諾瓦公司	1,416,920	33	589,779	24
	<u>\$ 2,645,780</u>	<u>62</u>	<u>\$ 1,634,882</u>	<u>73</u>

4. 其他費用 (消耗費一帳列製造費用)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和緣興公司	\$ 596,364	-	\$ -	-
緣盟公司	25,755	-	-	-
	<u>\$ 622,119</u>	<u>-</u>	<u>\$ -</u>	<u>-</u>

5.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向關係人和緣興公司購入固定資產計 110,000 元。

6. 營業租賃

出租人	標 的 物	租金支付方式	租 金 支 出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陳敏雄	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	按月支付 15,000 元。	\$ 180,000	\$ 180,000
陳國山	"	"	180,000	180,000
陳國發	"	"	180,000	180,000
			<u>\$ 540,000</u>	<u>\$ 540,000</u>

承租入	標 的 物	租金收取方式	租 金 收 入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和緣興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湖口村羊喜窩 33 之 2 號	96 年按月收取 50,000 元，自 97 年 8 月起按月收取 55,000 元。	\$ 660,000	\$ 625,000
緣盟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海湖北路 311 號	按月收取 20,000 元。	240,000	240,000
諾瓦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 19 號	自 97 年 10 月起按月收取 65,538 元。	549,676	196,614
			<u>\$ 1,449,676</u>	<u>\$ 1,061,614</u>

7. 應收 (付) 關係人款項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估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估各科 目餘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和綠興公司	\$	2,668,974	76	\$	7,361,583	23
綠盟公司		21,000	-		-	-
友綠公司		418,320	12		-	-
韓國白石公司		-	-		16,484,847	51
和昕惠陽公司		-	-		2,841,331	9
友綠昆山公司		-	-		5,645,287	17
諾瓦公司		415,495	12		-	-
	\$	<u>3,523,789</u>	<u>100</u>	\$	<u>32,333,048</u>	<u>10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和綠興公司	\$	26,580,794	46	\$	-	-
友綠公司		13,333,835	23		24,120,082	63
綠盟公司		17,620,145	31		11,267,287	32
	\$	<u>57,534,774</u>	<u>100</u>	\$	<u>35,387,369</u>	<u>100</u>

8. 其他應收（付）款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估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估各科 目餘額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和昕惠陽公司	\$	-	-	\$	430,803	100
韓國白石公司		16,484,847	100		-	-
	\$	<u>16,484,847</u>	<u>100</u>	\$	<u>430,803</u>	<u>100</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香港和綠興公司	\$	14,264,600	100	\$	14,264,600	100
預付貨款（帳列預付款項）						
呈亮公司	\$	619,554	9	\$	-	-
韓國白石公司		2,575,755	35		-	-
	\$	<u>3,195,309</u>	<u>44</u>	\$	<u>-</u>	<u>-</u>

上述其他應收款係因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間六個月以上而由應收帳款轉入。

9. 資金融通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股東往來

	九	十	八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香港和緣興公司	\$14,264,600	\$14,264,600	3.27%	\$ 465,996	
陳敏雄	5,411,925	-	未計息	-	
陳國山	220,374	-	未計息	-	
陳國金	48,964,310	5,000,000	未計息	-	
		<u>\$19,624,600</u>		<u>\$ 465,996</u>	

	九	十	七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香港和緣興公司	\$14,264,600	\$14,264,600	2%	\$ 133,974	
陳敏雄	3,100,000	-	未計息	-	
陳國堂	2,500,000	-	未計息	-	
陳國發	4,675,000	-	未計息	-	
陳國山	220,374	220,374	未計息	-	
陳國金	2,200,000	-	未計息	-	
鍾秋蓉	1,500,000	-	未計息	-	
陳張雲嬌	5,000,000	-	未計息	-	
		<u>\$14,484,974</u>		<u>\$ 133,974</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九	十	八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韓國白石公司	<u>\$16,484,847</u>	<u>\$16,484,847</u>	-	\$ -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擔保品。

10.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關係人陳敏雄、陳國發及陳國金先生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提供位於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 之聯名土地為本公司華南銀行借款之擔保。

二十、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保本型連動債	\$ -	\$ 3,050,582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存款	\$ 50,401,793	\$ 34,317,522
質押定存	28,948,170	32,719,355
	<u>\$ 79,349,963</u>	<u>\$ 67,036,877</u>
固定資產		
土 地	\$ 451,882,367	\$ 451,882,367
房屋及建築	157,425,173	167,005,436
機器設備	72,181,774	102,266,886
其他設備	13,851,530	-
	<u>\$ 695,340,844</u>	<u>\$ 721,231,705</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質押定存	<u>\$ 9,025,556</u>	<u>\$ -</u>

二一、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九十八年底本公司為進出口業務及向廠商購貨委託銀行代為背書保證計新台幣 8,700,000 元。
- (二)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計新台幣 39,301,175 元。
- (三)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承租廠辦開立存出保證票計新台幣 6,205,400 元。
- (四)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借款開立予銀行之保證票據計新台幣 97,115,423 元。
- (五)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而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計新台幣 3,123,661 元。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另行編製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慈

林 宜 慈



會計師 龔 雙 雄

龔 雙 雄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民國十九年九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	\$ 76,472	\$ 39,016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二一、二二及二三)	20	\$ 353,46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五及二六)	-	1,734	2120	應付票據 (附註二一)	13	43,429
1320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附註二、六及二一)	1,539	-	214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一)	-	223,284
1120	應付票據淨額 (附註二及七)	41,709	44,528	2160	應付所得稅	4	3,21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八及二一)	220,499	133,081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二一)	-	66,068
1200	存貨 (附註二及九)	294,503	355,120	2271	一年至一年定期存款及短期定期存款 (附註二一、二二及二三)	5	94,980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9,000	12,23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一)	2	27,203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附註二二)	67,937	79,23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6	810,21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八及二一)	31,720	40,551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二一、二二及二三)	8	135,36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79,419	1,072,612				
1480	投資	2,640	3,610		其他負債	1	18,452
1421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	62,822	50,638	2310	應付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五)	-	-
14XX	投資合計	72,462	54,248	2340	應付股利 (附註二一)	-	5,000
				23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	1,722
				23XX	其他負債合計	1	8,922
1501	國定資產 (附註二、十二、二二及二三)	451,882	451,882	23XX	負債合計	55	984,161
1521	土地	197,179	199,747		權益類	23	400,000
1531	房屋設備	335,331	324,670	31XX	股本	-	255
1581	機器設備	348,271	361,585	32XX	資本公積—綜合資產增值	2	35,208
15XX	財產小計	1,330,763	1,317,984	3310	決定分配公積	20	341,945
1539	減：累計折舊	(435,813)	(407,567)	3350	未分配盈餘	-	421
1572	非流動及無形資產	22,702	8,241	3420	高價轉售資產 (附註二)	-	2,743
15XX	國定資產合計	878,652	818,918	3450	金融商品之淨實現損益	-	37
				3XXXX	權益類合計	45	741,351
1770	無形資產	18,102	-				
	遞延退休金成本 (附註二及十五)	-	-				
1820	非流動資產	18,450	14,480				
1830	待命保證金	1,191	1,997				
1890	遞延費用	6,007	9,026				
18XX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二)	23,646	25,403				
19XX	其他資產合計	1,764,329	1,721,312				
	資產合計	1,764,329	1,721,312				

集團之附註係本報附錄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敏雄



總經理：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輝成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一）				
4110 銷貨收入	\$1,918,527	102	\$1,166,049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8,712)	-	(4,319)	-
4190 銷貨折讓	(28,471)	(2)	(13,858)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881,344	100	1,147,87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八及二一）	(1,673,780)	(89)	(997,901)	(87)
5910 營業毛利	207,564	11	149,971	13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一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85,655	5	58,172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7,008	3	39,72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738	1	9,21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7,401	9	107,114	10
6900 營業淨利	40,163	2	42,857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24	-	650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五及二十）	88	-	16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88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十一）	34	-	987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890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一）	12,012	1	5,74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246	1	8,44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金	十 額	九 年	度 %	九 金	十 額	八 年	度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一）	\$	14,345		1	\$	17,119		2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十一）		5,428		-		488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6,661		1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96		-		-		-
7880	什項支出		391		-		2,789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27,521		2		20,396		2
7900	稅前淨利		25,888		1		30,902		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	5,100)		-	(	2,900)		-
9600	本期淨利	\$	20,788		1	\$	28,002		2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十 九）	\$	0.65	\$	0.52	\$	0.90	\$	0.8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敏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瑋



和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目	合	計	項	目	合	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20,000		現金增資	\$ 8,266		\$ 677,672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		撥充盈餘公積	-		-
法定盈餘公積	-		現金增資	-		4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九十八年度溢利	-		28,002
九十八年度溢利	-		撥充盈餘公積	-		-
撥充盈餘公積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41,151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0,00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法定盈餘公積	-		40,000
法定盈餘公積	-		現金增資	-		20,788
現金增資	40,000		九十九年度溢利	-		39
九十九年度溢利	-		備抵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備抵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撥充盈餘公積	-		-
撥充盈餘公積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 798,656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00,000					

查附之附註係本則附錄承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敬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曉庭

永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0,788	\$ 28,002
呆帳損失	10,724	19
折舊費用	84,158	83,033
攤銷費用	806	96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5,0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5,428	48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8	-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4)	(987)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8)	(166)
金融資產未實現兌換利益	-	(149)
遞延所得稅	1,833	32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648	(36,909)
應收帳款	(73,078)	42,737
存 貨	60,617	16,504
其他流動資產	(152)	(14,500)
應付票據	10,088	(159,590)
應付帳款	55,485	24,348
應付費用	15,317	(703)
應付所得稅	698	2,519
其他流動負債	(885)	(13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4,511</u>	<u>(19,2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34	-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22	1,626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還股款	-	31,238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8,14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791)	-
購置固定資產	(57,311)	(30,17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88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 14,412	(\$ 21,339)
存出保證金增加	(3,970)	(3,3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616)	(13,86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1,996)	(1,087)
舉借長期借款	45,000	107,000
償還長期借款	(130,443)	(106,106)
現金增資	40,000	40,000
股東往來(減少)增加	(5,000)	4,77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2,439)	44,586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7,456	11,511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016	27,505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472	\$ 39,01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4,281	\$ 19,760
支付所得稅	\$ 2,569	\$ 5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94,980	\$ 106,519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64,388	\$ 36,482
應付設備款增加(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7,077)	(6,311)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57,311	\$ 30,17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敏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璋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七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93 人及 28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八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編製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起，採用第十八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按精算結果進行調整，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補列遞延退休金成本 18,302,000 元及應計退休金負債 18,452,000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03	\$ 1,1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7,514	36,827
銀行定期存款	8,055	1,049
	<u>\$ 76,472</u>	<u>\$ 39,016</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保本型連動債	\$ —	\$ 1,734

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88 仟元及 166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1,539</u>	<u>\$ —</u>

七、應收票據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41,918	\$ 44,566
減：備抵呆帳	(209)	(38)
	<u>\$ 41,709</u>	<u>\$ 44,528</u>

八、應收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84,649	\$133,0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313	3,503
減：備抵呆帳	(1,373)	(1,436)
	<u>\$206,589</u>	<u>\$135,081</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備 收 款	九 十 八 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年初餘額	\$ 38	\$ 1,436	\$ 2,188	\$ -	\$ 38	\$ 1,537	\$ 2,188
減：本年度沖銷	-	(19)	(11,171)	-	-	(120)	-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71	-	8,983	1,614	-	19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44)	-	-	-	-	-
年底餘額	<u>\$ 209</u>	<u>\$ 1,373</u>	<u>\$ -</u>	<u>\$ 1,614</u>	<u>\$ 38</u>	<u>\$ 1,436</u>	<u>\$ 2,188</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九、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 64,683	\$ 46,452
製 成 品	229,761	308,325
商品存貨	59	343
	<u>\$294,503</u>	<u>\$355,120</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9,500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673,780 仟元及997,901 仟元。

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5,00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MERIDIAN WORLD SDN. BHD.	<u>\$ 2,640</u>	<u>\$ 2,64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一、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	56,044	100	\$	33,934	100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85	100		16,704	100
	\$	<u>69,829</u>		\$	<u>50,638</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 3,893)	\$ 21
昶緣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	(775)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5)	266
	(\$ <u>5,428</u>)	(\$ <u>488</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長期股權投資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取得昶緣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減資退股款項 31,238 仟元，並處分該公司 48.78% 股權，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992 仟元。

另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投資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五。

上述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均已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備供參考。

十二、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成本						合計
年初餘額	\$ 451,882	\$ 199,747	\$ 324,670	\$ 361,585	\$ 8,541	\$1,346,425
本年度增加	-	516	20,401	4,962	38,509	64,388
本年度處分	-	(4,074)	(26,501)	(26,773)	-	(57,348)
重分類	-	990	14,761	8,597	(24,348)	-
年底餘額	<u>451,882</u>	<u>197,179</u>	<u>333,331</u>	<u>348,371</u>	<u>22,702</u>	<u>1,353,465</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42,322	164,146	201,039	-	407,507
折舊費用	-	10,315	39,764	34,079	-	84,158
本年度處分	-	(4,074)	(26,500)	(26,078)	-	(56,652)
年底餘額	-	<u>48,563</u>	<u>177,410</u>	<u>209,040</u>	-	<u>435,013</u>
年底淨額	<u>\$ 451,882</u>	<u>\$ 148,616</u>	<u>\$ 155,921</u>	<u>\$ 139,331</u>	<u>\$ 22,702</u>	<u>\$ 918,452</u>

	九	十	八	年	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成本						合計
年初餘額	\$ 451,882	\$ 205,597	\$ 302,976	\$ 386,819	\$ 7,245	\$1,354,519
本年度增加	-	890	23,300	8,061	4,231	36,482
本年度處分	-	(6,740)	(4,541)	(33,295)	-	(44,576)
重分類	-	-	2,935	-	(2,935)	-
年底餘額	<u>451,882</u>	<u>199,747</u>	<u>324,670</u>	<u>361,585</u>	<u>8,541</u>	<u>1,346,425</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38,592	131,328	199,130	-	369,050
折舊費用	-	10,470	37,389	35,204	-	83,033
本年度處分	-	(6,740)	(4,541)	(33,295)	-	(44,576)
年底餘額	-	<u>42,322</u>	<u>164,146</u>	<u>201,039</u>	-	<u>407,507</u>
年底淨額	<u>\$ 451,882</u>	<u>\$ 157,425</u>	<u>\$ 160,524</u>	<u>\$ 160,546</u>	<u>\$ 8,541</u>	<u>\$ 938,918</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三、短期借款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九十九
年 1.43%~3.38%，九十八年
1.675%~3.25%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460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84,456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二二及二三。

十四、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49,000 仟元，利率 2.925%。借款期間自 96 年 2 月 13 日至 106 年 2 月 13 日，自 96 年 3 月 13 日起，每月 13 日償還，分 120 期本息平均攤還。

\$ 31,726

\$ 36,484

第一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9 年 10 月 28 日至 102 年 10 月 4 日，自 99 年 11 月 28 日起，每月 28 日償還，分 36 期本息平均攤還。

28,383

-

兆豐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9,88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5 年 2 月 15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9,000

12,600

兆豐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5,7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6 年 3 月 1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2,627

3,67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兆豐銀行(三)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 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8,0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 間自 97 年 2 月 29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6 月 8 日起，每半年為 一期，分 10 期攤還。	\$ 9,000	\$ 12,600
兆豐銀行(四)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 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9,386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 間自 97 年 6 月 30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8 月 15 日起，每半年 為一期，分 10 期攤還。	4,675	6,545
兆豐銀行(五)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 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5,4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 間自 97 年 8 月 25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8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 為一期，分 9 期攤還。	3,000	4,200
兆豐銀行(六)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 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 間自 97 年 12 月 9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8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 為一期，分 9 期攤還。	5,555	7,77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兆豐銀行(七)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98,8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4 年 12 月 8 日至 101 年 12 月 8 日，每月扣息。自 96 年 12 月 8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 72,280

\$108,420

兆豐銀行(八)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3,0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7 年 6 月 30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每月扣息。自 99 年 6 月 30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27,000

33,000

華南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5,000 仟元，利率 4.11%。借款期間自 96 年 2 月 9 日至 99 年 2 月 9 日，自 96 年 2 月 9 日起，每月 9 日攤還本息。

-

873

台灣中小企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50%。借款期間自 95 年 1 月 23 日至 101 年 1 月 15 日，每三個月為一期，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6,640

13,28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板信商業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00%。借款期間自 98 年 5 月 12 日至 100 年 5 月 12 日。自 98 年 6 月 12 日起，每月攤還本金，按月付息。本年度提前償還完畢。

\$

-

\$ 21,250

板信商業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5,000 仟元，利率 3.00%。借款期間自 99 年 5 月 25 日至 101 年 5 月 25 日。自 99 年 6 月 25 日起，每月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10,625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 2.59%。借款期間自 9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5 月 15 日，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8,581

9,485

新光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18%。借款期間自 98 年 9 月 12 日至 100 年 9 月 12 日，每三個月為一期，於當月 12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11,250

26,25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中小企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2,000 仟元，利率 3.25%。借款期間自 98 年 4 月 15 日至 100 年 4 月 15 日，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本年度提前償還完畢。	\$ -	\$ 8,000
(一)銀租賃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25,000 仟元，利率 4.00%。借款期間自 98 年 2 月 17 日至 99 年 8 月 17 日，於當月 17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11,342
	230,342	315,7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4,980)	(106,519)
	<u>\$135,362</u>	<u>\$209,266</u>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二二及二三。

十五、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75 仟元及 4,264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00 仟元及 1,650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1,666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5,839</u>
累積給付義務	27,50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4,972</u>
預計給付義務	32,47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9,054</u>)
提撥狀況	23,42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u>23,273</u>)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
補列之退休金負債	<u>18,30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8,452</u>
既得給付	<u>\$ 13,911</u>

(二) 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三)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九 十 九 年 度
\$ 1,800

(四)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_____

十六、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額定股本均為400,000仟元。實收股本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6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普通股36,000仟股。(上述九十八年度額定股本及每股面額資訊係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通過董事會修訂公司章程並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間辦理現金增

資 40,000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均為 400,000 仟元，分為普通股 40,000 仟股。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加回年度決算中已作為費用之員工紅利，並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按下列比例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一、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九。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預計不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故不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九十八年度無此情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73
轉列損益項目	(34)
年底餘額	<u>\$ 39</u>

十七、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九十九年度 17%；九十八年度 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費用	\$ 4,401	\$ 7,71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27	(309)
暫時性差異	704	(1,313)
減：五年免稅	(1,192)	(2,680)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3,280)	(2,5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2,520</u>	<u>1,710</u>
當期所得稅	3,280	2,56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704)	1,313
投資抵減	2,632	(832)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95)	(15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12</u>	<u>-</u>
所得稅費用（約）	<u>\$ 5,100</u>	<u>\$ 2,900</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 （一）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 （二）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615	\$ 1,9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8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166	429
投資抵減	<u>7,249</u>	<u>9,880</u>
	<u>\$ 9,030</u>	<u>\$ 12,233</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長期投資未實現投 資損失	(\$ 1,617)	(\$ 2,987)
換算調整數	(<u>85</u>)	(<u>935</u>)
	<u>(\$ 1,702)</u>	<u>(\$ 3,922)</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扣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438	\$ -	九十九
		4,675	2,508	一〇〇
		2,868	2,868	一〇一
		1,873	1,873	一〇二
	機器設備	675	-	一〇三
		<u>\$ 10,529</u>	<u>\$ 7,249</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生產 171 基本化學材料、189 其他化學製 品之投資計畫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述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
字第 09705022590 號函核准完成，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財
政部台財稅字第 09800662500 號函核准選定以九十八年一月一日為延遲
免稅期間之始日。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
捐稽徵機關核定。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72,079 仟元及 70,104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65% (預計) 及 21.24%。

本公司已無屬八十六年度 (含) 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1,944	\$ 55,194	\$ 147,138	\$ 77,310	\$ 40,178	\$ 117,488
退休金	3,972	2,803	6,775	3,625	2,289	5,914
員工保險費	7,308	4,006	11,314	6,372	4,431	10,803
其他用人費用	4,949	808	5,757	5,165	485	5,650
	<u>\$ 108,173</u>	<u>\$ 62,811</u>	<u>\$ 170,984</u>	<u>\$ 92,472</u>	<u>\$ 47,383</u>	<u>\$ 139,855</u>
折舊費用	<u>\$ 71,079</u>	<u>\$ 11,079</u>	<u>\$ 84,158</u>	<u>\$ 71,097</u>	<u>\$ 11,936</u>	<u>\$ 83,033</u>
攤銷費用	<u>\$ 159</u>	<u>\$ 242</u>	<u>\$ 806</u>	<u>\$ 560</u>	<u>\$ 402</u>	<u>\$ 962</u>

十九、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九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25,888</u>	<u>\$ 20,788</u>	<u>39,781</u>	<u>\$0.65</u>	<u>\$0.52</u>
<u>九十八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30,902</u>	<u>\$ 28,002</u>	<u>34,455</u>	<u>\$0.90</u>	<u>\$0.81</u>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在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	\$ 1,734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539	\$ -	\$ -	\$ -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惟市場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現金流量之影響並不重大。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敏 雄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 國 山	本公司之董事
陳 國 發	本公司之董事
陳 國 金	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昶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昶緣興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友緣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緣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緣盟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緣盟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具 二等親之關係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緣昆山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具 二等親之關係
金易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金易揚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具 二等親之關係
BAEK SUK IND. CO., LTD (以下簡稱韓國白石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具 二等親之關係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昶昕惠陽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昶緣興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諾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諾瓦公司)	實質關係人
呈亮資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呈亮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昶緣興公司	\$ 68,056	5	\$ 90,468	14
友緣公司	42,894	3	23,732	3
韓國白石公司	27,454	2	18,161	3
緣盟公司	33,050	3	25,073	4
呈亮公司	11,446	1	-	-
金易揚公司	199	-	40	-
	<u>\$ 183,099</u>	<u>14</u>	<u>\$ 157,474</u>	<u>2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一般客戶相當；付款期間視關係人
資金運用情形調整。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和緣興公司	\$ 203,468	11	\$ 194,774	17
友緣公司	12,145	1	3,352	-
和昕惠陽公司	2,386	-	610	-
韓國白石公司	-	-	148	-
友緣昆山公司	40	-	-	-
諾瓦公司	-	-	1,945	-
	<u>\$ 218,039</u>	<u>12</u>	<u>\$ 200,829</u>	<u>17</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視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調整。

3. 營業外收入（清運、修繕等服務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和緣興公司	\$ 1,851	15	\$ 1,229	29
友緣昆山公司	25	-	-	-
和昕惠陽公司	78	1	-	-
諾瓦公司	870	8	1,417	33
	<u>\$ 2,824</u>	<u>24</u>	<u>\$ 2,646</u>	<u>62</u>

4. 製造費用（帳列銷貨成本）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消耗費				
和緣興公司	\$ 91	-	\$ 596	-
緣盟公司	8	-	26	-
	<u>\$ 99</u>	<u>-</u>	<u>\$ 622</u>	<u>-</u>

5.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研發費				
和緣興公司	\$ 1,009	1	\$ -	-
佣金支出				
韓國白石公司	\$ 1,012	1	\$ -	-

6. 營業租賃

(1) 承租 (帳列營業費用)

出租人	標的物	租金支付方式	租 金 支 出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陳敏雄	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	按月支付 15 仟元。	\$ 180	\$ 180
陳國山	"	"	180	180
陳國登	"	"	180	180
			<u>\$ 540</u>	<u>\$ 540</u>

(2) 出租 (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承租人	標的物	租金收取方式	租 金 收 入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和緣興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湖口村羊喜窩 33 之 2 號	96 年按月收取 50 仟元，自 97 年 8 月起按月收取 55 仟元。	\$ 660	\$ 660
綠盟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海湖北路 311 號	按月收取 20 仟元。	240	240
諾瓦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 19 號	自 97 年 10 月起按月收取 50 仟元。	337	550
			<u>\$ 1,237</u>	<u>\$ 1,450</u>

7. 應收 (付) 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各科 目餘額 %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各科 目餘額 %
應收帳款				
和緣興公司	\$ 22,216	11	\$ 2,669	2
友緣公司	415	-	418	-
和昕惠陽公司	682	-	-	-
諾瓦公司	-	-	416	-
	<u>\$ 23,313</u>	<u>11</u>	<u>\$ 3,503</u>	<u>2</u>
應付票據				
呈亮公司	\$ 5,000	12	\$ -	-
應付帳款				
和緣興公司	\$ 25,102	11	\$ 26,581	16
友緣公司	17,890	8	13,334	8
綠盟公司	20,130	9	17,620	10
金易揚公司	28	-	-	-
	<u>\$ 63,150</u>	<u>28</u>	<u>\$ 57,535</u>	<u>34</u>

8. 其他與關係人間之債權債務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關 係 人 名 稱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韓國白石公司	\$	16,484	52	\$	19,061	47
綠盟公司		<u>21</u>	<u>-</u>		<u>21</u>	<u>-</u>
	\$	<u>16,505</u>	<u>52</u>	\$	<u>19,082</u>	<u>47</u>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 負債）						
綠盟公司	\$	<u>15</u>	<u>-</u>	\$	<u>-</u>	<u>-</u>
預付貨款（帳列其他流 動資產）						
呈亮公司	\$	<u>185</u>	<u>1</u>	\$	<u>619</u>	<u>2</u>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香港和綠興公司	\$	<u>12,905</u>	<u>93</u>	\$	<u>14,264</u>	<u>97</u>
應付利息（帳列應付費 用）						
香港和綠興公司	\$	<u>384</u>	<u>-</u>	\$	<u>194</u>	<u>-</u>
股東往來						
陳國金	\$	<u>-</u>	<u>-</u>	\$	<u>5,000</u>	<u>100</u>

上述其他應收款係因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間六個月以上而由應收帳款轉入。

9. 財產交易

(1) 固定資產

和綠興公司

取 得 價 款
九 十 九 年 度
<u>\$ 40</u>

(2)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處分和綠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所有持股予和綠興公司，出售價款為 8,140 仟元，處分利益為 992 仟元。

10. 資金融通

(1) 應收關係人往來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九	十	九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韓國白石公司	\$ 19,061	\$ 16,484	未計息	\$ -	

	九	十	八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韓國白石公司	\$ 19,061	\$ 19,061	未計息	\$ -	

(2) 應付關係人往來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股東往來)

	九	十	九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香港綢線興公司	\$ 14,264	\$ 12,905	1.27%~1.74%	\$ 227	
陳國金	5,000	-	未計息	-	
				\$ 227	

	九	十	八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香港綢線興公司	\$ 14,264	\$ 14,264	1.74%~3.66%	\$ 465	
陳敏雄	5,411	-	未計息	-	
陳國山	220	-	未計息	-	
陳國金	48,964	5,000	未計息	-	
				\$ 465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抵押擔保品。

11.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關係人陳敏雄、陳國發及陳國山先生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提供位於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 之聯名土地為本公司華南銀行借款之擔保。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獎										
金										
						\$ 2,840				\$ 2,359
						3,485				1,387
						\$ 6,325				\$ 3,746

二二、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存款	\$ 27,999	\$ 50,402
質押定存	<u>39,958</u>	<u>28,948</u>
	<u>67,957</u>	<u>79,350</u>
固定資產		
土 地	451,882	451,882
房屋及建築	142,714	157,425
機器設備	59,142	72,182
其他設備	<u>12,004</u>	<u>13,852</u>
	<u>665,742</u>	<u>695,341</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質押存款	<u>6,007</u>	<u>9,026</u>
	<u>\$739,706</u>	<u>\$783,717</u>

二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進出口業務及向廠商購貨委託銀行代為背書保證計新台幣 700 仟元。
- (二)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予廠商之存出保證票據（支票）金額計新台幣 49,731 仟元。
- (三) 本公司因承租廠辦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支票）計 6,331 仟元。
- (四) 本公司因借款開立予銀行之存出保證票據（支票）計 44,875 仟元；存出保證票據（本票）計 275,000 仟元。
- (五)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而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計新台幣 2,279 仟元及美金 827 仟元。
- (六) 本公司與廠商契約承諾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共計新台幣 26,457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新台幣 22,702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新台幣 3,755 仟元尚未支付。

(七) 本公司與信豐利股份有限公司產生撤銷信託案件糾紛，因該公司於訴訟期間將該信託財產處分予第三人，造成本公司訴訟敗訴之結果，其後雖曾考慮對信豐利股份有限公司及第三人提起塗銷所有權移轉登記案件，惟第三人亦將該財產轉售，以致本公司無法提起該訴訟。相關案件牽涉原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171 仟元，於以前年度已提列備抵呆帳 2,188 仟元，九十九年度全數認列損失，提列呆帳損失 8,983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

二四、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取得旭緣興公司、友緣公司及緣盟公司 100%，取得價款共計新台幣 139,038 仟元。截至報告交付日止，相關法令規定程序尚在進行中，投資款項亦尚未支付。

二五、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21	29.13	\$ 76,338	\$ 2,468	32.34	\$ 79,834
日幣	24,081	0.36	8,621	-	-	-
港幣	13,424	3.75	50,314	598	4.25	2,540
澳幣	-	-	-	30	28.79	864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人民幣	12,665	4.44	56,239	7,311	4.64	33,934
港幣	3,678	3.75	13,785	4,049	4.25	17,20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10	29.25	14,914	453	32.20	14,582
日幣	750	0.37	277	-	-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七、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所營事業集中於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尚無重要產業之劃分。

(二) 部門別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尚無重要部門之劃分。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並未於國外設立營運機構。

(四) 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地區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亞洲	\$369,249	\$133,444
歐洲	26,331	15,124
美洲	72,653	7,631
大洋洲	232,797	188,348
非洲	-	11,319
	<u>\$701,030</u>	<u>\$355,866</u>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損益 表上 收入%	金 額	佔損益 表上 收入%
和緣興公司	\$ 205,320	11	\$ 196,003	17
丙公司	178,090	9	48,536	4
庚公司	-	-	167,973	15
	<u>\$ 383,430</u>	<u>20</u>	<u>\$ 412,512</u>	<u>36</u>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美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末餘額	期本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USD 579)	有逾期應收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金額	提 報 名 稱 價 值	抵押 品 價 值	對帳金額 (註3)	資金貸與期限 (註3)	資金來源 (註3)
0	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AKEX SUK IND. CO., LTD. (泰國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 關係人(帳列 其他應收帳 款)	\$ 19,061	\$ 16,484	-	1	\$ 19,061 (USD 579)	-	\$ -	-	\$ -	\$ 189,731	\$ 239,597	
1	和峰興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 關係人	14,264 (USD 443)	12,903 (USD 443)	1	2	-	營運週轉	-	-	-	189,731	239,597	
2	和昕化學實業(泰國)有限公司	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 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 關係人	45,729 (RMB 10,297)	45,729 (RMB 10,297)	1	2	-	-	-	-	-	159,731	239,597	

註1：屬集團之填寫如下：

- (1)本公司所屬。
(2)被投資公司或分公司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有償借貸。
(2)有償借貸之必要者所屬。
(3)資金貸與期限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帳資金貸與說明：

- (1)本公司對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說明：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9.12.31)百分之二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對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說明：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9.12.31)百分之二十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額：

- (1)本公司及關係外資金貸與說明：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9.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對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說明：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99.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三、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四、本公司及關係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不受上述三項資金貸與之限制。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總 額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限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元大華反中小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50,000	\$ 503	\$ 503	
	凱基資源國基金	"	"	50,000	536	536	
	光豐國際全球高股息基金	"	"	50,000	500	500	
	非上市(櫃)公司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 56,044	無市價資訊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879,950	13,785	"	
	非上市(櫃)公司 MERIDIAN WORLD SDN. BH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38,400	\$ 69,829	無市價資訊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RMB 4,324	"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限 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HKD 48	"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交易內容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處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額	進(銷)貨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價控信期	單	價控信期	開	餘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昶緯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 203,468	\$ 203,468	11	視關係人資金運用調整	—	—	—	—	—	\$ 22,216	11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件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幣別	匯率	資本額	持股比例	折價率	金額	有償資本額	未償資本額	本公司應占權益	本期現金股利	性質
地昕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地昕化學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廣東省惠州市惠城區江北口鎮龍湖崗 地昕化學大道四號附樓18號 UNIT 706 HALESON BUDG. NO.1 JUBILEE ST, HK.	各類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進行控股業務	\$	41,245	\$	12,954	-	100	\$	56,044	(\$ 3,893)	(\$ 3,893)	子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Lot 38, Jalan PKMK 1/6, Kawasan Perumahan Sungai Petani, 08000 Sungai Petani, Kedah Darul Aman, Malaysia	進行廢棄物回收及水處理業務		16,305	16,305	16,305	3,879,950	100		13,785	(1,535)	(1,535)	子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2,640	2,640	2,640	238,400	14.90		2,640	-	-	以成本額量之被投資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廣東省惠州市大亞灣區第一工業區	各類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等	RMB	5,700	RMB	5,700	-	87.69	RMB	4,324	(RMB 1,353)	(RMB 1,187)	子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地昕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廣東省江門市蓬江區杜阮鎮嶺南村	各類PCB設備、PCB廢液再生循環利用及銅回收業務、各類金屬廢料處理回收及資源再生業務	USD	65	USD	65	-	30	HKD	48	(HKD 1,430)	(HKD 429)	以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附錄五 大陸轉投資事業資訊彙總表

1. 大陸轉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經營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入、持股比例、投資額、投資匯出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轉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持有 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之損益 (註二)	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之損益 (註三)	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之損益 (註四)
大陸轉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持有 該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之損益 (註二)	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之損益 (註三)	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之損益 (註四)
和斯化學實業(臺灣)有限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 41,745 (USD 1,206)	(四)	\$ 12,954 (USD 300)	\$ 2,791 (USD 900)	\$ 41,745 (USD 1,200)	100%	(\$ 3,893) (RMB 814) ((-)-2)	\$ 56,044 (RMB 12,621)	\$ -
江門市和盛環保設備有限公司	各種PCB設備、PCB廢料再生及環保設備利用及鋼鐵製造系統、各種金屬廢料處理及回收及資源再生設備	6,066 (RMB 1,501)	(二)	1,893 (USD 65)	-	1,893 (USD 65)	30%	(\$ 1,608) (HKD 429) ((-)-3)	5,260 (HKD 1,430)	-

2.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清冊投資總金額 (註四)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36,849 (USD 1,265 仟元) (匯率 1:29.13)	NTD 36,849 仟元 (USD 1,265 仟元) (匯率 1:29.13)	NTD 479,194 (USD 16,430) (匯率 1:29.1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外融資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所列投資損益項目：

- (一) 資產減損、商標投資損益等，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項目區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台灣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三：本報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9.12.31之美金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人民幣匯率為3.748；人民幣匯率為4.441)

註四：本公司透過和斯化學實業(臺灣)有限公司轉投資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業有限公司，轉投資金額為RMB5,700仟元，持股比例為87.69%。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其附列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另行編製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宜慧



林宜慧

會計師 龔雙雄



龔雙雄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十 月 十 四 日



元仁壽名所：保位

[illegible]

、本局一併提署陳在案茲將前次函

(台) 華 年 報 四 月 十 六 日 一 版 之 五 第 五 十 二 號

經理人：陳國金

西樓吟社

43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一)						
4110	\$1,228,131		101	\$ 873,800		102
4170	(2,253)		-	(721)		-
4190	(14,668)		(1)	(13,339)		(2)
4000	1,211,210		100	859,740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八及二一)						
5000	(1,051,312)		(87)	(736,148)		(86)
5910	159,891		13	123,592		14
5920	(2,000)		-	-		-
已實現毛利						
	157,891		13	123,592		14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一)						
6100	49,862		4	38,888		4
6200	35,927		3	22,996		3
6300	9,155		1	10,008		1
6000	94,944		8	71,892		8
6900	62,947		5	51,700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236		-	154		-
7310	-		-	88		-
7121	11,935		1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	金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	\$ 79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一)	4,763	1	2,902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934	2	3,223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一)	6,850	1	7,204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	-	7,179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028	-	-	-
7880	什項支出	84	-	209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962	1	14,592	2
7900	稅前淨利	70,919	6	40,331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8,900	1	4,600	1
9600	本期淨利	\$ 62,019	5	\$ 35,731	4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77	\$ 1.55	\$ 1.02	\$ 0.9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77	\$ 1.5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敏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瑋庭





民國一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合計
一〇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400,000	\$ 255	\$ 38,008		\$ 359,973	\$ 39	\$ 421	\$ 798,656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079	(2,079)	-	-	-	-
一〇〇〇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62,019	-	-	62,019
提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198)	-	(19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2,934	2,934
一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00,000	\$ 255	\$ 40,087		\$ 419,871	(\$ 159)	\$ 3,355	\$ 863,411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360,000	\$ 255	\$ 35,208		\$ 341,945	\$ -	\$ 3,743	\$ 741,151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800	(2,800)	-	-	-	-
現金增資	40,000	-	-	-	-	-	-	40,000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35,731	-	-	35,731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1,441	1,441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00,000	\$ 255	\$ 38,008		\$ 374,576	\$ -	\$ 5,184	\$ 818,123

附列之附註係本因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雄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博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2,019	\$ 35,731
呆帳損失	1,541	-
折舊費用	42,364	41,745
攤銷費用	868	409
聯屬公司間利益	2,000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11,935)	7,179
遞延所得稅	4,443	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0,857	(2,508)
應收帳款	(117,216)	(85,078)
存貨	(6,004)	(10,221)
其他流動資產	(19,053)	166
應付票據	3,832	(1,623)
應付帳款	33,084	94,204
應付費用	(7,650)	(36,345)
應付所得稅	1,182	2,069
其他流動負債	45,832	372
應計退休金負債	9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6,254</u>	<u>46,1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734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1,923)	(28,791)
購置固定資產	(43,778)	(29,225)
遞延費用增加	(7,061)	-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0,233)	12,675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增加	(22,00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00)	(7,8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7,504)</u>	<u>(52,409)</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151,522	(\$ 4,609)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15,000
償還長期借款	(55,353)	(62,850)
現金增資	-	40,000
股東往來增加	-	55,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6,169</u>	<u>42,54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35,081)	36,2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6,472</u>	<u>39,01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1,391</u>	<u>\$ 75,24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7,160</u>	<u>\$ 14,281</u>
支付所得稅	<u>\$ 3,275</u>	<u>\$ 2,56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102,077</u>	<u>\$ 116,694</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1,792	\$ 22,914
應付設備款減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11,986</u>	<u>6,311</u>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43,778</u>	<u>\$ 29,2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敏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瑋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列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七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10 人及 28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係資產負債日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八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一)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二)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或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三)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58	\$ 7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158	60,586
銀行定期存款	8,075	13,903
	<u>\$ 41,391</u>	<u>\$ 75,249</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餘額皆為零元，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零元及 88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基金受益憑證	\$ 1,440	\$ 1,000

七、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21,060	\$ 47,073
減：備抵呆帳	(215)	(38)
	\$ 20,845	\$ 47,035

八、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81,242	\$180,59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419	24,304
減：備抵呆帳	(1,390)	(1,436)
	\$322,271	\$203,464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209	\$ 1,373	\$ 1,614	\$ 38	\$ 1,436	\$ 2,18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6	17	1,518	-	-	-
期末餘額	\$ 215	\$ 1,390	\$ 3,132	\$ 38	\$ 1,436	\$ 2,188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全數提列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九、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原 物 料	\$ 51,314	\$ 61,117
製 成 品	182,111	304,206
半 成 品	64,172	-
商 品 存 貨	2,910	18
	<u>\$300,507</u>	<u>\$365,341</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帳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 9,500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51,319 仟元及 736,148 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MERIDIAN WORLD SDN. BHD.	\$ 2,640	\$ 2,640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金額	股權%		帳面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 50,101	100		\$ 57,701	100	
昶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245	100		-	-	
友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6,199	100		-	-	
緣盟實業有限公司	12,435	100		-	-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66	100		15,990	100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2,895	100		-	-	
	<u>\$ 226,541</u>			<u>\$ 73,691</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 6,259)	(\$ 6,432)
昶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571	-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837	-
緣盟實業有限公司	(302)	-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	(747)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	-
	<u>\$ 11,935</u>	<u>(\$ 7,179)</u>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長期股權投資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另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投資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五。

上述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均已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備供參考。

十二、固定資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應 本									
期初餘額	\$ 451,882	\$ 197,179	\$ 333,331	\$ 83,007	\$ 265,364	\$ 22,702		\$1,353,465	
本期增加	-	5,970	14,130	91	1,940	9,661		31,792	
重分類	-	1,868	24,376	822	-	(27,066)		-	
期末餘額	451,882	205,017	371,837	83,920	267,304	5,297		1,385,257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48,563	177,410	67,316	141,724	-		453,013	
折舊費用	-	5,152	20,797	2,429	13,985	-		42,364	
期末餘額	-	53,716	198,207	69,745	155,709	-		477,377	
期末淨額	\$ 451,882	\$ 151,301	\$ 173,630	\$ 14,175	\$ 111,595	\$ 5,297		\$ 907,880	

	九 土	十 地	九 房屋及建築	年 機器設備	上 運輸設備	年 其他設備	年 預付設備款	歷 合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451,882	\$ 199,747	\$ 324,670	\$ 80,637	\$ 280,948	\$ 8,541	\$1,346,425	
本期增加	-	-	7,878	1,512	1,068	12,456	22,914	
重 分 類	-	-	3,710	-	-	(3,710)	-	
期末餘額	451,882	199,747	336,258	82,149	282,016	17,287	1,369,339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42,322	164,146	70,841	130,198	-	407,507	
折舊費用	-	5,184	19,559	1,639	15,363	-	41,745	
期末餘額	-	47,506	183,705	72,480	145,561	-	449,252	
期末淨額	\$ 451,882	\$ 152,241	\$ 152,553	\$ 9,669	\$ 136,455	\$ 17,287	\$ 920,087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三、短期借款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一〇〇
年 1.43%~2.9%，九十九年
1.43%~3.38%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503,982

\$379,849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及二二。

十四、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
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49,000
仟元，利率 2.925%。借款期
間自 96 年 2 月 13 日至 106
年 2 月 13 日，自 96 年 3 月
13 日起，每月 13 日償還，
分 120 期本息平均攤還。

\$ 29,319

\$ 34,105

第一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
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
間自 99 年 10 月 28 日至 102
年 10 月 4 日，自 99 年 11
月 28 日起，每月 28 日償還，
分 36 期本息平均攤還。

20,804

第一銀行(三)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
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20,0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
間自 100 年 1 月 19 日至 103
年 1 月 19 日，自 100 年 2
月 19 日起，每月 19 日償還，
分 36 期本息平均攤還。

2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兆豐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9,88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5 年 2 月 15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 7,200

\$ 10,800

兆豐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5,7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6 年 3 月 1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2,102

3,153

兆豐銀行(三)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8,0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7 年 2 月 29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6 月 8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0 期攤還。

7,200

10,800

兆豐銀行(四)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9,386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7 年 6 月 30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8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0 期攤還。

3,740

5,61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兆豐銀行(五)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5,4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7 年 8 月 25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8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9 期攤還。

\$ 2,400

\$ 3,600

兆豐銀行(六)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7 年 12 月 9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8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9 期攤還。

4,444

6,667

兆豐銀行(七)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98,8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4 年 12 月 8 日至 101 年 12 月 8 日，每月扣息。自 96 年 12 月 8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54,210

90,350

兆豐銀行(八)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3,0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7 年 6 月 30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每月扣息。自 99 年 6 月 30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24,000

3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華南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5,000 仟元，利率 4.11%。借款期間自 96 年 2 月 9 日至 99 年 2 月 9 日，自 96 年 2 月 9 日起，每月 9 日攤還本息。

\$ -

\$ 437

台灣中小企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50%。借款期間自 95 年 1 月 23 日至 101 年 1 月 15 日，每三個月為一期，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3,320

9,960

板信商業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00%。借款期間自 98 年 5 月 12 日至 100 年 5 月 12 日。自 98 年 6 月 12 日起，每月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

10,625

板信商業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5,000 仟元，利率 3.00%。借款期間自 99 年 5 月 25 日至 101 年 5 月 25 日。自 99 年 6 月 25 日起，每月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6,875

14,37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 2.59%。借款期間自 9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5 月 15 日，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8,125

9,03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新光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25%。借款期間自 98 年 9 月 12 日至 100 年 9 月 12 日，每三個月為一期，於當月 12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 3,750

\$ 18,750

台中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2.5%。借款期間自 100 年 3 月 15 日至 103 年 3 月 15 日，每月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27,500

-

台灣中小企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2,000 仟元，利率 3.25%。借款期間自 98 年 4 月 15 日至 100 年 4 月 15 日，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

4,000

一銀租賃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25,000 仟元，利率 4.00%。借款期間自 98 年 2 月 17 日至 99 年 8 月 17 日，於當月 17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224,989

5,671

267,93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02,077)

(116,694)

\$122,912

\$151,242

本公司為融資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一及二二。

十五、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09 仟元及 2,487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91 仟元及 816 仟元。

十六、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均為 4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普通股 40,000 仟股。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後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分配項目為：

- (一) 員工紅利：1%~5%。
- (二) 董監酬勞：1%~3%。
- (三) 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正處於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證券市場、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

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 仟元及零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 仟元及零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皆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一〇〇年六月六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故不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 金	供 融 資	出 售 產	長期股權投資依 持股比例認列	合 計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39		\$ -	\$ 3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	99)		(99)	(198)
期末餘額	(\$	60)		(\$ 99)	(\$ 159)

十七、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費用	\$ 12,056	\$ 6,85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022)	-
暫時性差異	837	-
減：五年免稅	(2,991)	(4,788)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4,376)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1,871</u>	<u>2,520</u>
當期所得稅	4,375	4,58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837)	-
投資抵減	5,280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4</u>	<u>12</u>
所得稅費用（約）	<u>\$ 8,900</u>	<u>\$ 4,600</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u>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615	\$ 1,900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273)	6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8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227	429
投資抵減	<u>1,969</u>	<u>9,880</u>
	<u>\$ 3,538</u>	<u>\$ 12,233</u>
<u>非 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長期投資未實現投資損失	(\$ 567)	(\$ 2,987)
換算調整數	<u>(105)</u>	<u>(935)</u>
	<u>(\$ 672)</u>	<u>(\$ 3,922)</u>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扣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1,551	\$ -	-〇〇
		2,921	96	-〇一
		1,873	1,873	-〇二
		<u>\$ 6,345</u>	<u>\$ 1,969</u>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生產 171 基本化學材料、189 其他化學製品之投資計畫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述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705022590 號函核准完成，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 09800662500 號函核准選定以九十八年一月一日為延遲免稅期間之始日。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74,895 仟元及 72,040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0.93%（預計）及 21.24%（實際）。

本公司已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1,712	\$ 37,477	\$ 89,189	\$ 47,761	\$ 30,192	\$ 77,953
退休金	2,151	1,549	3,700	1,949	1,354	3,303
員工保險費	4,089	2,275	6,364	3,520	1,932	5,452
其他用人費用	2,534	1,295	3,829	2,375	499	2,874
	<u>\$ 60,487</u>	<u>\$ 42,596</u>	<u>\$ 103,082</u>	<u>\$ 55,605</u>	<u>\$ 33,977</u>	<u>\$ 89,582</u>
折舊費用	<u>\$ 36,217</u>	<u>\$ 6,147</u>	<u>\$ 42,364</u>	<u>\$ 36,411</u>	<u>\$ 5,334</u>	<u>\$ 41,745</u>
攤銷費用	<u>\$ 280</u>	<u>\$ 588</u>	<u>\$ 868</u>	<u>\$ 280</u>	<u>\$ 129</u>	<u>\$ 409</u>

十九、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0,919	\$ 62,019	40,000	\$ 1.77	\$ 1.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影響數					
員工分紅	-	-	2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70,919	\$ 62,019	40,028	\$ 1.77	\$ 1.55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0,331	\$ 35,731	39,563	\$ 1.02	\$ 0.90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在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440	\$ 1,000	\$ —	\$ —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惟市場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現金流量之影響並不重大。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敏 雄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 國 山	本公司之董事
陳 國 發	本公司之董事
陳 國 金	與本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和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和緣興公司)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緣公司)	"
緣盟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緣盟公司)	"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緣昆山公司)	"
金易揚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金易揚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BAEK SUK IND. CO., LTD (以下簡稱韓國白石公司)	"
和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和昕惠陽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和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和緣興公司)	"
諾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諾瓦公司)	實質關係人
呈亮資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呈亮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和緣興公司	\$ 64,584	8	\$ 30,872	4
友緣公司	9,532	1	16,293	2
韓國白石公司	10,715	1	14,376	2
緣盟公司	17,576	2	20,411	3
友緣昆山公司	8,126	1	-	-
呈亮公司	43,846	5	-	-
金易揚公司	-	-	14	-
	<u>\$ 154,379</u>	<u>18</u>	<u>\$ 81,966</u>	<u>11</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一般客戶相當；付款期間視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調整。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和緣興公司	\$ 154,164	13	\$ 118,724	14
友緣公司	2,007	-	8,872	1
昶昕惠陽公司	167	-	950	-
韓國白石公司	2,803	-	-	-
	<u>\$ 159,141</u>	<u>13</u>	<u>\$ 128,546</u>	<u>15</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視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調整。

3. 營業外收入（清運、修繕等服務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和緣興公司	\$ 632	13	\$ 894	31
友緣昆山公司	20	1	13	-
昶昕惠陽公司	38	1	-	-
友緣公司	6	-	-	-
緣盟公司	6	-	-	-
諾瓦公司	-	-	896	31
	<u>\$ 702</u>	<u>15</u>	<u>\$ 1,803</u>	<u>62</u>

4.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佣金支出				
韓國白石公司	<u>\$ 375</u>	<u>-</u>	<u>\$ 351</u>	<u>-</u>

5. 營業租賃

(1) 承租 (帳列營業費用)

出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金 支 付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陳敏雄	桃園縣蘆竹鄉坑子 口段海湖小段地 號#0072-0001	按月支付 15 仟元。	\$ 90	\$ 90
陳國山	"	"	90	90
陳國發	"	"	90	90
			<u>\$ 270</u>	<u>\$ 270</u>

(2) 出租 (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承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金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和緣興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湖口村 羊喜窩 33 之 2 號	96 年按月收取 50 仟 元，自 97 年 8 月 起按月收取 55 仟 元。	\$ 330	\$ 330
綠盟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海湖北 路 311 號	按月收取 20 仟元。	120	120
諾瓦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 19 號	自 97 年 10 月起按月 收取 50 仟元。	-	298
			<u>\$ 450</u>	<u>\$ 748</u>

6. 應收 (付) 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應收帳款				
和緣興公司	\$ 41,602	13	\$ 22,276	11
友緣公司	648	-	454	-
和昕惠陽公司	169	-	847	1
諾瓦公司	-	-	727	-
	<u>\$ 42,419</u>	<u>13</u>	<u>\$ 24,304</u>	<u>12</u>
應付帳款				
和緣興公司	\$ 47,381	19	\$ 39,049	15
友緣公司	2,149	1	16,453	6
友緣昆山公司	8,348	3	222	-
綠盟公司	19,861	8	21,373	8
呈亮公司	3,350	1	-	-
金易揚公司	-	-	169	-
	<u>\$ 81,089</u>	<u>32</u>	<u>\$ 77,266</u>	<u>29</u>

7. 其他與關係人間之債權債務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緣盟公司	\$ -	-	\$ 210	-
韓國白石公司	17,207	34	16,485	29
	<u>\$ 17,207</u>	<u>34</u>	<u>\$ 16,695</u>	<u>29</u>
存出保證金				
呈亮公司	\$ 2,500	-	\$ -	-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				
緣盟公司	\$ 16	-	\$ 14	-
預付款項（帳列其他流 動資產）				
韓國白石公司	\$ 1,880	4	\$ 2,585	5
呈亮公司	14,854	29	620	1
陳敏雄	30	-	30	-
陳國山	30	-	30	-
陳國發	30	-	30	-
	<u>\$ 16,824</u>	<u>33</u>	<u>\$ 3,295</u>	<u>6</u>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友緣昆山公司	\$ 1,665	3	\$ -	-
香港和緣興公司	12,725	24	14,265	95
	<u>\$ 14,390</u>	<u>27</u>	<u>\$ 14,265</u>	<u>95</u>
應付利息（帳列應付費 用）				
香港和緣興公司	\$ 503	1	\$ 317	1
股東往來				
陳敏雄	\$ -	-	\$ 15,000	21
陳國金	-	-	45,000	79
	<u>\$ -</u>	<u>-</u>	<u>\$ 60,000</u>	<u>100</u>

上述其他應收款係因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間六個月以上而由應收帳款轉入。

8. 財產交易

(1) 固定資產

	取得	價	款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易楊公司	\$ 184	\$ -	
湘緣興公司	-	40	
	\$ 184	\$ 40	

9. 資金融通

(1)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最高餘額	一〇〇年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韓國白石公司	\$ 19,087	\$ 19,087	未計息	\$ -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最高餘額	九十九年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韓國白石公司	\$ 19,070	\$ 19,070	未計息	\$ -

(2) 應付關係人往來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股東往來)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最高餘額	一〇〇年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香港湘緣興公司	\$ 12,725	\$ 12,725	1.27%	\$ 82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最高餘額	九十九年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香港湘緣興公司	\$ 14,265	\$ 14,265	1.74%~3.66%	\$ 123
陳敏雄	15,000	15,000	未計息	-
陳國金	45,000	45,000	未計息	-
		\$ 74,265		\$ 123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抵押擔保品。

10.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關係人陳敏雄、陳國發及陳國山先生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提供位於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之聯名土地為本公司華南銀行借款之擔保。

二二、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存款	\$ 27,837	\$ 21,775
質押定存	<u>53,747</u>	<u>47,919</u>
	<u>81,584</u>	<u>69,694</u>
固定資產		
土地	451,882	451,882
房屋及建築	145,529	-
機器設備	52,328	-
其他設備	<u>11,081</u>	<u>-</u>
	<u>660,820</u>	<u>451,882</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質押存款	<u>12,613</u>	<u>6,007</u>
	<u>\$755,017</u>	<u>\$527,583</u>

二三、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進出口業務及向廠商購貨委託銀行代為背書保證計新台幣 700 仟元。
- (二)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予廠商之存出保證票據（支票）金額計新台幣 47,321 仟元。
- (三) 本公司因承租廠辦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支票）計 12,402 仟元。
- (四) 本公司因借款開立予銀行之存出保證票據（支票）計 44,875 仟元；存出保證票據（本票）計 400,000 仟元。
- (五) 本公司與廠商契約承諾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共計新台幣 12,695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已支付新台幣 4,918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新台幣 7,777 仟元尚未支付。

二四、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六日及一〇〇年九月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普通股 16,000 仟股及 6,667 仟股，共預計募集資金 567,000 仟元，且分別於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完成變更登記。
- (二)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取得和緣興公司、友緣公司及緣盟公司 100% 股權，取得價款共計新台幣 139,028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尚有部分投資款 29,385 仟元未支付，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 截至報告交付日止，相關法令規定程序已完成且投資款項已全數支付。
- (三)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經投審會核准（經審二字第 1000333330 號函）擬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 ALLWIN 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惠州和昕實業有限公司，申請投資總額為美金 5,000 仟元，已於一〇〇年七月匯出美金 2,000 仟元。
- (四)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投資友緣公司 500,000 仟元，取得其發行之普通股 50,000 仟股。截至報告交付日止，相關法令規定程序已完成且投資款項已全數支付。

二五、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429	28.73	\$ 155,935	\$ 2,135	32.15	\$ 68,640
日幣	83	0.36	30	6,134	0.36	2,208
港幣	-	-	-	284	4.13	1,17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匯率		新台幣		外幣匯率		新台幣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人民幣	\$ 11,220	4.47	\$ 50,101	\$ 12,076	4.78	\$ 57,701	
港幣	3,702	3.69	13,666	3,872	4.13	15,991	
美金	100	28.73	2,873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39	28.73	9,739	7	32.15	222	
日幣	600	0.36	216	-	-	-	
港幣	-	-	-	3,516	4.13	14,523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因無符合公報規定之營運部門，且本公司所營之事業為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無產業部門之劃分，故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同於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序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貸與科目	自本期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累積未收金額	有短期融資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金額	總金額	提供擔保金額	利息金額	利息金額
0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AEK SUK JIND. CO., LTD. (簡稱韓國白石公司)	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貸款(除利息外)	\$ 19,087	-	1	\$ 19,087 (USD 656)	-	\$ -	\$ -	\$ 19,087	\$ -	\$ 345,364
1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裕實業公司)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貸款(除利息外)	\$ 12,725 (USD 443)	1.27	2	-	營運週轉	-	-	345,364	-	345,364
2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裕實業公司)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貸款(除利息外)	\$ 51,145 (RMB 11,452)	1	2	-	-	-	-	345,364	-	345,364
3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裕實業公司)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貸款(除利息外)	\$ 27,605	-	1	27,605	-	-	-	27,605	-	345,364
4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裕實業公司)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貸款(除利息外)	\$ 12,177	-	1	12,177	-	-	-	12,177	-	345,364
5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裕實業公司)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貸款(除利息外)	\$ 6,128	-	1	6,128	-	-	-	6,128	-	345,364
6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和裕實業公司)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貸款(除利息外)	\$ 26,399 (RMB 6,025)	-	2	26,399 (RMB 6,025)	營運週轉	-	-	345,364	-	345,364

註1：編製圖之承當如下：

- (1)本公司承當。
(2)被投資公司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按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有資產擔保。
(2)有短期資金週轉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之計算方法或金額。

- 一、對於對象資金貸與說明：
(1)本公司對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係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有資產擔保，有定期還本，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00.6.30)百分之四十為限。
(2)本公司對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係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有資產擔保，有定期還本，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00.6.30)百分之四十為限。

- 二、資金貸與說明：
(1)本公司對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係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00.6.30)百分之四十為限。
(2)本公司對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係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00.6.30)百分之四十為限。

- 三、本公司資金貸與係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00.6.30)百分之四十為限。

- 四、本公司資金貸與係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00.6.30)百分之四十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元大華夏中小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477	-	\$ 477	
	凱基資源國基金	"	"	50,000	474	-	474	
	兆豐國際全球高股息基金	"	"	50,000	489	-	489	
					<u>\$ 1,440</u>		<u>\$ 1,440</u>	
	非上市(櫃)公司				\$ 50,101	100	無市價資訊	
和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昕化學實業(盛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和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同緣香港和緣興公司)	"	"	3,879,950	13,666	100	"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36,199	100	"	
	和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7,860,000	111,245	100	"	
	緣興實業有限公司	"	"	-	12,435	100	"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LTD.	"	"	-	2,895	100	"	
					<u>\$ 226,541</u>			
	非上市(櫃)公司				\$ 2,640	14.90	無市價資訊	
	MERIDIAN WORLD SDN. BH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8,400				
	基金受益憑證							
和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華夏中小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477	-	\$ 477	
	凱基資源國基金	"	"	50,000	474	-	474	
	兆豐國際全球高股息基金	"	"	50,000	489	-	489	
					<u>\$ 1,440</u>		<u>\$ 1,440</u>	
	非上市(櫃)公司				\$ 22,914	100	無市價資訊	
	和緣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BAEK SUK IND. CO.,LTD.	負責人員和昕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 2,029</u>	17.86	無市價資訊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和 昕 化 學 實 業 (惠 陽) 有 限 公 司	非 上 市 (櫃) 公 司 惠州大亞灣海科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3,104	87.69	無市價資訊	
和 綠 興 國 際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簡 稱 香 港 和 綠 興 公 司)	非 上 市 (櫃) 公 司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43	30	"	
友 綠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非 上 市 (櫃) 公 司 友綠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487,391	100	"	
	蘇州中確友綠化學有限公司	"	"	-	12,364 \$ 499,755	35	"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非 上 市 (櫃) 公 司 ALLWIN 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00	100	"	

附註三 認購或售出同一類別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人民幣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收購日期	交易對象	開	售	期		和買		入資		出期		本
						股數(千股)	金	股數(千股)	金	股數(千股)	金	股數(千股)	金	金額(註一)
和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和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和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78,600	-	現金購入 \$ 109,643 投資(損)益 1,571 累積換算調整 數 130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99)	-	-	\$	78,600 \$ 111,245
成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成誠實業(昆山)有限公司	"	"	"	-	-	-	-	-	現金購入 \$ 467,176 投資(損)益 17,584 累積換算調整 數 2,631	-	-	-	- 487,391

註一：則其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減價損失或評價損益數，換算調整數或換算損益數之影響金額。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	交易關係	交易金額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價	授信期間	原	因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昶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54,164		13	視關係人資金運用調整	-				\$ 41,602	14	

“**《中国土地法权问题》……**”

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末	原本期初	資本比率	淨額	金額	本期增減	本公司本期增減	本期溢利之分配	註
和順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和順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省惠州市惠城區水口鎮湖光村 UNIT 706 HALESON BLDG NO.1 JUBILATEE ST. HK. 新嘉坡士域區永茂路 195 號 10 樓	各樣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進行控股業務	\$ 41,745	\$ 41,745	-	100	\$ 50,101	\$ 6,259	\$ 6,259	(\$)	子公司
和順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嘉坡士域區永茂路 195 號 10 樓	化學原料批發零售、基本化學工業、石油化工材料製造	16,305	16,305	100	100	13,666	88	88	(\$)	子公司
和順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嘉坡士域區永茂路 195 號 10 樓	各樣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16,648	16,648	100	100	36,199	17,047	16,837	(\$)	子公司
和順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嘉坡士域區永茂路 195 號 10 樓	化學原料批發零售、基本化學工業、石油化工材料製造	109,643	109,643	100	100	111,245	3,241	1,571	(\$)	子公司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Le Sunalei Complex Ground Floor, Yaca Street, Salsuit, PO Box 1888, Apri, Sumatra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玻璃板、零件及從事同類商品銷售	12,737	12,737	100	100	12,435	132	302	(\$)	子公司
MERIDIAN WORLD SDN. BHD.	Lot 39, Jalan PKNK 1/6, Kawasan Perusahaan Sungai Petaun, 08000 Sungai Petani, Kedah Darul Aman, Malaysia	進行廢棄物回收及水處理業務	2,805	2,805	100	100	2,895	-	-	(\$)	子公司
BAGK SUK IND. CO., LTD.	397 Block 11-A4 1047, SUNGAIL-DONG, DANWON-GU, ANSAN-CITY .GY DONGGI-DO, 425-439 KOREA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玻璃板、零件及從事同類商品銷售	32,899	32,899	100	100	27,914	58	58	(\$)	子公司
和順化學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廣東省惠州市博羅縣公城區新鄉工業園上寮村村民委員會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玻璃板、零件及從事同類商品銷售	2,029	2,029	-	17.86	2,029	-	-	(\$)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和順化學實業(惠州)有限公司	廣東省惠州市大亞灣西區第一工業區	各樣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等。	RMB 5,700	RMB 5,700	-	87.69	RMB 5,104	(RMB 1,391)	(RMB 1,219)	(RMB)	子公司
和順化學實業(惠州)有限公司	廣東省江門市蓬江區杜阮鎮冷坑工業園	各種 PCB 設備、PCB 廢液再生、廢料利用及回收處理業務，各種金屬廢水處理回收及資源再生設備	USD 65	USD 65	30	30	HKD 43	(HKD 19)	(HKD 6)	(HKD)	接辦英法洋行之被投資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幣別	幣別	資本總額	持股比例	幣別	金額	本期投資金額	本期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投資公司本期投資額	註
友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友聲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蘇州中環實業化學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新科園開發區55號 蘇州新區新區開發區開發區 山工集團 16 號地塊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回收、利用廢物及廢料並含有害金屬的工業廢液生產 環境鋼、銅鋼系列產品；銅管及廢品處理相關技術服務	\$	\$	467,176	-	\$	100	487,391	17,584	17,584	子公司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ALLWIN 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Le Sanalet Complex, Ground Floor, Vasa Street, Sateufi, PO Box 1306, Apia, Samoa	經營信託業務	USD	USD	100	-	USD	100	12,364	1,855	649	根據上述計畫之被投資公司

附表六 大陸轉投資事業資訊彙整表

1. 大陸轉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權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權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併元

大陸轉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比例 %	本期投資損益 (註二)	本期 帳面 價值	截至本 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金額
大陸轉投資公司名稱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 加工製造、買賣及回 收處理業務	\$ 41,745 (USD 1,200)	(四)	\$ 41,745 (USD 1,200)	\$ -	\$ -	100%	6,259 (RMB 1,401) (=)	\$ 50,101 (RMB 11,218)	\$ -
江門市和豐經貿設備 科技有限公司	各種 PCB 設備、PCB 廢液再生循環利用及 銅回收系統、各種金 屬廢水處理回收及資 源再生設備	6,066 (RMB 1,301)	(二)	1,893 (USD 65)	-	1,893 (USD 65)	30%	22 (HKD 6) (=)	159 (HKD 43)	-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 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 加工製造、買賣及回 收處理業務	97,665 (USD 3,400)	(五)	-	97,665 (USD 3,400) (其中 USD 2,200 千元是盈餘轉 增資)	97,665 (USD 3,400) (其中 USD 2,200 千元是盈餘轉 增資)	100%	17,584 (RMB 3,937)	487,391 (RMB 109,134)	-
蘇州中環五輪化學有 限公司	回收、利用線板蝕刻液 及含有有害金屬的工 業廢液生產硫酸銅、 銅鹽系列產品；提供 自主產品並提供相關 技術服務	39,641 (USD 1,380)	(五)	6,778 (USD 210)	7,910 (USD 273) (千元是盈餘轉 增資)	14,688 (USD 483)	35%	649 (RMB 145)	12,364 (RMB 2,768)	-
和盛興工業(惠州)有 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材料 高品質的批發出口零 售(創業期間)	32,899 (USD 1,000)	(五)	32,899 (USD 1,000)	-	32,899 (USD 1,000)	100%	58 (RMB 13)	27,914 (RMB 6,251)	-

2. 大陸地區投資資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匯價	非匯價	匯率	合計	核准投資金額	實際投資金額	匯價	非匯價	匯率	合計	核准投資金額	實際投資金額
NTD 176,601 (USD 6,148 千元) (匯率: 28.725)					NTD 176,601 (USD 6,148 千元) (匯率: 28.725)	NTD 176,601 (USD 6,148 千元) (匯率: 28.725)					NTD 518,047 (USD 18,035) (匯率: 28.725)	NTD 518,047 (USD 18,035) (匯率: 28.725)

(續表頁)

(承前頁)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台灣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則所列投資損益範圍中：

- (一) 若屬零併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總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該被投資公司會計師事務所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該被投資公司會計師事務所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3. 該被投資公司會計師事務所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表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00.6.30之美金即期匯率為 28.725；港幣即期匯率為 3.691；人民幣現金匯率為 4.466)

註四：本公司透過新化學實業(馬略)有限公司轉投資馬略州大亞泥港新化學實業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87.69%。

註五：本公司未及於 100.6.30 向經濟部暨審合申報投資或轉投資(馬山)有限公司，其投資額為 USD3,400 千元(其中 USD2,200 千元係盈餘轉投資)，惟本公司已於 100.11.29 完成盈餘轉投資補報更正。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昶昕



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敏

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林 宜 慧

會計師 龔 聖 雄



龔 聖 雄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三 日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二）						
4110	銷貨收入	\$2,070,127	102	\$1,283,132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8,712)	(1)	(4,320)	-	
4190	銷貨折讓	(28,471)	(1)	(13,858)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032,944	100	1,264,954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九及二二）						
5000		(1,764,526)	(87)	(1,071,230)	(85)	
5910	營業毛利	268,418	13	193,724	15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28,098	6	84,303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8,502	4	61,80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738	1	9,21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1,338	11	155,325	12	
6900	營業淨利	37,080	2	38,399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69	-	801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五）	88	-	16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20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4	-	987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848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二）	11,935	-	9,400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346	-	12,202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金	十 額	九 年	度 %	九 金	十 額	八 年	度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14,137		1	\$	16,826		2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十一)		1,740		-		176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6,708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89		-		-		-
7880	什項支出		435		-		3,57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24,109		1		20,573		2
7900	稅前淨利		26,317		1		30,028		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	6,307)		-	(	2,967)		-
9600	合併總純益	\$	20,010		1	\$	27,061		2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20,788		1	\$	28,002		2
9602	少數股權	(	778)		-	(	941)		-
		\$	20,010		1	\$	27,061		2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	0.65	\$	0.52	\$	0.90	\$	0.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敏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璋庭



新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股本	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金	留盈	盈餘分配	盈餘分配	現金及金融商品	其他項目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	\$	\$	\$	\$	\$	\$	\$	\$	\$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320,000	255	33,308	315,843	-	-	-	8,266	45,924	722,596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	-	1,900	(1,900)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40,000	-	-	-	-	-	-	-	-	40,000
現金增資	-	-	-	-	-	-	-	-	-	-
長期股權投資比例變動調整	-	-	-	-	-	-	-	-	(41,704)	(41,704)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28,002	-	-	-	-	(941)	27,061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4,523)	-	(4,523)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0,000	255	35,208	341,945	-	-	-	3,743	3,279	744,43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	2,800	(2,800)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現金增資	40,000	-	-	-	-	-	-	-	-	40,000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20,788	-	-	-	-	(778)	20,0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39	-	-	39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3,322)	-	(3,32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0,000	255	38,008	339,933	-	-	39	421	2,501	801,1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敏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時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總純益	\$ 20,010	\$ 27,061
呆帳損失	8,279	19
折舊費用	90,544	88,199
攤銷費用	1,783	1,21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5,0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1,740	17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369	-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34)	(987)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8)	(166)
金融資產未實現兌換利益	-	(149)
遞延所得稅	1,833	32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648	(36,909)
應收帳款	(61,016)	71,674
存 貨	51,867	17,040
其他流動資產	1,911	27,510
應付票據	10,088	(159,590)
應付帳款	39,177	318
應付費用	13,923	3,006
應付所得稅	685	2,532
其他流動負債	(19,647)	8,713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4,222</u>	<u>44,98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34	-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22	1,626
處分合併個體價款	-	8,140
購置固定資產	(63,204)	(60,48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86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 14,412	(\$ 21,339)
存出保證金增加	(3,886)	(3,792)
未攤銷費用增加	(3,44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882)	(75,84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1,996)	(1,087)
舉借長期借款	45,000	107,000
償還長期借款	(130,443)	(106,106)
現金增資	40,000	40,000
股東往來增加(減少)	5,870	(5,87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1,569)	33,937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247
匯率影響數	(2,328)	(5,605)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5,443	(2,286)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310	47,596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0,753	\$ 45,31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4,281	\$ 19,760
支付所得稅	\$ 2,569	\$ 112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70,658	\$ 60,483
應付設備款增加(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7,454)	-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63,204	\$ 60,4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敏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瑋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範圍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昶昕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七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昶昕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66 人及 35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昶昕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昶昕實業公司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構成母子公司關係，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銷除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和順公司	和順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和順興公司)	經營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
	和順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和順惠陽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100%	100%	-
	和順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和順興惠州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及從事同類商品的批發進出口業務	-	-	於九十八年九月初處分，原持股比例 48.78%
和順惠陽公司	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海科發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87.69%	87.69%	於九十八年五月初取得

上述之海科發公司於九十八年五月初首次併入之影響數如下：

	金 額
資 產	
現 金	\$ 247
現金以外之流動資產	5,086
固定資產—淨額	10,985
其他資產	771
	<u>17,089</u>
負 債	
流動負債	(14,519)
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	<u>\$ 2,570</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u>\$ 2,570</u>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

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二十至五十年；八至二十五年；運輸設備，三至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合併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退休金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屬確定給付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昶昕惠陽公司、海科發公司、香港昶緣興公司及昶緣興惠州公司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法令亦無強制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所得稅

本合併公司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不包括國外子公司）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合併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自編製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起，採用第十八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按精算結果進行調整，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補列遞延退休金成本 18,302,000 元及應計退休金負債 18,452,000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93	\$ 1,82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1,705	42,440
銀行定期存款	<u>8,055</u>	<u>1,049</u>
	<u>\$ 80,753</u>	<u>\$ 45,310</u>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到期日在一年以後之銀行定期存款。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保本型連動債	\$ <u>-</u>	\$ <u>1,734</u>

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88 仟元及 166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 <u>1,539</u>	\$ <u>-</u>

七、應收票據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41,918	\$ 44,566
減：備抵呆帳	(<u>209</u>)	(<u>38</u>)
	<u>\$ 41,709</u>	<u>\$ 44,528</u>

八、應收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45,331	\$201,4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043	5,393
減：備抵呆帳	(<u>1,896</u>)	(<u>2,275</u>)
	<u>\$266,478</u>	<u>\$204,539</u>

九、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 66,843	\$ 47,766
製 成 品	237,130	310,881
商 品	<u>3,150</u>	<u>343</u>
	<u>\$307,123</u>	<u>\$358,990</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9,500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764,526 仟元及1,071,230 仟元。

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5,000 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MERIDIAN WORLD SDN. BHD.	<u>\$ 2,640</u>	<u>\$ 2,640</u>

本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 權 %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 限公司	<u>\$ 180</u>	30		<u>\$ 1,926</u>	30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屬商譽者，係為取得海科發公司產生，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增減變動情形，列示如下：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九十九年度 商 譽	<u>\$ 1,443</u>	<u>\$ -</u>	<u>\$ -</u>	<u>\$ 1,443</u>
九十八年度 商 譽	<u>\$ -</u>	<u>\$ 1,443</u>	<u>\$ -</u>	<u>\$ 1,443</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限
公司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 1,740)

(\$ 176)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管理當局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二、固定資產—累計折舊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屋及建築	\$ 51,184	\$ 43,500
機器設備	179,398	177,686
運輸設備	78,505	81,895
其他設備	161,335	138,057
	<u>\$470,422</u>	<u>\$441,138</u>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三、其他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項	\$ 2,487	\$ 3,050
減：備抵呆帳	(2,487)	(3,050)
	<u>\$ -</u>	<u>\$ -</u>

十四、短期借款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九十九 年 1.43%~3.38%，九十八年 1.675%~3.25%	<u>\$352,460</u>	<u>\$384,456</u>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實業公司為融資借款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二三及二四。

十五、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49,000 仟元，利率 2.925%。借款期間自 96 年 2 月 13 日至 106 年 2 月 13 日，自 96 年 3 月 13 日起，每月 13 日償還，分 120 期本息平均攤還。

\$ 31,726

\$ 36,484

第一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2.11%。借款期間自 99 年 10 月 28 日至 102 年 10 月 4 日，自 99 年 11 月 28 日起，每月 28 日償還，分 36 期本息平均攤還。

28,383

-

兆豐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9,88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5 年 2 月 15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9,000

12,600

兆豐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5,7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6 年 3 月 1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2,627

3,67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兆豐銀行(三)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8,0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7 年 2 月 29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6 月 8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0 期攤還。

\$ 9,000

\$ 12,600

兆豐銀行(四)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9,386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7 年 6 月 30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7 年 8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0 期攤還。

4,675

6,545

兆豐銀行(五)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5,4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7 年 8 月 25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8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9 期攤還。

3,000

4,200

兆豐銀行(六)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7 年 12 月 9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息。自 98 年 2 月 15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9 期攤還。

5,555

7,77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兆豐銀行(七)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98,8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4 年 12 月 8 日至 101 年 12 月 8 日，每月扣息。自 96 年 12 月 8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 72,280	\$108,420
兆豐銀行(八)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3,000 仟元，利率 2.15%。借款期間自 97 年 6 月 30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每月扣息。自 99 年 6 月 30 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還。	27,000	33,000
華南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5,000 仟元，利率 4.11%。借款期間自 96 年 2 月 9 日至 99 年 2 月 9 日，自 96 年 2 月 9 日起，每月 9 日攤還本息。	-	873
台灣金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50%。借款期間自 95 年 1 月 23 日至 101 年 1 月 15 日，每三個月為一期，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6,640	13,28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板信商業銀行(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00%。借款期間自 98 年 5 月 12 日至 100 年 5 月 12 日。自 98 年 6 月 12 日起，每月攤還本金，按月付息。本年度提前償還完畢。	\$ -	\$ 21,250
板信商業銀行(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借款額度 15,000 仟元，利率 3.00%。借款期間自 99 年 5 月 25 日至 101 年 5 月 25 日。自 99 年 6 月 25 日起，每月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10,625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利率 2.59%。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借款期間自 98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5 月 15 日，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8,581	9,485
新光銀行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利率 3.18%。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借款期間自 98 年 9 月 12 日至 100 年 9 月 12 日，每三個月為一期，於當月 12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11,250	26,25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中小企銀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利率 3.25%。借款額度 12,000 仟元。借款期間自 98 年 4 月 15 日至 100 年 4 月 15 日，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本年度提前償還完畢。

\$ - \$ 8,000

一銀租賃

係為籌措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之借款，利率 4.00%。借款額度 25,000 仟元。借款期間自 98 年 2 月 17 日至 99 年 8 月 17 日，於當月 17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230,342 11,342
315,78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4,980) (106,519)
\$135,362 \$209,266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實業公司依約提供土地及房屋建築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抵押資訊請詳附註二二、二三及二四。

十六、員工退休金

(一)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實業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75 仟元及 4,264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實業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00 仟元及 1,650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1,666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5,839</u>
累積給付義務	27,50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4,972</u>
預計給付義務	32,47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9,054</u>)
提撥狀況	23,42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u>23,273</u>)
未認列退休金損 (益)	-
補列之退休金負債	<u>18,30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8,452</u>
既得給付	<u>\$ 13,911</u>

2. 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九 十 九 年 度
3.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1,800</u>
4.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二) 本合併公司之香港和緣興公司、和昕惠陽公司、和緣興惠州公司及海科發公司，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之規定。

十七、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本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額定股本均為 400,000 仟元。實收股本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360,000 仟元，

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普通股 36,000 仟股。（上述九十八年度額定股本及每股面額資訊係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通過董事會修訂公司章程並於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間辦理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均為 400,000 仟元，分為普通股 40,000 仟股。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 (一)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額加回年度決算中已作為費用之員工紅利，並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按下列比例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1.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九。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昶昕公司正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預計不分配盈餘，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故不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二)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惠陽公司、昶緯興惠州公司及海科發公司依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會計決算所得利潤，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繳納所得稅後，按董事會決議確定之比例，先提撥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之利潤，經董事會決議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九十八年度無此情事）：

	備 金	供 融	出 資	售 產
九十九年度				
年初餘額	\$		-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73	
轉列損益項目			(34)	
年底餘額	\$		39	

十八、所得稅

各合併個體所得稅費用、應付（退）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彙總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稅費用	應付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淨額
昶昕公司	\$ 5,100	\$ 3,217	\$ 9,030	(\$ 1,702)
海科發公司	349	-	-	-
昶昕惠陽公司	858	-	-	-
	<u>\$ 6,307</u>	<u>\$ 3,217</u>	<u>\$ 9,030</u>	<u>(\$ 1,702)</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稅費用	應付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淨額
昶昕公司	\$ 2,900	\$ 2,519	\$ 12,233	(\$ 3,922)
海科發公司	<u>67</u>	<u>13</u>	<u>-</u>	<u>-</u>
	<u>\$ 2,967</u>	<u>\$ 2,532</u>	<u>\$ 12,233</u>	<u>(\$ 3,922)</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 (一)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 (二)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615	\$ 1,9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8
呆帳撥算限額調整	166	429
投資抵減	<u>7,249</u>	<u>9,880</u>
	<u>\$ 9,030</u>	<u>\$ 12,233</u>
<u>非 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長期投資未實現投資損失	(\$ 1,617)	(\$ 2,987)
換算調整數	<u>(85)</u>	<u>(935)</u>
	<u>(\$ 1,702)</u>	<u>(\$ 3,922)</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係來自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扣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	最後抵減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438	\$ -	九十九	-〇〇
		4,675	2,508	-〇〇	-〇〇
		2,868	2,868	-〇〇	-〇〇
		1,873	1,873	-〇〇	-〇〇
	機器設備	675	-	-〇〇	-〇〇
		<u>\$ 10,529</u>	<u>\$ 7,249</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生產 171 基本化學材料、189 其他化學製品之投資計畫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述投資計劃，業於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705022590 號函核准完成，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 09800662500 號函核准選定以九十八年一月一日為延遲免稅期間之始日。

昶昕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昶昕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72,079 仟元及 70,104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9.65%（預計）及 21.24%。

昶昕公司已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合併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合併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

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香港祖緣興公司設立於香港，係根據當地政府之相關規定課稅。

祖昕惠陽公司、祖緣興惠州公司及海科發公司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繳納企業所得稅。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3,418	\$ 67,533	\$160,951	\$ 78,948	\$ 49,739	\$128,687
退休金	3,972	2,803	6,775	3,625	2,289	5,914
員工保險費	7,308	5,675	12,983	6,372	5,883	12,255
其他用人費用	5,616	1,771	7,387	5,586	616	6,202
	<u>\$110,314</u>	<u>\$ 77,782</u>	<u>\$188,096</u>	<u>\$ 94,531</u>	<u>\$ 58,527</u>	<u>\$153,058</u>
折舊費用	<u>\$ 75,964</u>	<u>\$ 14,580</u>	<u>\$ 90,544</u>	<u>\$ 74,230</u>	<u>\$ 13,969</u>	<u>\$ 88,199</u>
攤銷費用	<u>\$ 770</u>	<u>\$ 1,013</u>	<u>\$ 1,783</u>	<u>\$ 560</u>	<u>\$ 653</u>	<u>\$ 1,213</u>

二十、每股盈餘

計算屬於母公司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總純益	<u>\$ 25,888</u>	<u>\$ 20,788</u>	39,781	<u>\$ 0.65</u>	<u>\$ 0.52</u>
九十八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總純益	<u>\$ 30,902</u>	<u>\$ 28,002</u>	34,455	<u>\$ 0.90</u>	<u>\$ 0.81</u>

二十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二)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在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

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_____	\$ 1,734	\$ _____	\$ _____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539	\$ _____	\$ _____	\$ _____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惟市場利率之變動對本合併公司現金流量之影響並不重大。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敏 雄	昶昕公司之董事長
陳 國 山	昶昕公司之董事
陳 國 發	"
陳 國 金	與昶昕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陳 國 堂	"
霍 修 發	海科發公司之股東
昶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昶緣興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昶昕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關係
友緣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緣公司)	"
緣盟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緣盟公司)	"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緣昆山公司)	"
金易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易揚公司)	"
BAEK SUK IND. CO.,LTD.(以下簡稱韓國白石公司)	"
諾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諾瓦公司)	實質關係人
呈亮資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呈亮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金 額	佔進貨淨額%
昶緣興公司	\$ 68,882	4	\$ 91,210	14
友緣公司	42,894	2	23,732	3
韓國白石公司	27,454	2	18,161	3
緣盟公司	33,050	2	25,073	4
友緣昆山公司	-	-	2,714	-
金易揚公司	199	-	40	-
呈亮公司	11,446	1	-	-
	<u>\$ 183,925</u>	<u>11</u>	<u>\$ 160,930</u>	<u>24</u>

本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付款期間視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調整。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昶緣興公司	\$ 203,468	10	\$ 194,774	16
友緣公司	12,145	1	3,352	-
韓國白石公司	-	-	148	-
友緣昆山公司	1,707	-	2,678	-
諾瓦公司	-	-	1,945	-
	<u>\$ 217,320</u>	<u>11</u>	<u>\$ 202,897</u>	<u>16</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視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調整。

3. 營業外收入（清運、修繕等服務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昶緣興公司	\$ 1,852	16	\$ 1,229	13
友緣昆山公司	25	-	-	-
諾瓦公司	870	7	1,417	15
	<u>\$ 2,747</u>	<u>23</u>	<u>\$ 2,646</u>	<u>28</u>

4. 製造費用（帳列銷貨成本）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消 耗 費				
昶緣興公司	\$ 91	-	\$ 596	-
聯盟公司	8	-	26	-
	<u>\$ 99</u>	<u>-</u>	<u>\$ 622</u>	<u>-</u>

5.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研 發 費				
昶緣興公司	\$ 1,009	1	\$ -	-
佣金支出				
韓國白石公司	\$ 1,012	-	\$ -	-

6. 營業租賃

(1) 承租 (帳列營業費用)

出租人	標的物	租金支付方式	租 金 支 出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陳啟雄	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	按月支付 15 仟元。	\$ 180	\$ 180
陳國山	"	"	180	180
陳國發	"	"	180	180
			<u>\$ 540</u>	<u>\$ 540</u>

(2) 出租 (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承租人	標的物	租金收取方式	租 金 收 入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和緣興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湖口村羊喜窩 33 之 2 號	96 年按月收取 50 仟元，自 97 年 8 月起按月收取 55 仟元。	\$ 660	\$ 660
緣盟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海湖北路 311 號	按月收取 20 仟元。	240	240
諾瓦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 19 號	自 97 年 10 月起按月收取 50 仟元。	337	550
			<u>\$ 1,237</u>	<u>\$ 1,450</u>

7. 應收 (付) 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應收帳款						
和緣興公司	\$ 22,216	9	\$ 2,669		1	
友緣昆山公司	412	-	1,479		1	
友緣公司	415	-	829		-	
諾瓦公司	-	-	416		-	
	<u>\$ 23,043</u>	<u>9</u>	<u>\$ 5,393</u>		<u>2</u>	
應付票據						
呈亮公司	<u>\$ 5,000</u>	<u>12</u>	<u>\$ -</u>		<u>-</u>	
應付帳款						
和緣興公司	\$ 25,372	9	\$ 26,727		11	
友緣公司	17,890	6	13,334		6	
緣盟公司	20,130	8	17,620		7	
金易揚公司	29	-	-		-	
	<u>\$ 63,421</u>	<u>23</u>	<u>\$ 57,681</u>		<u>24</u>	

8. 其他應收（付）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韓國白石公司	\$ 16,484	48	\$ 19,061	42
綠盟公司	21	-	21	-
	<u>\$ 16,505</u>	<u>48</u>	<u>\$ 19,082</u>	<u>42</u>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 資產）				
綠盟公司	\$ 15	-	\$ -	-
預付貨款（帳列其他流 動資產）				
呈亮公司	\$ 185	1	\$ 619	1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友緣昆山公司	\$ -	-	\$ 18,566	65
股東往來				
陳國金	\$ -	-	\$ 5,000	46
陳國堂	15,012	91	1,021	10
霍修發	1,572	9	4,693	44
	<u>\$ 16,584</u>	<u>100</u>	<u>\$ 10,714</u>	<u>100</u>

上述對韓國白石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係因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間六個月以上而由應收帳款轉入。

9. 財產交易

(1) 固定資產

和緣興公司

取 得 價 款
九 十 九 年 度
<u>\$ 40</u>

(2)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合併公司於九十八年度處分和緣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所有股權予和緣興公司，出售價款為 8,140 仟元，處分利益為 992 仟元。

10. 資金融通

(1) 應收關係人往來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九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韓國白石公司	\$ 19,061	\$ 16,484	未計息	\$	-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八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韓國白石公司	\$ 19,061	\$ 19,061	未計息	\$	-

(2) 應付關係人往來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股東往來)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九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友緣昆山公司	\$ 18,566	\$ -	1%	\$	-
陳國金	5,000	-	未計息		-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八	年	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友緣昆山公司	\$ 18,566	\$ 18,566	1%	\$	173
陳敏雄	5,411	-	未計息		-
陳國山	220	-	未計息		-
陳國金	48,964	5,000	未計息		-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抵押擔保品。

11. 背書保證情形

本合併公司關係人陳敏雄、陳國發及陳國山先生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提供位於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之聯名土地為本公司華南銀行借款之擔保。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薪資	獎金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 2,840	\$ 2,359
		3,485	1,387
		\$ 6,325	\$ 3,746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存款	\$ 27,999	\$ 50,402
質押定存	<u>39,958</u>	<u>28,948</u>
	<u>67,957</u>	<u>79,350</u>
固定資產		
土 地	451,882	451,882
房屋及建築	142,714	157,425
機器設備	59,142	72,182
其他設備	<u>12,004</u>	<u>13,852</u>
	<u>665,742</u>	<u>695,341</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質押存款	<u>6,007</u>	<u>9,026</u>
	<u>\$739,706</u>	<u>\$783,717</u>

二四、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昶昕公司為進出口業務及向廠商購貨委託銀行代為背書保證計新台幣 700 仟元。
- (二) 昶昕公司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予廠商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計新台幣 49,731 仟元。
- (三) 昶昕公司因承租廠辦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支票)計新台幣 6,331 仟元。
- (四) 昶昕公司因借款開立予銀行之存出保證票據(支票)計新台幣 44,875 仟元；存出保證票據(本票)計新台幣 275,000 仟元。
- (五) 昶昕公司因購買原料而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計新台幣 2,279 仟元及美金 827 仟元。
- (六) 昶昕公司與廠商契約承諾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共計新台幣 26,457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新台幣 22,702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新台幣 3,755 仟元尚未支付。

(七) 昶昕公司與信豐利股份有限公司產生撤銷信託案件糾紛，因該公司於訴訟期間將該信託財產處分予第三人，造成本公司訴訟敗訴之結果，其後雖曾考慮對信豐利股份有限公司及第三人提起塗銷所有權移轉登記案件，惟第三人亦將該財產轉售，以致本公司無法提起該訴訟。相關案件牽涉原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1,171 仟元，於以前年度已提列備抵呆帳 2,188 仟元，九十九年度全數認列損失，提列呆帳損失 8,983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

二五、重大期後事項

昶昕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取得昶緯興公司、友緣公司及緣盟公司 100% 股權，取得價款共計新台幣 139,028 仟元。截至報告交付日止，相關法令規定程序尚在進行，投資款項亦尚未支付。

二六、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90	29.13	\$ 76,189	\$ 3,010	31.99	\$ 96,297
日幣	24,081	0.36	8,621	-	-	-
港幣	284	3.75	1,065	598	4.13	2,467
人民幣	14,944	4.44	66,366	24,890	4.64	115,527
澳幣	-	-	-	30	28.79	86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人民幣	48	4.44	214	12,822	4.64	59,511
港幣	-	-	-	4,518	4.13	18,64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4	29.13	2,156	453	31.99	14,485
日幣	750	0.36	269	-	-	-
人民幣	15,806	4.44	70,193	28,383	4.64	131,742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四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八、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六。

二九、依證期會(88)台財證(六)第 01398 號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從屬公司		附註一
2	本期列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附註一
3	本期未列入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
6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情形。		附註十七
7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無
8	分別揭露事項：		
	(1)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附表六
	(2)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一
	(3)背書保證情形。		無
	(4)衍生性商品。		附註五
	(5)重大或有事項。		附註二四
	(6)重大期後事項。		無
	(7)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		附表二
9	其他。		無

三十、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合併公司所營事業集中於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尚無重要產業之劃分。

(二) 部門別資訊

本合併公司僅經營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尚無重要部門之劃分。

(三) 地區別資訊

	九 其 他 國 外 管 業 部 門	十 國	九 內 調 整 及 沖 銷	年 合 計	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 戶之銷貨收入	\$ 153,986	\$ 1,878,958	\$ -	\$ 2,032,94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銷貨 收入	41,461	2,386	(43,847)	-	
收入合計	\$ 195,447	\$ 1,881,344	(\$ 43,847)	\$ 2,032,944	
部門損益	\$ 102,237	\$ 207,564	(\$ 41,383)	\$ 268,418	
營業費用				(231,33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3,34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109)	
稅前淨利				\$ 26,317	
可辨認資產	\$ 145,083	\$ 1,764,390	(\$ 83,726)	\$ 1,825,747	

	九 其 他 國 外 管 業 部 門	十 國	八 內 調 整 及 沖 銷	年 合 計	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 戶之銷貨收入	\$ 117,692	\$ 1,147,262	\$ -	\$ 1,264,95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銷貨 收入	40,090	610	(40,700)	-	
收入合計	\$ 157,782	\$ 1,147,872	(\$ 40,700)	\$ 1,264,954	
部門損益	\$ 81,843	\$ 149,971	(\$ 40,090)	\$ 193,724	
營業費用				(155,32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20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573)	
稅前淨利				\$ 30,028	
可辨認資產	\$ 152,462	\$ 1,725,312	(\$ 65,097)	\$ 1,812,677	

(四) 外銷收入資訊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地 區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亞 洲	\$ 523,235	\$ 251,136
歐 洲	26,331	15,124
美 洲	72,653	7,631
大 洋 洲	232,797	188,348
非 洲	-	11,319
	\$ 855,016	\$ 473,558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損益 表上 收入%	金 額	佔損益 表上 收入%
昶緣興公司	\$ 205,320	10	\$ 196,003	15
庚 公 司	-	-	167,973	13
	<u>\$ 205,320</u>	<u>10</u>	<u>\$ 363,976</u>	<u>28</u>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貸與條件	本報最高償還額	期末金額	利率區間 或 期限	資金貸與 用途(註2)	業務往來金額 (USD 579)	有短期融通資金 之必要(註3)	提供擔保 名稱	品類		貸與期限 (註3)	資金貸與總額 (註3)
											擔保	類別		
0	振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AEK SUK IND. CO., LTD (鋼絲棒與白石公司)	其他關係人(包括 關聯人及其他流動資產)	\$ 19,061	\$ 16,484	-	1	\$ 19,061 (USD 579)	-	-	\$	-	\$ 159,731	\$ 239,597
1	和發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發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包括 關聯人及其他流動資產)	14,264 (USD 443)	12,905 (USD 443)	1	2	-	營運週轉	-	-	-	159,731	239,597
2	振新化學實業(臺灣)有限公司	泉州永益源海祥投資 實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包括 關聯人及其他流動資產)	45,729 (RMB 10,297)	45,729 (RMB 10,297)	1	2	-	"	-	-	-	159,731	239,597

註1：關係圖之填寫如下：

(1)本公司取0。

(2)被投資公司惟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關係。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填2。

註3：資金貸與期限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1)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額(99.12.31)百分之二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額(99.12.31)百分之二十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限額：

(1)本公司不超過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額(99.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2)被投資公司不超過對外資金貸與限額依本公司資金貸與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額(99.12.31)百分之三十為限。

三、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被投資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係以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

四、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或擁有百分之百之國外分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在此三項資金貸與之限額限制。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未償還	
								市價	債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503	-	\$	503
	元大華夏中小基金								
	凱基資源國基金								
	兆豐國際全球高股息基金								
	非上市(櫃)公司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6,044	100	無市價資訊	無市價資訊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MERIDIAN WORLD SDN. BHD.								
	非上市(櫃)公司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4,324	87.69	"	"
	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業有限公司								
昶緣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48	30	"	"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限公司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交易關係	交易金額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額	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信用期間	單據	價格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線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銷貨 \$ 203,468		11	與一般客戶相同	-	-	\$ 22,216	11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屬地區	主要業務資訊	原出資日期	原出資金額	本報	持	有權金額	本期損益	本期損益	本期損益	注
						數	率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廣東省惠州市惠城區永興路18號	各種工業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 41,745	\$ 12,934	-	100	\$ 56,044	\$ 3,893	\$ 3,893	\$ 3,893	子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UNIT 106 HALEISON BUILDING NO.1 JUBILATE ST. HK.	進行控制業務	16,305	16,305	3,879,950	100	13,785	(1,535)	(1,535)	(1,535)	子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Lot 39, Jalan PKNK 1/6, Kawasan Perniagaan Sungai Petani, 08000 Sungai Petani, Kedah Darul Aman, Malaysia	進行廢棄物回收及處理業務	2,640	2,640	238,400	14.90	2,640	-	-	-	以成本核算之被投資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廣東省惠州市大亞灣區第一工業區	各種工業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RMB 5,700	RMB 5,700	-	87.69	RMB 4,324	(RMB 1,353)	(RMB 1,353)	(RMB 1,187)	子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和時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廣東省江門市蓬江區杜阮鎮嶺南區	各種PCB之拆解、PCB廢料再生、廢料回收及回收處理業務、各樣金屬廢水處理回收及資源再生設備	USD 65	USD 65	-	30	HKD 48	(HKD 1,430)	(HKD 429)	(HKD 429)	非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附表五 大陸轉投資事業資產總額：

1. 大陸轉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撥回比例、投資權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權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轉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金額	本期匯出 比例	匯回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匯出 金額 (註二)	本期匯出 金額 (註三)	截至本 年度已匯回 之投資金額	正 溢利
和順化學實業(易陽)有限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 41,745 (USD 1,200)	(一)	\$ 12,954 (USD 300)	\$ 28,791 (USD 900)	-	-	\$ 41,745 (USD 1,200)	100%	(\$ 3,893) (RMB 834) ((-)-2)	\$ 56,044 (RMB 12,621)	\$ -	-
江門市和益環保有限公司	各種 PCB 花籃、PCB 廢液再生處理及回收系統、各種金屬廢料處理及回收系統	6,566 (RMB 1,501)	(二)	1,893 (USD 65)	-	-	-	1,893 (USD 65)	30%	(HKD 1,608) (HKD 429) ((-)-3)	5,360 (HKD 1,430)	\$ -	-

2. 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研 究 審 查 合 格 率 (註四)	核准 投資 金額	核准 投資 金額
NTD 36,849 (USD 1,265 仟元) (匯率 1:29.13)	NTD 36,849 仟元 (USD 1,265 仟元) (匯率 1:29.13)		NTD 479,194 (USD 16,450) (匯率 1:29.1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第三地區子公司對外融資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匯回投資總額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未經投資股款者，不予註明。
- (二) 投資總額列明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分公司查核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上述三種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台灣分公司查核會計師查核)。

註三：本報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報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99.12.31 之美金即期匯率為 29.13；港幣即期匯率為 3.748；人民幣即期匯率為 4.441)

註四：本公司最近經新化學實業(島陽)有限公司轉投資島州大亞灣海特實業有限公司，轉投資金額為 RMB5,700 仟元，尚待比例為 87.69%。

附 表 六 母 子 公 司 間 業 務 關 係 及 重 要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單 位：新 台 幣 及 外 幣 仟 元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估 計 總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三)	形	
0	九十九年度 昶昕公司	昶昕惠陽公司	1	銷 貨	\$ 2,386	-	-		
				什項收入	78	-	-		
				應收帳款	682	-	-		
				利息費用	227	-	-		
1	昶昕惠陽公司	香港昶緣興公司	1	應付費用	384	-	-		
				其他應付款	12,905	-	-		
				銷 貨	1,079	-	-		
				進 貨	40,382	-	-		
		海科發公司	3	利息收入	500	-	-		
				應收帳款	4,807	-	-		
				應付帳款	9,577	-	-		
				應收利息(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475	-	-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45,724	-	-		3

註一：母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相 互 間 之 業 務 往 來 資 訊 應 分 別 於 編 號 欄 註 明，編 號 之 填 寫 方 法 如 下：

1. 母 公 司 填 0。
2. 子 公 司 依 公 司 別 由 阿 拉 伯 數 字 1 開 始 依 序 編 號。

(接 次 頁)

(承當頁)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揭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母子公司間之進、銷貨交易價格依合約規定，收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可視聯屬公司資金運用調整。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鑑，由雙方協商決定。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未經查核，其附列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林 宜 慧



會計師 龔 聖 雄

龔 聖 雄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十 月 十 四 日



新豐公司

(特別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二及四)	\$ 222,515	8	\$ 91,405	5
13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部分(附註二及五)	2,891	-	1,000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七)	34,832	2	47,035	2
1160	其他應收(附註二)	89,167	3	53,062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八及二一)	493,933	19	299,485	15
1200X	存貨(附註二及九)	397,262	15	359,530	1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及八)	5,793	1	12,237	1
1291	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三)	84,990	3	69,694	4
1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	56,146	2	26,793	1
1300X	流動負債合計	1,382,318	52	911,972	47
1400	固定資產	4,669	-	2,640	-
1420	房屋及建築	4,669	-	2,640	-
1421	設備及器具	12,523	-	1,074	-
1400X	投資合計	17,192	-	3,714	-
1500	無形資產(附註二、十二及二五)	-	-	-	-
1501	專利	451,882	17	451,882	24
1521	商標及商號	412,387	16	234,322	12
1531	電腦設備	433,988	16	357,252	19
1551	運輸設備	135,511	5	82,149	4
1681	其他設備	394,315	15	310,123	16
1500X	固定資產合計	1,329,202	69	1,432,786	75
1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及八)	698,439	26	483,825	23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3,184	1	22,383	1
1500X	固定資產合計	1,144,307	43	971,331	51
1760	負債	1,443	-	1,443	-
17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及十一)	25,170	1	-	-
1700X	負債合計	26,613	1	1,443	-
1820	淨出於權益	21,370	1	22,282	1
1820	實收資本	12,193	-	2,076	-
1840	資本公積金	22,438	1	-	-
1860	其他權益	1,758	-	-	-
1887	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三)	27,094	1	6,007	1
1888	其他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三)	14,494	1	-	-
1800X	其他負債合計	49,347	4	30,363	2
1900X	負債合計	2,470,172	100	1,918,794	100

董事長：陳健雄

經理人：陳國金

(請參閱新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表之一部分)
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會計五室：呂祥庭



金額：新台幣千元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二)				
4110	銷貨收入	\$1,504,152	101	\$ 951,40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273)	-	(721)	-
4190	銷貨折讓	(14,839)	(1)	(13,339)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487,040	100	937,3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九及二二)	(1,228,277)	(83)	(782,204)	(83)
5910	營業毛利	258,763	17	155,140	17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95,262	6	61,125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2,172	5	38,22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733	1	10,00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8,167	12	109,359	12
6900	營業淨利	80,596	5	45,781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432	-	15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一淨額(附註十一)	628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一淨額(附註五)	-	-	8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27	-	-	-
7160	兌換利益一淨額	-	-	79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二)	4,549	1	2,93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936	1	3,25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	金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7,917	1	\$ 7,081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淨額(附註十一)	-	-	869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885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86	-	-	-
7880	什項支出	88	-	62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1,676	1	8,577	1
7900	稅前淨利	75,856	5	40,459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14,601)	(1)	(5,433)	-
9600	合併總純益	\$ 61,255	4	\$ 35,026	4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 62,019	4	\$ 35,731	4
9602	少數股權	(764)	-	(705)	-
		\$ 61,255	4	\$ 35,026	4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	稅	稅	稅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77	\$ 1.55	\$ 1.02	\$ 0.9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77	\$ 1.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敏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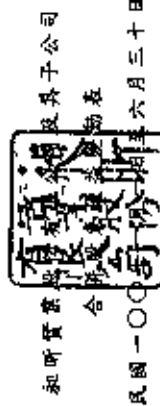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璋庭





(用列民國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結算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股 本	公 積 金	公 積 金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保 存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實 現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一〇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400,000	\$ 255	\$ 38,008	\$359,933	-	\$ 39	-	\$ 421	-	\$ 2,501	\$801,157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	-	-	-	2,079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一〇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結算	-	-	-	62,019	-	-	-	-	-	(764)	61,2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198)	-	-	-	-	(198)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2,934	-	14	2,948
一〇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400,000	\$ 255	\$ 40,087	\$419,872	-	(\$ 132)	-	\$ 3,355	-	\$ 1,751	\$855,162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360,000	\$ 255	\$ 35,208	\$341,945	-	\$ -	-	\$ 3,743	-	3,279	\$744,43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	2,800	(2,800)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現金增資	40,000	-	-	-	-	-	-	-	-	-	40,000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結算	-	-	-	35,731	-	-	-	-	-	(705)	35,026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1,441	-	191	1,632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400,000	\$ 255	\$ 38,008	\$374,876	-	-	-	\$ 5,184	-	\$ 2,765	\$831,0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動查賬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敬華

經理人：陳國全



會計主管：呂理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列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總純益	\$ 61,255	\$ 35,026
呆帳損失	1,839	-
折舊費用	59,155	44,682
攤銷費用	2,296	628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143)	-
存貨盤盈	(31)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628)	86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459	-
遞延所得稅	(2,260)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3,237	(2,507)
應收帳款	(54,262)	(55,060)
其他應收款	(9,122)	2,269
存 貨	17,583	(10,540)
其他流動資產	(42,297)	(19,182)
應付票據	5,398	(1,623)
應付帳款	7,233	83,536
應付費用	(7,460)	(37,557)
其他應付款	(19,100)	(13,031)
應付所得稅	1,836	2,056
其他流動負債	5,914	25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6	65,5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178</u>	<u>95,3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734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910)	-
取得合併個體價款	(109,643)	-
購置固定資產	(46,222)	(33,33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103	\$ -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0,694)	12,675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54)	(7,372)
遞延費用增加	(8,801)	-
長期應收票據增加	(22,43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159)	(27,29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0,679	(4,607)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	15,000
償還長期借款	(71,718)	(62,849)
現金增資	-	40,000
股東往來增加(減少)	12,813	(10,7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1,774	(23,170)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153,644	-
匯率影響數	4,345	91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41,782	45,7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753	45,3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2,535	\$ 91,10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8,708	\$ 14,281
支付所得稅	\$ 9,721	\$ 3,280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3,830	\$ 26,799
應付設備款減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2,392	6,531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46,222	\$ 33,3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敏雄



經理人：陳國金



會計主管：呂瑋庭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列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未經查核之比較資料)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範圍

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昶昕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七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昶昕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544人及35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概況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昶昕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普通股股權百分之五十以上，及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昶昕實業公司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構成母子公司關係，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銷除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〇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十九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昶昕公司	昶昕興國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香港昶興公司)	經營各項控股投資業務	100%	100%	-
	昶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昶昕惠陽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處理業務	100%	100%	-

(換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〇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和順公司	和順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和順興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 加工製造、買賣及 回收處理業務	100%	100%	註 1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 下簡稱友緣公司)	化學原料批發買賣、 基本化學工業、石 油化工原料製造	100%	-	註 1
	緣豐實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 稱緣豐公司)	廢棄物、廢水回收處 理及化學品之買賣 等業務	100%	-	註 1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HOYA公 司)	經營各項控股投資業 務	100%	-	註 2
和順興公司	和順興工業(惠州)有限公 司 (以下簡稱和順興惠州 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高 科技化學品及從事 同類商品的批發進 出口業務	100%	-	註 1
和順惠陽公司	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業有限 公司 (以下簡稱海科發公 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 加工製造、買賣及 回收處理業務	87.69%	87.69%	-
友緣公司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友緣昆山公 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 加工製造、買賣及 回收處理業務	100%	-	註 1
HOYA公司	ALLWIN 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ALLWIN 公司)	經營各項控股投資業 務	100%	-	註 2

註 1：經簽訂股權買賣合約，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取得。

註 2：一〇〇年度新設立。

上述(註 1)所述之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首次併入之
影響數如下：

資 產	金 額
現 金	\$153,644
現金以外之流動資產	370,188
投 資	5,749
固定資產—淨額	193,720
其他資產	35,052
	<u>758,353</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負 債	
流動負債	(\$128,287)
其他負債	(23,862)
	(152,149)
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	<u>\$606,204</u>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權益	<u>\$606,204</u>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

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十)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合併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一)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十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二十至五十年；八至二十五年；運輸設備，三至五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四) 商 譽

商譽包括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及事業合併時，投資（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商譽不再攤銷，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十五) 退休金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昶緣興公司、友緣公司及緣盟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昶昕惠陽公司、海科發公司、香港昶緣興公司、昶緣興惠州公司、友緣昆山公司、HOYA公司及ALLWIN公司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法令亦無強制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或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七) 收入之認列

本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定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16	\$ 1,56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1,899	73,819
銀行定期存款	8,075	15,726
約當現金		
銀行承兌匯票	10,245	-
	<u>\$222,535</u>	<u>\$ 91,105</u>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無到期日在一年以後之銀行定期存款。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餘額皆為零元。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零元及88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基金受益憑證	\$ 2,880	\$ 1,000

七、應收票據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35,119	\$ 47,07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	-
減：備抵呆帳	(297)	(38)
	\$ 34,832	\$ 47,035

八、應收帳款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496,263	\$238,754
應收帳款—關係人	781	24,457
減：備抵呆帳	(3,111)	(3,726)
	\$493,933	\$259,485

九、存 貨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原物料	\$ 86,843	\$ 63,623
半成品	64,172	-
製成品	212,676	304,943
商 品	28,551	964
	\$392,242	\$369,530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6,108仟元及9,500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228,277仟元及782,204仟元。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3,143仟元及存貨盤盈31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MERIDIAN WORLD SDN. BHD.	\$ 2,640	\$ 2,640
BAEK SUK IND. CO., LTD.	<u>2,029</u>	<u>-</u>
	<u>\$ 4,669</u>	<u>\$ 2,640</u>

本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非上市(櫃)公司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蘇州中環友綠化學有限公司	\$ 12,364 35	\$ - -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 限公司	<u>159</u> 30	<u>1,084</u> 30
	<u>\$ 12,523</u>	<u>\$ 1,084</u>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屬商譽者，係為取得海科發公司產生，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增減變動情形相同，列示如下：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商 譽	<u>\$ 1,443</u>	<u>\$ -</u>	<u>\$ -</u>	<u>\$ 1,443</u>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蘇州中環友緣化學有限公司	\$ 649	\$ -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限 公司	(<u>21</u>) \$ <u>628</u>	(<u>869</u>) (\$ <u>869</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除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限公司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管理當局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二、固定資產－累計折舊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房屋及建築	\$105,659	\$ 49,469
機器設備	235,322	196,265
運輸設備	107,626	72,480
其他設備	<u>249,832</u>	<u>165,611</u>
	<u>\$698,439</u>	<u>\$483,825</u>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三、其他資產

(一) 催收款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催收款項	\$ 8,794	\$ 1,713
減：備抵呆帳	(<u>8,794</u>)	(<u>1,713</u>)
	<u>\$ -</u>	<u>\$ -</u>

(二) 土地使用權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土地使用權	<u>\$ 14,494</u>	<u>\$ -</u>

上列地上權係本合併公司之友緣昆山公司與江蘇省昆山市國土資源局簽訂土地使用權出讓協議書，由友緣昆山公司取得昆山市國土資源局核發之土地使用權，租用期間計 50 年，土地面積 20,710.10 m²，原始土地出讓權利為人民幣 3,554 仟元，已支付完畢，租用期間為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一四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十四、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利率一〇〇 年上半年度 1.43%~2.9%，九 十九年上半年度 1.43%~ 3.38%	\$546,335	\$379,849

本合併公司為融資借款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三及二四。

十五、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第一銀行(一)—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49,000 仟元，利率 2.925%。 借款期間自 96 年 2 月 13 日 至 106 年 2 月 13 日，自 96 年 3 月 13 日起，每月 13 日 償還，分 120 期本息平均攤 還。	\$ 29,319	\$ 34,105
第一銀行(二)—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2.11%。 借款期間自 99 年 10 月 28 日至 102 年 10 月 4 日，自 99 年 11 月 28 日起，每月 28 日償還，分 36 期本息平均攤 還。	20,804	-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第一銀行(三)－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20,000 仟元，利率 2.11%。
借款期間自 100 年 1 月 19
日至 103 年 1 月 19 日，自
100 年 2 月 19 日起，每月 19
日償還，分 36 期本息平均攤
還。

\$ 20,000

\$ -

兆豐銀行(一)－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9,880 仟元，利率 2.11%。
借款期間自 95 年 2 月 15 日
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
息。自 97 年 2 月 15 日起，
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
還。

7,200

10,800

兆豐銀行(二)－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5,700 仟元，利率 2.11%。借
款期間自 96 年 3 月 1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
息。自 97 年 2 月 15 日起，
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
還。

2,102

3,153

兆豐銀行(三)－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8,000 仟元，利率 2.11%。
借款期間自 97 年 2 月 29 日
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
息。自 97 年 6 月 8 日起，每
半年為一期，分 10 期攤還。

7,200

10,800

兆豐銀行(四)－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9,386 仟元，利率 2.11%。借
款期間自 97 年 6 月 30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
息。自 97 年 8 月 15 日起，
每半年為一期，分 10 期攤
還。

3,740

5,61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兆豐銀行(五)－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5,400 仟元，利率 2.11%。借
款期間自 97 年 8 月 25 日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
息。自 98 年 2 月 15 日起，
每半年為一期，分 9 期攤還。

\$ 2,400

\$ 3,600

兆豐銀行(六)－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 2.11%。
借款期間自 97 年 12 月 9 日
至 102 年 2 月 15 日，每月扣
息。自 98 年 2 月 15 日起，
每半年為一期，分 9 期攤還。

4,444

6,667

兆豐銀行(七)－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98,800 仟元，利率 2.11%。
借款期間自 94 年 12 月 8 日
至 101 年 12 月 8 日，每月扣
息。自 96 年 12 月 8 日起，
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
還。

54,210

90,350

兆豐銀行(八)－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33,000 仟元，利率 2.11%。
借款期間自 97 年 6 月 30 日
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每月扣
息。自 99 年 6 月 30 日起，
每半年為一期，分 11 期攤
還。

24,000

30,000

華南銀行－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5,000 仟元，利率 4.11%。
借款期間自 96 年 2 月 9 日至
99 年 2 月 9 日，自 96 年 2
月 9 日起，每月 9 日攤還本
息。

43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台灣中小企銀(一)－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50%。
借款期間自 95 年 1 月 23 日
至 101 年 1 月 15 日，每三個
月為一期，於當月 15 日攤還
本金，按月付息。

\$ 3,320

\$ 9,960

台灣中小企銀(二)－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2,000 仟元，利率 3.25%。
借款期間自 98 年 4 月 15 日
至 100 年 4 月 15 日，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4,000

台灣中小企銀(三)－昶緣興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為
2.75%，自 99 年 4 月，每個
月為一期，共分 36 期攤還。

5,833

板信商業銀行(一)－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00%。
借款期間自 98 年 5 月 12 日
至 100 年 5 月 12 日。自 98
年 6 月 12 日起，每月攤還
本金，按月付息。

10,625

板信商業銀行(二)－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5,000 仟元，利率 3.00%。
借款期間自 99 年 5 月 25 日
至 101 年 5 月 25 日。自 99
年 6 月 25 日起，每月攤還本
金，按月付息。

6,875

14,375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 2.59%。
借款期間自 98 年 5 月 15 日
至 108 年 5 月 15 日，於當月
15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 8,125

\$ 9,033

新光銀行(一)－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3.25%。
借款期間自 98 年 9 月 12 日
至 100 年 9 月 12 日，每三個
月為一期，於當月 12 日攤還
本金，按月付息。

3,750

18,750

新光銀行(二)－昶緣興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7,000 仟元，利率為 4.00%，
自 99 年 1 月，每三個月為一
期，共分 8 期攤還。

1,750

台中銀行－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利率 2.5%。借
款期間自 100 年 3 月 15 日至
103 年 3 月 15 日，每月攤還
本金，按月付息。

27,500

一銀租賃－昶昕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25,000 仟元，利率 4.00%。
借款期間自 98 年 2 月 17 日
至 99 年 8 月 17 日，於當月
17 日攤還本金，按月付息。

5,671

永豐銀行－昶緣興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20,000 仟元，利率為 2.7%，
自 99 年 8 月，每個月為一
期，共分 24 期攤還。

10,96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玉山銀行—和緣興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為 2.7%， 自 100 年 6 月，每個月為一 期，共分 24 期攤還。	\$ 9,594	\$ -
高雄銀行(一)—和緣興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6,000 仟元，利率為 2.8%， 自 99 年 1 月，每個月為一 期，共分 36 期攤還。	8,153	-
高雄銀行(二)—和緣興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4,000 仟元，利率為 3.2%， 99 年 1 月，每個月為一期， 共分 36 期攤還。	2,044	-
華泰銀行—和緣興公司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 10,000 仟元，利率為 5.50%，自 98 年 8 月，每個 月為一期，共分 24 期攤還。	876	-
	264,202	267,93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9,856)	(116,694)
	<u>\$134,346</u>	<u>\$151,242</u>

本合併公司依約提供土地、房屋建築及銀行存款等作為相關借款之擔保品，抵押資訊請詳附註二二、二三及二四。

十六、員工退休金

(一) 本合併公司之和昕惠陽公司、香港和緣興公司、海科發公司、HOYA 公司、ALLWIN 公司及友緣昆山公司，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需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

(二)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昶緣興公司、友緣公司及緣盟公司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922 仟元及 2,487 仟元。

(三)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及昶緣興公司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77 仟元及 816 仟元。

十七、股東權益

股本

本合併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額定及實收股本均為 400,000 仟元，每股 10 元，分為普通股 40,000 仟股。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一)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後作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1. 員工紅利：1%~5%。
2. 董監酬勞：1%~3%。
3. 其餘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正處於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證券市場、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其餘以股票股利發放。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 仟元及零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00 仟元及零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皆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上半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一〇〇年六月六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故不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二) 本合併公司之昶昕惠陽公司、昶緣興惠州公司、海科發公司及友緣昆山公司依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會計決算所得利潤，遵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繳納所得稅後，按董事會決議確定之比例，先提撥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之利潤，經董事會決議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 金	供 融	出 資	售 產	長期股權投資依 持股比例認列	合	計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39			\$	-	\$ 3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	(	99)			(	99)	(198)
期末餘額	(	60)			(	99)	(159)

十八、所得稅

各合併個體所得稅費用、應付（退）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彙總如下：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所得稅費用 (利益)	應付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 產—流動淨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淨額
昶昕公司	\$ 8,900	\$ 4,399	\$ 3,538	(\$ 672)
昶昕惠陽公司	338	-	-	-
友緣公司	(36)	1,939	111	-
緣盟公司	(27)	-	100	-
昶緣興公司	662	391	2,044	2,430
友緣昆山公司	4,764	-	-	-
	<u>\$14,601</u>	<u>\$ 6,729</u>	<u>\$ 5,793</u>	<u>\$ 1,758</u>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所得稅費用	應付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 產—流動淨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淨額
昶昕公司	\$ 4,600	\$ 4,588	\$12,233	(\$ 3,922)
海科發公司	139	-	-	-
昶昕惠陽公司	694	-	-	-
	<u>\$ 5,433</u>	<u>\$ 4,588</u>	<u>\$12,233</u>	<u>(\$ 3,922)</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u>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950	\$ 1,9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8
呆帳核算限額調整	1,027	429
投資抵減	2,877	9,880
虧損扣抵	100	-
	<u>6,066</u>	<u>12,2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61)	-
	<u>\$ 5,793</u>	<u>\$ 12,233</u>
<u>非 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 公司之投資損失	\$ 3,139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長期投資未實現投 資收益	-	(2,987)
換算調整數	(1,381)	(935)
	<u>(1,381)</u>	<u>(3,922)</u>
	<u>\$ 1,758</u>	<u>(\$ 3,922)</u>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公 司 別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扣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聚昕公司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2,921	\$ 96	一〇一
			1,873	1,873	一〇二
加緯興公司	"	"	557	173	一〇〇
			611	611	一〇一
			124	124	一〇二
			<u>\$ 6,086</u>	<u>\$ 2,872</u>	一〇二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虧損扣抵係來自本合併公司之緣盟公司，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73	一〇五
27	一一〇
<u>\$ 100</u>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合併公司之昶昕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生產 171 基本化學材料、189 其他化學製品之投資計畫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述投資計畫，業於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中字第 09705022590 號函核准完成，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財政部台財稅字第 09800662500 號函核准選定以九十八年一月一日為延遲免稅期間之始日。

昶昕公司、友緣公司、緣盟公司及昶緣興公司歷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本合併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 股東可扣抵稅額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昶昕公司	\$ 74,895	\$ 72,040
友緣公司	\$ 2,420	\$ 2,249
緣盟公司	\$ 747	\$ 747
昶緣興公司	\$ 4,849	\$ 4,646

(二)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九十九年度 (預 計)	九十八年度 (實 際)
昶昕公司	20.93%	21.24%
友緣公司	累積虧損不分配	累積虧損不分配
緣盟公司	累積虧損不分配	累積虧損不分配
昶緣興公司	累積虧損不分配	23.80%

昶昕公司、友緣公司、緣盟公司及昶緣興公司已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合併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合併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

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香港和線興公司設立於香港；HOYA公司及ALLWIN公司設立於薩摩亞，係根據當地政府之相關規定課稅。

和昕惠陽公司、和線興惠州公司、海科發公司及友線昆山公司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繳納企業所得稅。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〇年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8,222	\$ 60,967	\$ 119,189	\$ 48,467	\$ 37,191	\$ 85,658
退休金	2,420	1,979	4,398	1,949	1,354	3,303
員工保險費	4,473	4,561	9,035	3,320	2,442	5,962
其他用人費用	3,162	2,352	5,514	2,745	1,199	3,944
	<u>\$ 68,277</u>	<u>\$ 69,859</u>	<u>\$ 138,136</u>	<u>\$ 56,481</u>	<u>\$ 42,186</u>	<u>\$ 98,667</u>
折舊費用	<u>\$ 44,680</u>	<u>\$ 14,473</u>	<u>\$ 59,153</u>	<u>\$ 37,661</u>	<u>\$ 7,021</u>	<u>\$ 44,682</u>
攤銷費用	<u>\$ 414</u>	<u>\$ 1,882</u>	<u>\$ 2,296</u>	<u>\$ 325</u>	<u>\$ 303</u>	<u>\$ 628</u>

二十、每股盈餘

計算屬於母公司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純益	\$ 70,919	\$ 62,019	40,000	<u>\$ 1.77</u>	<u>\$ 1.55</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影響數					
員工分紅	-	-	2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70,919</u>	<u>\$ 62,019</u>	<u>40,028</u>	<u>\$ 1.77</u>	<u>\$ 1.55</u>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合併純益	<u>\$ 40,331</u>	<u>\$ 35,711</u>	<u>39,563</u>	<u>\$ 1.02</u>	<u>\$ 0.90</u>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相當。

(二)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在其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 2,880	\$ 1,000	\$ -	\$ -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3.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惟市場利率之變動對本合併公司現金流量之影響並不重大。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陳 敏 雄	昶昕公司之董事長
陳 國 山	昶昕公司之董事
陳 國 發	〃
陳 國 金	與昶昕公司之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陳 國 堂	〃
霍 修 發	海科發公司之股東
昶緣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昶緣興公司）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該公司董事長與昶昕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關係，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起納入本合併公司編製主體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緣公司）	〃
緣盟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緣盟公司）	〃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緣昆山公司）	〃
金易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易揚公司）	其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BAEK SUK IND. CO., LTD.（以下簡稱韓國白石公司）	〃
PERSEE CHEMICAL INC.（以下簡稱PERSEE公司）	〃
諾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諾瓦公司）	實質關係人
呈亮資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呈亮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進貨 淨額%
和緣興公司	\$	-	-	\$	31,214	4
友緣公司	-	-	-	16,293	2	
韓國白石公司	10,715	1		14,376	1	
緣盟公司	-	-	-	20,413	3	
金易揚公司	4,860	-	-	15	-	
呈亮公司	43,846	4		-	-	
PERSEE 公司	7,568	-	-	-	-	
	<u>\$</u>	<u>66,989</u>	<u>5</u>	<u>\$</u>	<u>82,311</u>	<u>10</u>

本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付款期間視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調整。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金	額	佔銷貨 收入 淨額%
和緣興公司	\$	-	-	\$	118,724	13
友緣公司	-	-	-	8,872	1	
韓國白石公司	2,803	-	-	-	-	
金易揚公司	358	-	-	-	-	
友緣昆山公司	-	-	-	2,481	-	
	<u>\$</u>	<u>3,161</u>	<u>-</u>	<u>\$</u>	<u>130,077</u>	<u>1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視關係人資金運用情形調整。

3. 營業外收入（清運、修繕等服務收入，帳列什項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和緣興公司	\$	-	-	\$	894	30
友緣昆山公司	-	-	-	13	-	
諾瓦公司	-	-	-	897	31	
呈亮公司	103	1		-	-	
	<u>\$</u>	<u>103</u>	<u>1</u>	<u>\$</u>	<u>1,804</u>	<u>61</u>

4.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佣金支出				
韓國白石公司	\$ 375	-	\$ 351	-

5. 營業租賃

(1) 承租 (帳列營業費用)

出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金 支 付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陳敏雄	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	按月支付15仟元。	\$ 90	\$ 90
陳國山	"	"	90	90
陳國發	"	"	90	90
			\$ 270	\$ 270

(2) 出租 (帳列營業外收入—什項收入)

承 租 人	標 的 物	租 金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鉅緣興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湖口村羊喜窩33之2號	按月收取55仟元。	\$ -	\$ 330
雄盟公司	桃園縣蘆竹鄉海湖北路311號	按月收取20仟元。	-	120
諾瓦公司	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19號	自97年10月起按月收取50仟元。	-	297
			\$ -	\$ 747

6. 應收 (付) 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票據				
呈亮公司	\$ 10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	
應收帳款						
金易揚公司	\$ 781	-		\$ -	-	
友緣公司	-	-		454	-	
諾瓦公司	-	-		727	-	
友緣昆山公司	-	-		1,000	-	
和緣興公司	-	-		22,276	9	
	<u>\$ 781</u>	<u>-</u>		<u>\$ 24,457</u>	<u>9</u>	
應付票據						
PERSEE 公司	<u>\$ 2,370</u>	<u>4</u>		<u>\$ -</u>	<u>-</u>	
應付帳款						
和緣興公司	\$ -	-		\$ 39,049	12	
友緣公司	-	-		16,453	5	
緣盟公司	-	-		21,373	7	
金易揚公司	4,403	2		169	-	
呈亮公司	3,350	1		-	-	
友緣昆山公司	-	-		222	-	
	<u>\$ 7,753</u>	<u>3</u>		<u>\$ 77,266</u>	<u>24</u>	

7. 其他與關係人間之債權債務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金 額	佔各科 目餘額	
		%			%	
其他應收款						
韓國白石公司	\$ 50,941	57		\$ 16,485	48	
呈亮公司	16	-		-	-	
金易揚公司	12,177	14		-	-	
緣盟公司	-	-		210	-	
	<u>\$ 63,134</u>	<u>71</u>		<u>\$ 16,695</u>	<u>48</u>	
存出保證金						
呈亮公司	<u>\$ 2,500</u>	<u>-</u>		<u>\$ -</u>	<u>-</u>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緣盟公司	<u>\$ -</u>	<u>-</u>		<u>\$ 14</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估各科		估各科	
	金	%	金	%
預付款項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韓國白石公司	\$ 1,880	1	\$ 2,585	4
呈亮公司	14,854	11	620	1
陳 敏 雄	30	-	30	-
陳 國 山	30	-	30	-
陳 國 發	30	-	30	-
	<u>\$ 16,824</u>	<u>12</u>	<u>\$ 3,295</u>	<u>5</u>
其他應付款				
PERSEE 公司	<u>\$ 8,498</u>	<u>2</u>	<u>\$ -</u>	<u>-</u>
股東往來				
陳國金	\$ -	-	\$ 45,000	69
陳國堂	27,807	95	5,529	8
霍修發	1,590	5	-	-
陳敏雄	-	-	15,000	23
	<u>\$ 29,397</u>	<u>100</u>	<u>\$ 65,529</u>	<u>100</u>

上述對韓國白石公司及金易揚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係因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間六個月以上而由應收帳款轉入。

8. 財產交易

固定資產

	取 得	價 款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易揚公司	\$ 184	\$ -
相緣興公司	-	40
	<u>\$ 184</u>	<u>\$ 40</u>

9. 資金融通

(1) 應收關係人往來 (帳列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利 率 區 間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收 入	
韓國白石公司	\$ 52,821	\$ 52,821	未計息	\$ -
金易揚公司	12,177	12,177	未計息	-
		<u>\$ 64,998</u>		<u>\$ -</u>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最 高 餘 額	九 年 期 末 餘 額	上 半 利 率 區 間	年 度 利 息 收 入
韓國白石公司	\$ 19,070	\$ 19,070	未計息	\$ -

(2)應付關係人往來（帳列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及股東往來）

關係人名稱	一 〇 最 高 餘 額	〇 年 期 末 餘 額	上 半 利 率 區 間	年 度 利 息 支 出
PERSEE 公司	\$ 25,974	\$ 10,868	未計息	\$ -

關係人名稱	九 十 最 高 餘 額	九 年 期 末 餘 額	上 半 利 率 區 間	年 度 利 息 支 出
友緣昆山公司	\$ 18,566	\$ -	1%	\$ -
陳國金	45,000	45,000	未計息	-
陳敏雄	15,000	15,000	未計息	-
		\$ 60,000		\$ -

上述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抵押擔保品。

10. 背書保證情形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 (1) 本合併公司關係人陳敏雄、陳國發及陳國山先生提供位於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 之聯名土地為昶昕公司華南銀行借款之擔保。
- (2) 陳國山提供南雅南路二段 142 巷 6 號 3 樓之 4 之房地作為昶緣興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
- (3) 陳國金提供永豐路 195 巷 11 號及南雅南路二段 144 巷 61 號 12 樓之房地作為昶緣興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
- (4) 陳國堂提供南雅南路二段 168 巷 7 號 13-14 樓及南雅南路二段 144 巷 68 號 6 樓之房地作為昶緣興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
- (5) 陳國發提供南雅南路二段 168 巷 3 號 11 樓之 1 之房地作為昶緣興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
- (6) 陳國金與陳國山、陳國發及陳國堂共同開立本票計 37,000 仟元，作為昶緣興公司融資借款之擔保。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本合併公司關係人陳敏雄、陳國發及陳國山先生於提供位於桃園縣蘆竹鄉坑子口段海湖小段地號#0072-0001 之聯名土地為昶昕公司華南銀行借款之擔保。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存款	\$ 31,243	\$ 21,775
質押定存	<u>53,747</u>	<u>47,919</u>
	<u>84,990</u>	<u>69,694</u>
固定資產		
土地	453,551	453,551
房屋及建築	145,529	-
機器設備	52,328	-
其他設備	<u>11,081</u>	<u>-</u>
	<u>662,489</u>	<u>453,551</u>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質押存款	<u>27,094</u>	<u>6,007</u>
	<u>\$774,573</u>	<u>\$529,252</u>

二四、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昶昕公司為進出口業務及向廠商購貨委託銀行代為背書保證計新台幣 700 仟元。
- (二) 昶昕公司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予廠商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計新台幣 47,321 仟元。
- (三) 昶昕公司因承租廠辦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支票）計新台幣 12,402 仟元。

- (四) 1. 昶昕公司因借款開立予銀行之存出保證票據（支票）計新台幣 44,875 仟元；存出保證票據（本票）計新台幣 400,000 仟元。
2. 昶緣興公司為長期借款所開立之保證票據（支票）計新台幣 13,749 仟元。
- (五) 1. 昶昕公司與廠商契約承諾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共計新台幣 12,695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已支付新台幣 4,918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新台幣 7,777 仟元尚未支付。
2. 昶緣興公司與廠商契約承諾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總價共計美金 300 仟元，已支付美金 3 仟元（折合新台幣 96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餘美金 297 仟元（折合新台幣 8,652 仟元）尚未支付。

二五、期後事項

- (一) 昶昕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六日及一〇〇年九月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普通股 16,000 仟股及 6,667 仟股，共預計募集資金 567,000 仟元，且分別已於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一〇〇年十月十八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完成變更登記。
- (二) 昶昕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取得昶緣興公司、友緣公司及緣盟公司 100% 股權，取得價款共計新台幣 139,028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尚有部分投資款 29,385 仟元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 截至報告交付日止，相關法令規定程序已完成且投資款項已全數支付。
- (三) 昶昕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經投審會核准（經審二字第 1000333330 號函）擬透過其子公司 HOYA 公司轉投資 ALLWIN 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惠州昶昕實業有限公司，申請投資總額為美金 5,000 仟元，已於一〇〇年七月匯出美金 2,000 仟元。

(四) 昶昕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投資友緣公司 500,000 仟元，取得其發行之普通股 50,000 仟股。截至報告交付日止，相關法令規定程序已完成且投資款項已全數支付。

(五) 友緣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六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增資按面額發行普通股 50,000 仟股，共預計募集資金 500,000 仟元，且已於一〇〇年十月十七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完成變更登記。

(六) 友緣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簽訂股權買賣合約，取得友緣昆山公司 100% 股權，取得價款計 467,176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尚未支付該投資款計 467,176 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截至報告交付日止，相關法令規定程序已完成且投資款項已全數支付。

二六、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316	28.73	\$ 181,438	\$ 2,117	32.15	\$ 68,054
日幣	83	0.36	30	6,134	0.36	2,225
港幣	-	-	-	377	4.13	1,557
人民幣	79,258	4.47	353,928	16,077	4.78	76,815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人民幣	2,817	4.47	12,523	226	4.78	1,084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41	28.73	35,657	7	32.15	222
人民幣	41,021	4.47	183,179	15,019	4.78	71,759
日幣	600	0.36	215	-	-	-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3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二八、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七。

二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因無符合公報規定之營運部門，且本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回收再生處理等業務，無產業部門之劃分，故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同於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註1)	貸出日期	貸出原因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有担保之金額	有担保之原因	以列帳金額	起	估計	估計	估計	估計
0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AEK SUEK IND. CO., LTD. (中國 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19,087	19,087	-	19,087	19,087	656	19,087	19,087	19,087	19,087	19,087	19,087
1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12,725	12,725	1,27	12,725	12,725	-	12,725	12,725	12,725	12,725	12,725	12,725
2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31,145	31,145	1	31,145	31,145	-	31,145	31,145	31,145	31,145	31,145	31,145
3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27,605	27,605	-	27,605	27,605	-	27,605	27,605	27,605	27,605	27,605	27,605
4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12,177	12,177	-	12,177	12,177	-	12,177	12,177	12,177	12,177	12,177	12,177
5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6,128	6,128	-	6,128	6,128	-	6,128	6,128	6,128	6,128	6,128	6,128

註1：編號之填寫如下：

- (1)本公司
(2)本公司
(3)本公司

註2：資金貸與他人之說明如下：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 (1)本公司
(2)本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控 制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限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和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元大華夏中小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477	\$ 477	
	凱基資源國基金	"	"	50,000	474	474	
	兆豐國際全球高股息基金	"	"	50,000	489	489	
	非上市(櫃)公司				\$ 1,440	\$ 1,440	
	和裕化學實業(臺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0,101	無市價資訊	
	和裕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879,950	13,666	"	
	(註冊香港和裕興公司)	"	"	2,000,000	36,199	"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7,860,000	111,245	"	
	和裕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12,435	"	
和裕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綠豐實業有限公司	"	"	-	2,895	"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LTD.	"	"	-	\$ 226,541	"	
	非上市(櫃)公司				\$ 2,640	無市價資訊	
	MERIDIAN WORLD SDN. BH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8,400			
	基金受益憑證						
	元大華夏中小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477	\$ 477	
	凱基資源國基金	"	"	50,000	474	474	
	兆豐國際全球高股息基金	"	"	50,000	489	489	
	非上市(櫃)公司				\$ 1,440	\$ 1,440	
	和裕興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7,914	無市價資訊	
和裕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BAEK SUK IND. CO.,LTD.	負責人與和裕興公司董事長具二等親之關係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029	無市價資訊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限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和昕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惠州大亞灣海科發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孫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3,104	87.69	終市價資訊	
和綠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香港和綠興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孫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公司	孫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43	30	"	
友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友緣化學(龍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孫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487,391	100	"	
	蘇州中環友緣化學有限公司	"	"	-	12,364 \$ 492,755	35	"	
HOYA 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非上市(櫃)公司 ALLWIN 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孫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00	100	"	

附表三 系指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超過該證券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件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係何種證券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期	初買		入賣		售	出期		米
					金額	股數(件股)	金額	股數(件股)		金額	股數(件股)	金額(註一)
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和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係屬證券法之長 期股票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	78,600	現金購入 \$ 109,643 投資(損)益 1,571 累積換算調整 數 130	-	\$	-	78,600	\$ 111,245
友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友聯化學(昆山)有限公司	"	"		-	-	現金購入 467,176 投資(損)益 17,584 累積換算調整 數 2,631	-	-	-	-	487,391

註一：即其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在實現評價損益數，並非調整或抵銷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錄六 大陸綠投資產管理資產總覽：

1. 大陸綠投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特股比例、投資類型、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綠投投資公司名稱	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系 統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 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系 統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 益(註二)	列報溢 餘(註三)	期末帳 面價值	截至本報 已匯回之 投資收益
和順化學實業(惠陽)有限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 加工製造、買賣及回 收處理業務	\$ 41,745 (USD 1,200)	(四)	\$ 41,745 (USD 1,200)	\$ -	\$ -	\$ 41,745 (USD 1,200)	100%	(\$ 6,239) (RMB 1,401) (一)	\$ 6,239 (RMB 1,401) (一)	\$ 50,101 (RMB 11,218)	\$ -
江門市和盈環保設備 科技有限公司	各種 PCB 設備、PCB 廢料再生循環利用及 銅回收系統、各種金 屬廢水處理回收及資 源再生設備	6,566 (RMB 1,501)	(二)	1,893 (USD 65)	-	-	1,893 (USD 65)	30%	(HKD 22) (一)	22 (HKD 6) (一)	139 (HKD 43)	-
友緣化學(昆山)有限 公司	各種工業用化學品之 加工製造、買賣及回 收處理業務	97,665 (USD 3,400)	(五)	-	97,665 (USD 3,400) (其中 USD 2,200 千元是盈餘轉 增資)	-	97,665 (USD 3,400) (其中 USD 2,200 千元是盈餘轉 增資)	100%	17,584 (RMB 3,937)	17,584 (RMB 3,937)	487,391 (RMB 109,134)	-
蘇州中環友緣化學有 限公司	回收、利用廢鐵製成 及含有有色金屬的工 業廢液生產硫酸銅、 銅鹽系列產品；銷售 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 技術服務	39,641 (USD 1,380)	(五)	6,778 (USD 210)	7,910 (USD 273)	-	14,688 (USD 483)	35%	649 (RMB 145)	649 (RMB 145)	12,364 (RMB 2,768)	-
和緣興工業(惠州)有 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子用高 技術產品及從事同類 產品的配件進出口業 務(創業期間)	32,899 (USD 1,000)	(五)	32,899 (USD 1,000)	-	-	32,899 (USD 1,000)	100%	58 (RMB 13)	58 (RMB 13)	27,914 (RMB 6,251)	-

2. 大陸綠投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至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營 研 究 提 議 審 查 合 格 匯 款 資 金	公司 核准 匯 款 資 金	經 營 研 究 提 議 審 查 合 格 匯 款 資 金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76,601 (USD 6,148 仟元) (匯率：28.725)	NTD 176,601 (USD 6,148 仟元) (匯率：28.725)	NTD 176,601 (USD 6,148 仟元) (匯率：28.725)	NTD 518,047 (USD 18,035) (匯率：28.725)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爲下列四類：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選設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以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台灣匯投資公司即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選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零簡中，均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選列基礎分爲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選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因原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最遲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委託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3. 其他。(上述選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應註明會計師姓名)。

註三：本表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00.6.30之美金即期匯率為28.725；港幣即期匯率為3.691；人民幣現金匯率為4.466)

註四：本公司透過和化學實業(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廣州大亞灣海洋化學有限公司，轉投資金額為RMB5,700千元，持股比例為87.69%。

註五：本公司未及於100.6.30向經濟部投審會申報投資及轉化學(昆山)有限公司，具投資額為USD3,400千元(其中USD2,200千元係盈餘轉增資)，惟本公司已於100.11.29完成盈餘轉增資更正。

附表七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情		形
				科目	金額	目	金額	交易 (註四)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一〇〇〇年上 半年度 昶昕公司	昶緣興公司	1	銷貨 什項收入	\$ 154,164		-	10		
				進貨	632		-	-		
				租金收入	64,584		-	4		
				應收帳款	330		-	-		
				應付帳款	41,602		-	2		
				銷貨	47,381		-	2		
		友緣公司	1	銷貨	2,008		-	-		
				什項收入	6		-	-		
				進貨	9,532		-	-		
				應收帳款	648		-	-		
				應付帳款	2,149		-	-		
		緣盟公司	1	什項收入	6		-	-		
				進貨	17,577		-	1		
				租金收入	120		-	-		
				應付帳款	19,861		-	1		
				代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6		-	-		
		友緣崑山公司	1	什項收入	20		-	-		
				進貨	8,126		-	-		
				應付帳款	8,348		-	-		
				其他應付款	1,665		-	-		
		昶昕惠陽公司	1	銷貨	167		-	-		
				什項收入	38		-	-		
				應收帳款	169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姓名	稱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情		形
				科目	金額	交(額)	易註	件保四)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	和緣興公司	香港和緣興公司	1	利息支出	5	82	-	-	-	-
				應付費用		503	-	-	-	-
				其他應付款		12,905	-	-	1	-
			3	什項收入		6	-	-	-	-
				進貨		1,887	-	-	-	-
			3	租金收入		30	-	-	-	-
				應收帳款		6	-	-	-	-
			3	應付帳款		223	-	-	-	-
				什項收入		6	-	-	-	-
			3	進貨		554	-	-	-	-
2	友緣昆山公司	友緣昆山公司	3	什項支出		72	-	-	-	-
				應付帳款		342	-	-	-	-
			3	其他應付款		34	-	-	-	-
				銷貨		8,608	-	-	-	-
			3	應收帳款		3,028	-	-	-	-
				銷貨		257	-	-	-	-
			3	應收帳款		113	-	-	-	-
				進貨		315	-	-	-	-
			3	應收帳款		103	-	-	-	-
				利息收入		299	-	-	-	-
3	和昕惠陽公司	和昕惠陽公司	1	應付帳款		26,896	-	-	1	-
				其他應收款		1,198	-	-	-	-
				銷貨		18,293	-	-	1	-
				進貨		246	-	-	-	-
				利息收入		9,135	-	-	-	-
				應收帳款		7,766	-	-	-	-
				應付帳款		51,139	-	-	-	2
				其他應收款			-	-	-	-
				銷貨			-	-	-	-
				進貨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姓名	稱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情	
				交 易 目 金	交 易 額 (註四)	交 易 條 件 (註三)	估合併總資產或 總負債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和昕公司	和昕惠陽公司 香港和泰興公司	1 1	銷貨 應收帳款 利息費用 應付費用 其他應付款 銷貨 進貨 應收帳款 應付帳款 其他應收款	\$ 950 847 123 318 14,263 433 19,445 9,545 3,691 45,212	- - - - - - - - - -	- - - - 1 - 2 1 - 2		
1	和昕惠陽公司	海科發公司	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母子公司間之進、銷貨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可視聯屬公司資金運用調整。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據，由雙方協商決定。

永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敏雄

